



林州市黄华镇庙荒村村庄规划 (2019-2035)

(文本、图纸、说明书)



林州市黄华镇人民政府
安阳市城镇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2020.05)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豫自资规乙字 22410002

证书等级：乙级

单位名称：安阳市城镇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镇、20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总体规划的编制；镇、登记注册所在地城市和100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相关专项规划的编制；详细规划的编制；乡、村庄规划的编制；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信息公开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031722049319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08 月 10 日至 2027 年 08 月 09 日

2022 年 08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项目名称：林州市黄华镇庙荒村村庄规划（2019-2035）

编制单位：安阳市城镇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院长：司万师

总工：杨玉保

所长：马前发

审核：杜磊

项目负责人：王世彪

编制人员：司万师、杨玉保、李志强、王世彪、高姗、张驹、范炎岩、孙晓瑞、贾潇潇、王静、张玉龙、关文娟、刘逍遥、牛红娟、尚萌、刘孟、崔鑫妹

林州市黄华镇庙荒村村庄规划（2019-2035） 评审会会议纪要

2020年4月14日，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林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4楼会议室组织召开了《林州市黄华镇庙荒村村庄规划（2019-2035）》评审会。来自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河南省有色金属地质矿产局、安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安阳市国土资源调查规划与测绘院、安阳工学院的专家（名单附后），林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风管委、农业农村局、住建局、林业局、水利局、红管处、黄华镇、庙荒村等单位参加了本次评审会。

评委会听取了规划编制单位关于规划内容的汇报，认为该规划方案充分征求了村民意见，基本反映了村庄发展诉求，符合村庄实际，评委会原则通过该规划。为使该规划进一步完善，评委会提出意见和建议，纪要如下：

- 1、进一步与上位规划衔接，协调好与黄华镇区、林虑山风景名胜區、红旗渠一干渠沿线等区域的关系；
- 2、深化全域国土综合整治内容，优化村域空间布局；
- 3、完善村庄建设规划，优化公共设施和基础设施布局；
- 4、按照经济性、乡土性、可操作性，针对重要节点提出明确设计方案；

5、科学预测人口规模，结合村庄发展潜力，合理确定建设用地规模，校核土地相关约束性指标；

6、加强与林业、水利等部门衔接，补充公益林调整、关霖沟防洪相关内容；

7、补充子种队、小庙荒相关规划内容；

8、规范文本、图纸表达，完善成果内容，按照省自然资源厅要求，达到入库标准。

专家签字：刘申

刘和斌

张小木
张保强

王少华

文 本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总则.....1 | 第十七条 底线约束.....4 |
| 第一条 编制目的.....1 | 第十八条 国土空间布局优化.....5 |
| 第二条 规划依据.....1 | 第十九条 建设用地布局.....5 |
| 第三条 规划范围.....1 | 第五章 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规划.....5 |
| 第四条 规划期限.....1 | 第二十条 耕地保护.....5 |
| 第五条 强制性内容.....1 | 第二十一条耕地占补平衡情况.....5 |
| 第二章 综合现状分析.....1 | 第二十二条 永久基本农田.....5 |
| 第六条 区位条件.....1 | 第二十三条 耕地种植用途管控要求.....6 |
| 第七条 自然条件.....1 | 第六章 全域国土空间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6 |
| 第八条 资源禀赋.....2 | 第二十四条 全域国土综合整治.....6 |
| 第九条 社会经济条件.....2 | 第二十五条 生态修复.....6 |
| 第十条 村庄建设现状.....2 | 第七章 产业布局规划.....6 |
| 第三章 发展目标及定位.....4 | 第二十六条 产业发展策略.....6 |
| 第十一条 总体目标.....4 | 第二十七条 产业发展布局.....7 |
| 第十二条 近期目标.....4 | 第二十八条 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规划.....7 |
| 第十三条 远期目标.....4 | 第八章 村庄风貌规划.....7 |
| 第十四条 村庄分类.....4 | 第二十九条 总体布局.....7 |
| 第十五条 发展定位.....4 | 第三十条 农房风貌.....7 |
| 第十六条 指标体系.....4 | 第三十一条 公共建筑风貌.....7 |
| 第四章 村域布局规划.....4 | 第三十二条 环境整治.....7 |
| | 第三十三条 公共空间.....7 |
| | 第三十四条 房前屋后.....7 |

| | | | |
|------------------------|----|---------------------|----|
| 第三十五条 街巷环境..... | 7 | 第五十二条 近期建设项目安排..... | 10 |
| 第三十六条 水体景观..... | 8 | 第十四章 管护机制..... | 10 |
| 第三十七条 绿化亮化..... | 8 | 第五十三条 规划实施策略..... | 10 |
| 第九章 村庄基础设施规划..... | 8 | 第五十四条 管理策略..... | 10 |
| 第三十八条 村庄道路规划..... | 8 | 第十五章 附则..... | 11 |
| 第三十九条 村庄供水规划..... | 8 | 第五十五条 附则..... | 11 |
| 第四十条 村庄排水规划..... | 8 | 附表： | 12 |
| 第四十一条 村庄电力通信规划..... | 8 | | |
| 第四十二条 村庄燃气规划..... | 9 | | |
| 第四十三条 村庄垃圾收集与利用规划..... | 9 | | |
| 第十章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 9 | | |
| 第四十四条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 9 | | |
| 第十一章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规划..... | 9 | | |
| 第四十五条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 | 9 | | |
| 第四十六条 建设控制..... | 9 | | |
| 第十二章 村庄安全与防灾减灾规划..... | 10 | | |
| 第四十七条 消防安全规划..... | 10 | | |
| 第四十八条 防洪排涝规划..... | 10 | | |
| 第四十九条 抗震规划..... | 10 | | |
| 第五十条 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 10 | | |
| 第五十一条 建筑防灾减灾规划..... | 10 | | |
| 第十三章 近期建设项目..... | 10 | |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编制目的

为落实河南省“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科学引导庙荒村村庄建设，推动地区高质量发展，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编制《林州市黄华镇庙荒村村庄规划（2019-2035）》，以下简称本规划。

第二条 规划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 2)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2010）；
- 3) 《村镇规划编制办法》（建村〔2000〕36号文）；
- 4) 《村庄整治技术规范》（GB50445-2008）；
- 6) 《镇规划标准》（GB 50188-2007）；
- 7)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改革创新、全面有效推进乡村规划工作的指导意见》；
- 8) 《河南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导则》（第二次修订）；
- 9) 《红旗渠保护总体规划》；
- 10) 《林州市黄华镇总体规划（2016-2030年）》；
- 11) 《黄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 12) 庙荒村1:1000测绘地形图；
- 13) 黄华镇庙荒村国土空间三调数据；
- 14)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技术规范与标准等。

第三条 规划范围

庙荒村村域规划范围以庙荒村行政管辖范围为界，规划总用地面积约 4.30 平方公里。

第四条 规划期限

本规划的期限为 2019—2035 年。

近期：2019 年—2022 年；远期：2023 年—2035 年。

第五条 强制性内容

文中“**下划线黑体字**”条文为本次规划的强制性内容，该部分内容是对庙荒村规划实施监

督检查的基本依据，必须依规划执行。

第二章 综合现状分析

第六条 区位条件

黄华镇位于林州市主城区西部，原为林州市城郊乡。该镇位于东经113° 37′ 至114° 51′，北纬35° 40′ 至36° 21′ 之间。东与横水镇接壤，南与合涧镇相邻，西与山西省平顺县隔太行山相望，北与姚村镇相连。

庙荒村位于黄华镇西部，东与常家庄、董家庄接壤，南与桑园村相邻，北与止方村相连，西与黄华村相接。下辖庙荒、小庙荒、史家庄、关岭沟、古石上、铁犁寨、子种队7个自然村。距市区约7公里。村庄主要对外联系道路有渠畔路、渠东路、长春大道、归林路等，交通便利。

第七条 自然条件

1、地形地貌

庙荒村处于山地与平原过渡地段，以红旗渠为界，东部为丘陵，西部为黄华山山地地貌；地势西部高、东部低，高差近900米。红旗渠以西山区地形起伏较大，以东丘陵地带较为平坦。

2、气候条件

区域内属暖温带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冷热季和干湿季区别明显。春季多风少雨；夏季炎热，降水集中；秋季旱涝不均；冬季既干又冷。年平均日照时数2251.6小时；5月份最多，为250.9小时；2月份最少，为151.7小时；年日照率为51%。全年以春、夏季日照时数为多，冬季最少，秋季居中。多年平均气温为12.7℃。春季平均气温13.7℃，夏季平均气温25.3℃，秋季平均气温13.0℃，冬季平均气温-1.1℃。平均气温最暖年为13.9℃（1961年），最冷年为11.8℃（1976年）；极端最高气温为40.6℃（1979年6月13日），极端最低气温为-23.6℃（1976年12月26日）。全年主导风向为南风（夏季）和东北风（冬季）。年均降雨量约665mm。无霜期为192天，在四月中旬至十月下旬。

3、水资源

庙荒属于半湿润地区，村庄内的地表河流有红旗渠、关霖沟，并建有小型水库一处。其中关霖沟属于雨水补给季节性河流。根据该区域历年数据，年平均降雨量约665毫米，总蒸发量

约1012毫米。年内各月雨量分布不均，以6-9月份最为集中，约占全年降雨量的75%，加上上游修建水库，除雨季其余时间均无水。地下水资源稀少，区域内多石灰岩，多裂隙、溶洞，致使地表水极易散失，在有隔水层的地方，地下水埋藏较深，开采相当困难。红旗渠为区域取水工程，渠内常年有水，为村庄主要地表饮用及灌溉水源。

4、工程地质和地震

庙荒村地处太行山东麓，该区域内断层较多，大多属于正断层。林州断裂带由北向南，断层面多倾向东，倾角50-80度，垂直断距1000米。山地区域内广泛分布着石灰岩，多裂隙、溶洞；该区域属于华北地震带，依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

第八条 资源禀赋

1、农业资源

耕地较少，产量较低，主要为小麦、玉米、谷子。林业资源丰富，有核桃、板栗、花椒、山楂等，村庄中部种植有大面积山楂林。

2、旅游资源

该村庄范围内旅游资源丰富。

目前，观光旅游以西部山区为主，结合黄华神苑景区，形成徒步登山旅游路线，主要针对驴友旅行团体及登山爱好者。途径路线一般是由长春大道西延至关岭沟村作为登山起点，沿途有关霖禅寺、太行古道等旅游节点。

生物景观类有千年皂角树，古香椿树，百年拓树等，具有一定开发价值。

宗教建筑有关岭沟（官林沟）自然村的关霖禅寺，根据林州市城郊乡志记载，该寺原址曾有南平寺、北平寺遗址，后村民于2005年将关霖禅寺大雄宝殿迁建于关岭沟村。

人文景观资源主要集中在红旗渠一干渠、庙荒村自然村沿线。

红旗渠作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是20世纪60年代林县（今林州市）人民在极其艰难的条件下，从太行山腰修建的引漳入林的工程，被人称之为“人工天河”，红旗渠修建过程中孕育形成的“自力更生、艰苦创业、团结协作、无私奉献”的红旗渠精神，成为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红旗渠作为该精神文化载体，2017年1月，红旗渠被列入《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名录》。2017年12月，入选教育部第一批全国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名单。村庄范围内庙荒村自然村是林州市唯一一个红旗渠穿村而过的村庄，是近距离感受红旗渠精神的重要窗口。

庙荒村自然村位于红旗渠一干渠沿线，土薄石厚，属于典型的“七山二岭一分田”型村庄。村民每年只种一季玉米，小麦播种不到100亩，而且亩产不足250公斤。村庄破旧、配套落后、产业空白，村里人主要靠外出打工维持生活，贫困人口众多；2015年，中央提出脱贫攻坚的重大战略后，庙荒村积极响应上级号召，2016年起，在陈军、郁林英等优秀共产党员的带领下，引进并实施了总投资6亿元的太行·关霖乡村生态旅游项目，以打造“渠畔人家”特色乡村游，大力发展民宿为主要脱贫攻坚突破口，带领全村村民努力实现产业致富脱贫。目前全村已率先全部脱贫，已成为远近闻名的产业脱贫村典型和优秀党建活动基地，具有一定旅游价值。

2018年9月，庙荒村被命名为河南省乡村旅游特色村，同年被评为“国家2A级旅游景区”。

3、土地利用

三调数据显示，村庄总面积为429.59公顷，其中：生态用地339.41公顷（4705.35亩），农用地61.98公顷（929.70亩），建设用地28.20公顷（423.00亩）。

第九条 社会经济条件

1、人口分布

庙荒村包含庙荒、小庙荒、古石上、铁犁寨、关岭沟、史家庄、子种队7个自然村。2018年底全村共277户，总人口为823人。

2、经济发展

庙荒村曾是河南省省级贫困村，也是林州市黄华镇唯一的贫困村。2015年之前庙荒村收入水平普遍低于周边地区，人均收入仅4000多元。村内林多地少、土地贫瘠，无村办企业，贫困人口较多，基础设施薄弱。近年来村庄主要收入来源仍以青壮年出外打工为主，2019年人均收入13000元。

第一产业：因土地资源较少，且土地贫瘠，农作物产量较低，产业收入较少。目前，村民除种植小麦、玉米等农作物外，另外种植了部分花生、红薯等经济作物。本村林业资源丰富，村民利用部分坡地种植了大量山楂、杏树，林果产量较高。

第二产业：发展迟缓，村域范围内现状无工厂和家庭作坊。

第三产业：庙荒村2017年以来先后成立了幸福庙荒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庙荒村农民专业合作社，努力发展多种经营，积极探索产业脱贫道路。随着近年旅游产业发展，目前村内共建设农家乐15家，精品农宿2家，可提供近200个床位。村内尚有20家正在筹建。因庙荒村发展旅游较晚，旅游产业虽有一定基础，呈现良好发展势头，但收入产值目前并不高。

第十条 村庄建设现状

1、道路交通现状

根据使用性质不同，将李家岗村道路分为对外联系道路和村庄道路。村庄路况较好。

1) 对外联系道路为近期修建，道路质量较好

现状渠畔路（渠畔路）为10米，渠东路、归林路现状宽度约为14米，长春大道现状宽度为14米，道路以柏油路为主，建设标准较高，质量较好。

2) 村庄东西部差异较大，道路山村风貌较好

虽然村庄道路起伏较大，但大部分道路经过整治和维修。东部村庄道路以柏油路为主，道路质量较好；西部山区村庄道路以石板路、水泥路为主，道路有局部破损。

村庄支路宽度4米-6米，宅前路为3米-5米，基本满足使用要求。

西部山区道路多以石板路为主，高低错落，富有山村情趣。

3) 村庄交通设施

随着庙荒村自然村乡村旅游兴起，村庄现状建设有停车场1处，停车场面积5846平方米，可提供195个停车位，基本满足近期需求。

2、村庄公共服务设施

1) 村委会

庙荒村现状建有村委会一处，位于庙荒东路与渠畔路交叉口东北角，占地面积0.19公顷，村委会内设有党群中心，老年人活动中心、农村金融服务点。

2) 卫生室

卫生所一处，位于村委会南侧，占地面积约0.03公顷，建筑面积约100平方米，现有床位2个。现状党建综合广场1处，约0.04公顷；运动广场1处，0.89公顷。其他正在建设的文化广场、小广场3处。

3) 教育设施

现状庙荒村内未设置幼儿园及小学，村庄儿童就近至村庄东部常家庄村小学就读。该学校为走读制，设置有学前班至六年级，距离庙荒村约0.5公里。

4) 商业服务设施

村内设超市1处，农产品超市1处。

5) 绿化景观

除关岭沟村、子种队和小庙荒外，其他自然村均已经过整治，人居环境较好。

村庄自然环境基础较好，依青山、环绿水；道路整洁，村庄布局完善，其他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置较为完备；健身设施、游园、绿地、休憩空间较多；村庄特色景观节点较多，富有

乡村情趣和地方特色，适宜居住和观赏游憩。

3、市政基础设施

1) 排水

区域雨量较小，地势坡度较大，雨水现状以自然排放为主。

7个自然村中，目前古石上、铁犁寨、史家庄、庙荒4个村，按照厕所革命工作要求，现有污水管网已改造完毕，但污水处理设施尚未完全配齐。目前，仅在庙荒村自然村村委会南侧设有污水处理设施1处。

2) 给水

村庄各村供水方式各有不同，除关岭沟主要采用山泉水外，其他村庄采用自来水，水源来自桃源大道东部第三水厂（供水能力为5万吨/天）。

除关岭沟村外，其他自然村供水水质均已达标。

3) 燃气

除关岭沟外，其他自然村基本实现天然气入户。

4) 电力、通信

各村电力、电线管线采用架空铺设的形式自曹申线引入；2017年经过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后，供电安全性基本达到安全保障。

近年来除关岭沟外，其他村庄均已安装太阳能路灯，基本实现全覆盖。

庙荒村内通信设备较完善，移动信号已经覆盖本区域，网络电视基本实现户户通。

4、环卫设施

现有公厕5处，其中3处在庙荒村自然村，2处在史家庄自然村。

目前，村内各户均设垃圾桶，主要街道旁设有垃圾箱，基本实现“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

5、村庄建设现状

2016年，庙荒村邀请专业团队，对庙荒、史家庄、古石上等4个自然村进行了全方位的整治提升，以保留古村落原始风貌，建设美丽乡村为标准，对村庄给排水管网等主要基础设施及公共配套设施进行改造升级，对村庄主要景观节点、街道、游园、广场、房屋、古树、渠岸进行了改造，使村庄整体面貌焕然一新。

目前住宅建筑质量大体分为建筑质量较好、建筑质量一般、建筑质量较差三类。

建筑质量较好类：房屋结构安全，满足使用要求，房屋整体风貌良好，院落整洁，具有特色；该类占总体建筑的75%以上。主要分布在庙荒、古石上、史家庄、铁犁寨四村。

建筑质量一般类：房屋结构基本安全，基本满足使用要求，房屋整体风貌一般，院落基本整洁，旅游价值一般或较差；该类占总体建筑的20%左右。主要分布在小庙荒、子种队两村。

建筑质量较差类：房屋具有一定传统特色风貌，但房屋结构整体较差，存在安全隐患，无法满足使用要求，该类占总体建筑的5%以下。主要位于关岭沟村。

第三章 发展目标及定位

第十一条 总体目标

以实现庙荒村全面发展为目标，继续推动“幸福庙荒”最美乡村建设、村庄整治工程，完善基础及公共服务配套，改善村庄人居环境；完成村庄产业转型，不断提高村民收入，实现安居乐业。

第十二条 近期目标

到2022年，乡村振兴取得重大突破，乡村振兴的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初步健全，乡村振兴格局基本形成。村庄居民点得到全部整治提升，村庄整体风貌基本树立，旅游服务产业规模和格局基本形成。

第十三条 远期目标

村庄进一步发展，旅游产业基本成熟，村庄风貌及生活方式逐步呈现城镇化明显特征。红旗渠以东村庄完全融入黄华镇镇区范围，以西村庄逐步融入林州市西部林虑山、红旗渠沿线旅游发展组团。

第十四条 村庄分类

按照《林州市市域村庄布局规划》（2019-2035），庙荒村行政村分类属于城郊融合型村庄。

规划还对庙荒村所辖7个自然村进行分类定性，基本分为搬迁撤并、整治改善、城郊融合三类。其中，古石上村、铁犁寨、史家庄属于城郊融合类；庙荒、关岭沟属于整治改善类；小庙荒、子种队属于搬迁撤并村。

第十五条 发展定位

以“山水庙荒，幸福庙荒”为形象定位，将庙荒村打造成为集山水旅游、休闲度假、商贸服务为一体的特色旅游小镇。

第十六条 指标体系

至2035年，村域建设用地总规模为34.48公顷，其中村庄建设用地30.45公顷，区域基础设施用地3.86公顷，其他建设用地0.17公顷，耕地保有量为44.88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27.45公顷。详见附表3

第四章 村域布局规划

第十七条 底线约束

1、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耕地和基本农田用地面积44.88公顷，其中基本农田保护范围27.45公顷。

耕地和基本农田管制措施：

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

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可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

2、村庄建设边界

规划目标年村庄建设用地34.48公顷。

村庄建设边界管控措施：

采用“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相结合管制方式，对村庄建设边界内的建设实行管控。严格执行“一户一宅”政策，引导农村宅基地集中布局。新建、翻建宅基地的单户宅基地面积标准应严格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房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政〔2021〕4号）要求执行。

村庄建设边界内对利用本地资源、不侵占永久基本农田、不破坏自然环境和历史风貌的乡村旅游、农村电商、农产品分拣、冷链、初加工等农村产业业态可根据实际条件安排用地。

3、城镇开发边界

城镇开发边界管控要求：

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

第十八条 国土空间布局优化

1、农用地布局

农用地主要涉及耕地、种植园用地、商品林、草地及其他农用地。将部分农用地作为建设用地使用，在保证基本农田27.45公顷不变的前提下，至2035年总量不得小于66.40公顷。

2、建设用地布局

主要为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商服用地、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等；考虑到村庄产业发展需要，建设用地预期规模为34.48公顷。

1) 宅基地整治

结合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积极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理，优化用地结构布局，提高节约集约用地水平。

宅基地确权：严格落实一户一宅政策，继续推进宅基地确权工作，按照《河南省农村宅基地用地管理办法》、《河南省村镇建房用地管理实施办法》执行。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新增建设用地，宜结合空置宅基地改造进行配置。

规划新增村庄小游园及街边绿地数处。

规划保留现状广场2处。

经整治后，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规模为0.38公顷。

2) 商服用地、社会福利用地

本次规划以发展村庄旅游为目的，适当在村域内增加部分旅游配套设施。拟在庙荒村中部增加商业街区，在村域东部增加部分民宿、餐饮等设施，规划商服用地规模由2.71公顷增加至8.45公顷。

3) 工业用地

保留少量现状加工点，不再增加工业用地。

4)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规划保留现状停车场地。

5) 留白用地

留白用地面积0.92公顷，作为村庄后期配置其他公用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等机动性指标使用。

第十九条 建设用地布局

1、宅基地

严格执行“一户一宅”政策，引导农村宅基地集中布局。新建、翻建宅基地的单户宅基地面积标准应严格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房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政(2021)4号)要求执行。

村庄建设原则不得突破现有村庄边界，村庄边界之外不得进行宅基地审批。

村庄居民点集中于村域东南部，宅基地总规模 12.94公顷。村集体无宅基地腾退计划。

2、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规划新增村庄小游园及街边绿地数处。规划保留现状广场2处。经整治后，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规模为0.38公顷。

3、乡村产业用地

保留少量现状加工点，不再增加工业用地。

4、道路交通设施

根据村庄总体发展目标及实际情况，尊重村庄原有肌理与街巷格局，合理构建村庄内部交通结构体系。

第五章 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规划

第二十条 耕地保护

坚持保护优先，从严管控，不占用基本农田，规划期间通过全域基本农田整治优化基本农田空间布局，保证上位规划基本农田质量有提高，总量在现状基础上有增加。

第二十一条耕地占补平衡情况

规划耕地面积总体呈减少趋势，至2035年耕地保有量不得小于44.88公顷。

第二十二条 永久基本农田

本次规划落实上位规划,永久性基本农田总量为27.45公顷。

第二十三条 耕地种植用途管控要求

1、基本农田种植用途管制要求

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作物种植,粮食作物种植情形包括每年至少种植一季粮食作物和符合国土调查的耕地认定标准,采取粮食与非粮食作物间作、轮作、套种的土地利用方式。现状种植油、棉、糖、蔬菜等非粮食作物的可以继续保留,在种植过程中可结合国家相关政策引导向种植粮食作物调整。

2、一般耕地种植用途管制要求

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可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

第六章 全域国土空间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第二十四条 全域国土综合整治

1、农用地整治

农用地主要涉及耕地、种植园用地、商品林、草地及其他农用地。在保证基本农田27.45公顷不变的前提下,将部分农用地作为建设用地使用,。

2、建设用地整治

主要为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商服用地、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等;考虑到村庄产业发展需要,建设用地预期规模为34.48公顷。

第二十五条 生态修复

1、森林生态修复

通过山地植被和裸露山体配植绿化等方式,对有条件的区域,营造公益林带,逐步提高村庄西部森林生态总体水平。

2、水生态保护和修复

1) 连接破碎的自然水域河道,对河流两侧绿地进行保护,强调自然水系的规划连通与综合

治理。

2) 对现状河道垃圾及影响行洪的区域进行整治,恢复河道功能。村庄生活用水及产业污水,应经污水设施处理达标后方可进行排放,应考虑到地区地质易于下渗的情况,对于污水收储设施进行防水处理,避免造成地下水体污染。

3) 结合海绵城市设计等理念,在蓄水、净水和水资源利用上,设置生态驳岸、地下储水池,达到留蓄和净化水体的作用。

3、生态景观修复

对于村庄西部山区中存在人为破坏的生态景观,通过消除建设痕迹,增加绿化覆盖等方式进行景观修复,尽可能恢复原始景观面貌。

4、自然灾害预防与修复

1) 自然灾害预防

应增强灾害预测和日常管控;疏浚关霖沟行洪河道,避免在行洪河道两侧低矮处进行建设;严格管控旅客野外用火,避免造成山林火灾;建设村庄储水池工程,保障干旱年份生活、生活用水安全。

2) 自然灾害受损区域修复

对于受到地震、山洪、干旱、山林火灾损害的村庄区域进行修复,恢复原始风貌。

5、生态保护红线

经与林州市生态红线保护区套核,村域西部划入生态红线保护范围。

第七章 产业布局规划

第二十六条 产业发展策略

第一产业:因土地资源较少,且土地贫瘠,农作物产量较低,产业收入较少。目前,村民除种植小麦、玉米等农作物外,另外种植了部分花生、红薯等经济作物。本村林业资源丰富,村民利用部分坡地种植了大量山楂、杏树,林果产量较高。

第二产业:发展迟缓,村域范围内现状无工厂和家庭作坊。

第三产业:庙荒村2017年以来先后成立了幸福庙荒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庙荒村农民专业合

作社，努力发展多种经营，积极探索产业脱贫道路。随着近年旅游产业发展，目前村内共建设农家乐15家，精品农宿2家，可提供近200个床位。村内尚有20家正在筹建。因庙荒村发展旅游较晚，旅游产业虽有一定基础，呈现良好发展势头，但收入产值目前并不高。

第二十七条 产业发展布局

规划形成“一轴四片区”的产业空间布局。

一轴：村庄东西向综合发展轴。

四区：山地生态旅游及林下经济产业区、旅游休闲度假区、现代农业体验区和商贸服务区

第二十八条 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规划

详见附表4。

第八章 村庄风貌规划

第二十九条 总体布局

改善村庄公共环境，推进乡村绿化美化，加强乡村风貌引导。

宅基地总量确定应严格执行“一户一宅”政策合理确定宅基地规模。空置宅基地进行有偿收回作为新批宅基地或公共服务设施配套。

第三十条 农房风貌

1、建筑外观

结合现状墙面整治方式，对建筑外墙刷白色、浅黄色涂料，墙体下部及边角贴红砖材质石材或刷灰漆勾线。屋顶以硬山顶、平顶为主，硬山顶更换为灰瓦，增加山墙高度；延续村庄现有整治风格。宅门采用传统民居的墙垣门样式，为增加美观性和实用性，墀头采用统一图案，增加门洞进深。覆瓦采用统一形制滴水檐瓦。门柱贴红砖材质石材或刷灰漆勾线。装饰主要包括具有传统民居特色的院门的砖雕、匾额、下坎、门枕、房门与窗户的木雕、墙面的浮雕、漏窗的石雕等。

2、宅基地用地规模

现有村庄宅基地原址翻建或远期庙荒村、关岭沟村旧宅基地整合翻建，应优先规划为院落形式。按照河南省宅基地对丘陵、山区地区宅基地划定要求，宅基地建筑面积应控制在200平

方米以下。

3、新建农房设计

参照《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农村住房设计图集》三种户型设计。

第三十一条 公共建筑风貌

1、公共建筑风貌

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卫生室、为老服务中心及文化大院内建筑层数原则上不超过2层，建筑高度控制在10米以内。幼儿园、小学的建筑层数原则上不超过3层，建筑高度控制在12米以内。建筑应结合村庄原有面貌、建筑风格，利用好地形条件形成错落有致的整体特色。

建筑用材宜采用石板、石块等当地特色材料，突出太行山特色。

第三十二条 环境整治

1、控制建筑色彩及天际线

2、采用统一材质，村内街道宜采用柏油硬化、建筑基础宜采用统一颜色及纹理，墙面宜采用白色、浅黄色涂料，墙体下部及边角贴红砖材质石材或刷灰漆勾线。

3、顶以硬山顶、平顶为主，硬山顶更换为灰瓦，增加山墙高度。

4、增加绿化培植。尽量保留村庄原生树木，增加村庄绿色元素。

5、规划将闲置宅基地进行有偿回收或租赁。

第三十三条 公共空间

对村内闲置和无人居住宅基地进行再利用，主要用于村史馆、景观游园、休闲广场、集中停车场、菜园及果园等设施配建。在村庄内现有公共活动场地内增设健身设施及照明设施，在村庄主次干路两侧结合实际情况布置路侧绿化。主干路两侧铺设人行道并栽植行道树，建议乔木列植或乔灌混植的方式。在村庄入村村口进行整治，增加村庄标示内容，花卉树木，丰富村口景观效果。同时增加雨水盖板沟等道路设施。

第三十四条 房前屋后

宅旁绿化主要指房前房后的绿化美化，应充分利用空闲地和不宜建设的地段，做到见缝插绿，种植低矮灌木或乔木等。

第三十五条 街巷环境

主要道路绿化可采用乔木列植或乔灌混植的方式。乔木应分支点高，一般选择以乡土、耐

旱树种为主。次要道路绿化接近村民生活，应自由温馨、形式多样。

可采用乔木下栽植一些花灌木和地被植物，丰富道路两侧景观效果。

第三十六条 水体景观

对坑塘水质进行净化处理，通过采用自然生态的手法进行硬质驳岸打造及绿化美化，并在坑塘外围设施隔离矮墙，保证坑塘调蓄水体的功能外，保障村民人身安全。

第三十七条 绿化亮化

村庄部分公共空间新建景观游园，绿化可采用乔木列植或乔灌混植的方式。

在村庄主要道路入口、主要道路两侧、游园广场等主要视线节点处增加文化宣传栏、街巷指示标、雕塑、文化墙等具有村庄符号的标示性内容，增加村庄总体文化氛围和景观效果。

结合村内公共空间，设置座椅等休憩设施，同时增加小雕塑、小景墙，丰富空间环境。

第九章 村庄基础设施规划

第三十八条 村庄道路规划

1、道路等级

主干路采用一块板结构，道路宽度为6-8米。

次干路采用一块板结构，道路宽度为4-5米。

宅间路采用一块板结构，道路宽度不宜小于3米。

2、道路附属设施

1) 错车地带：沿村域主干道狭窄地带，结合具体地形设置错车地带。

2) 公交站点：延伸公交线路至关岭沟村，增设公交站1处，并配置其他相关设施。

3) 照明设施：沿主要道路增设统一样式节能型太阳能路灯。

第三十九条 村庄供水规划

1、除关岭沟村外其他区域以市政给水水源为主，庙荒村设置压力池、关岭沟村建设储水池作为备用水源；逐步实现给水市政供给。

2、水量预测

预测最高日综合用水量586.4t/d。

3、管网布置

规划由东部归林路、北侧长春大道市政管网引入村庄给水干管，引入管主管管径DN150-200，沿村庄主干道敷设，与市政管网围合形成环状网。次干道、支路埋设DN150的给水支管进行供水。沿主干管设室外消火栓，间距应不大于120m。

第四十条 村庄排水规划

1、排水体制：本区排水体制为雨水、污水分流制。

2、雨水排放：应充分利用地面径流和沟渠排除，雨水就近排入低处，有条件区域可设置雨水集中收储池系统。

3、污水量预测：平均日污水量预测为498.4t/d。

4、污水管网布置

村域各居民点之间距离较远，高差在30-50米之间，宜结合地形及建筑布局和规划竖向标高，就近各居民点独立设置污水管道进行分片收集，并设置相应污水处理设施。污水管道管径规划为DN200-DN300。

5、污水处理设施

在各片区高程较低处设置4处小型生态式集中污水处理设施，总处理规模为500m³/d，处理达标后，可作为林地、耕地农业灌溉用水。

第四十一条 村庄电力通信规划

1、电力规划

规划村庄用电电源引自曹庄变电站，沿镇区主干路长春大道、村间道路架空敷设，各居民点设置独立箱变。村庄内部电力管线，原则沿村内道路南侧敷。

结合村庄景观设计，规划沿村庄主要道路以及巷道拐弯处设置路灯照明，建议采用太阳能路灯，路灯间距在35米左右。

2、通信设施

临近各居民点规划电信交接箱。

通信线路原则结合架空电力线进行同杆敷设；在主要景观节点，或有条件的情况下，尽量采用下地的敷设方式，预留移动、联通、广电、电信通讯孔数，规划的通信管道容量最小为4孔。为了节约地下管线空间，地下通信管道采用新型管材。

第四十二条 村庄燃气规划

1、气源

申家庄、瓦房庄、高街已通天然气，气源来自林州市市政燃气管道，由村域北部接入，规划予以保留。老荒地、红土岗采用沼气作为主要气源。

2、燃气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燃气调压站，建设南部村民安置区管网，同时完善燃气警示标志及保护设施。

第四十三条 村庄垃圾收集与利用规划

预测生活垃圾产生量为4.3t/d。

规划采用“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方式，居民每户设垃圾桶，公共区域设垃圾分类收集箱，垃圾由专人每日统一收集、转运。公共垃圾分类收集箱按间隔 50-80 米设置，方便居民就近投放。

规划在现状 5 处公共厕所的基础上增加5处，布置在铁犁寨村、关岭沟村、古石上、小庙荒、子种队村自然村内。新增厕所均为水冲式公厕。

第十章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第四十四条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现状村庄基础配置较为全面，能满足近期需求，但建设标准相对较低。

庙荒村现状建有村委会一处，位于庙荒东路与渠畔路交叉口东北角，占地面积0.19公顷，负责村内办公及日常管理事务。在现有党建平台良好设施基础上，进一步提升特色。

结合村委会现址，建设游客接待中心、农产品展销中心、电商服务点、金融点、便民服务点。

卫生所一处，位于村委会南侧，占地面积约0.03公顷，建筑面积约100平方米，现有床位2个。对现状卫生室进行改造，仅增加建筑规模和医疗设备、人员配置，满足村民及游客一般医疗服务。

规划保留现状村委会内文化图书室及党建书屋并适度进行规模扩建。保留村庄现状5处现状广场、游园，并增加相应健身设施。

在庙荒、关岭沟、古石上自然村内各设置超市1处。在庙荒自然村北设置游客中心一处，同时结合村庄旅游产业发展，在庙荒村至关岭沟村之间的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集中建设特色农产品、工艺品、餐饮、娱乐综合商业街区。

第十一章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规划

第四十五条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

本次规划确定的保护对象为：村庄传统建筑、特色风貌建筑、传统街巷、古树、古桥等反映村庄特色的历史文化资源。

1、古树（千年皂角树）

在垂直投影2米范围内，或距树干7米以内，设立古树保护区。通过改良土壤、疏花疏果、病虫害防治等措施，保障古树正常生长，避免衰败。

2、古寺（关霖禅寺）

实施原址保护。对于存在局部结构损坏的关霖禅寺等传统风貌建筑，应在文物保护专业人员的指导下，由文物管理人员进行统一保护和修复。

3、传统建筑

保留庙荒、关岭沟村自然村现状仍具有原始风貌特色的建筑，在保持原样的基础上，运用传统的工艺做法，对建筑或构筑物进行维修和保护，修旧如旧。

4、特色风貌建筑

主要为传统建筑之外，能够反映庙荒村特色的其他建筑，规划延续建筑外观及形式，增加庭院绿化及门牌标识等设施。

5、传统街巷

对于庙荒、关岭沟村自然村现存传统街巷，要严格保持街巷走向与宽度，保持沿街民居的传统建筑形式及尺度。同时为了满足生活需要，对部分路面进行铺装改造，增加照明设施。

第四十六条 建设控制

1、不可移动文物建设控制

不可移动文物保护范围内的建设控制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执行。

第十二章 村庄安全与防灾减灾规划

第四十七条 消防安全规划

村内结合村委会设置微型消防站，利用林州市公安消防大队负责消防任务。同时沿村庄道路设置消防栓，所有市政消火栓应设置明显标志；村庄公共服务设施应配置干粉灭火器；村内各户也可采用水缸等储水设备解决消防用水需求；村内组建村民消防志愿救援队。

在村委会、文化广场等公共区域设置普及消防安全常识的固定消防宣传栏；易燃易爆区域应设置消防安全警示标志。

第四十八条 防洪排涝规划

对于村民住宅区应按照20年一遇洪水标准进行防护，重要公共服务设施如村委会、幼儿园等按照50年一遇洪水标准进行防护。设防地段建筑设计高程应大于洪水高度0.5米以上。

第四十九条 抗震规划

严格按照林州市抗震等级7度等相关要求，对新建、扩建工程严格设防。

对重要的公共建筑，如村委会、幼儿园等进行鉴定和加固。结合各广场、小游园设置抗震避难场地。村委会作为防灾指挥中心，村卫生所作为医疗救援中心。

第五十条 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加强地质灾害专业调查和应急工作队伍建设，做好地质灾害应急物资储备，加强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和培训，大力支持和推进村庄地质灾害监测、巡查、预警、转移等基层应急能力建设。

第五十一条 建筑防灾减灾规划

220KV 高压线两侧保护区内建设需满足《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及电力部门相关要求执行。

第十三章 近期建设项目

第五十二条 近期建设项目安排

详见附件5

第十四章 管护机制

第五十三条 规划实施策略

1、加强管理与宣传。各级政府应积极发挥组织管理、协调作用，制定宣传计划，开辟宣传专栏，及时宣传农村振兴的重大意义，加强对村的指导、监督、管理，在规划通过后严格按照规划实施。

2、充分利用好土地政策，发挥农民主动性。

2018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落实宅基地集体所有权，保障宅基地农户资格权，适度放活宅基地使用权。“三权分置”将保护进城农民的土地承包权益，促使有条件的农业人口放心落户城，加快形成城乡融合发展格局。

村庄建筑在依靠群众，农民自愿，村民自治的基本原则，在规划及实施过程中，注意倾听农民意见，尊重当地风俗习惯，力求规划切合实际，在村庄发展旅游产业的过程中，充分利用好农村宅基地有偿退出政策，预留出未来旅游发展空间。

3、充分发挥好公司运营平台及招商引资作用。通过现有村庄旅游开发公司平台，善于引进和利用好外部资金，搞活多种经营，借鉴外部成功案例及先进管理模式，积极探索特色旅游发展道路。

4、合理协调远期、近期利益。在规划实施过程中，应多从有利于远期村庄发展的角度出发，有利于产业发展的角度出发，有利于整体面貌保护的角度出发，进行建设和开展村庄改造，避免出现因近期利益破坏整体、远期利益的建设行为。

5、完善管理团队，协调各方利益，形成统一合力。在村庄建设过程中，要通过旅游发展公司为平台，主管村庄产业运营；建立以村委会党支部为核心，老党员、老干部、和农村能人中有声望、有公心的人组成的村庄建设管理委员会，统一协调村庄建设中可能出现的村民纠纷及日常民事管理事务，以达到各司其职、协同并进、形成合力的效果。

6、产业发展中应强化当地村民作用。通过公司培训、产业扶持、联户经营、场地入股等方式，鼓励本地村民参与到旅游产业发展之中，增加服务总体水平，共享发展成果。在产业服务人员选取中，应优先选择本地村民。

第五十四条 管理策略

规划是实施和管理充分民主，鼓励公众积极参与、透明操作。

实行集体管理、政务公开。

政府引导、企业辅助、农民自愿。

政策引导为主、资金援助为辅。

第十五章 附则

第五十五条 附则

本规划文件由文本、图纸、说明书组成，应同时使用。文本、图纸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得随意分割。

本规划的解释权属林州市人民政府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

本规划经法定程序批准后，不得擅自修改。确需对本规划进行修改的，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有关规定执行。

附表：

庙荒村村域土地利用现状 表1

| 用地类型 | | 面积（公顷） | 占比（%） |
|--------------|------------|--------|--------|
| 耕地 | | 45.53 | 10.60 |
| 园地 | | 15.48 | 3.60 |
| 林地 | | 230.84 | 53.73 |
| 草地 | | 0.97 | 0.23 |
| 湿地 | | 0.00 | 0.00 |
| 农业设施 建设用地 | 乡村道路用地 | 2.90 | 0.68 |
| |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 0.00 | 0.00 |
| |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 2.00 | 0.47 |
| | 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 0.00 | 0.00 |
| | 小计 | 4.90 | 1.14 |
| 城乡 建设用地 | 城镇用地 | 0.00 | 0.00 |
| | 村庄用地 | 24.17 | 5.63 |
| | 小计 | 24.17 | 5.63 |
|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 | 3.86 | 0.90 |
| 其他建设用地 | | 0.17 | 0.04 |
| 陆地水域 | | 11.82 | 2.75 |
| 其他土地 | | 91.85 | 21.38 |
| 合计 | | 429.59 | 100.00 |

村庄规划控制指标表 表2

| 序号 | 序号 | 规划现状 | 规划目标 | 变化量（%） | 属性 |
|----|---------------|-------|-------|--------|-----|
| 1 | 户籍人口数量（人） | 823 | 940 | 14.2% | 预期性 |
| 2 | 旅游人口数量（人） | 900 | 2778 | 209% | 预期性 |
| 3 | 村庄建设用地总规模（公顷） | 28.20 | 34.48 | 22.3% | 预期性 |

| | | | | | |
|----|----------------------------|--------|--------|--------|-----|
| 4 | 核心村庄建设用地总规模（公顷） | 9.6 | 9.6 | 0.0% | 预期性 |
| 5 | 人均宅基地规模（m ² /人） | 165.1 | 137.7 | -16.6% | 约束性 |
| 6 | 生态保护红线规模（公顷） | — | — | — | 约束性 |
| 7 |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公顷） | 27.45 | 27.45 | 0.0% | 约束性 |
| 8 | 耕地保有量（公顷） | 45.53 | 44.88 | -1.4% | 约束性 |
| 9 | 湿地面积（公顷） | — | — | — | 预期性 |
| 10 | 林地保有量（公顷） | 230.84 | 226.99 | -1.7% | 预期性 |
| 11 |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公顷） | 0.38 | 0.38 | 0.0% | 预期性 |
| 12 |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 — | 4.13 | — | 预期性 |
| 13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 1.3万元 | 3.0万 | 130.8% | 预期性 |
| 14 |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斤） | 198万 | 162万 | -18.2% | 约束性 |
| 15 | 农业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 0.3 | 1.2 | 300.0% | 预期性 |
| 16 |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30% | 100% | 233.3% | 约束性 |
| 17 |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89.8% | 100% | 11.4% | 约束性 |
| 18 | 生活污水处理率 | 47.5% | 95% | 100.0% | 约束性 |
| 19 | 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 | 47.5% | 100% | 110.5% | 预期性 |
| 20 | 九年义务教育目标人群覆盖率 | 100% | 100% | 0.0% | 约束性 |

庙荒村村庄建设用地结构调整表 表3

| 用地类型 | | 规划基期年 | | 规划目标年 | | |
|------|-----------------|------------|-------|-------|-------|-------|
| | | 面积 | 占比 | 面积 | 占比 | |
| 村庄 | 居住用地 | 农村宅基地 | 13.59 | 56.23 | 12.94 | 42.50 |
| | |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公共管理与 公共服务用地 | 机关团体用地 | 0.13 | 0.54 | 0.13 | 0.43 |
| | | 科研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文化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教育用地 | 0.25 | 1.03 | 0.25 | 0.82 |
| | | 体育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医疗卫生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社会福利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
|-----------------|------------------|----------|--------|-------|--------|-------|-------|
|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 2.71 | 11.21 | 8.45 | 27.75 | |
| | 工业用地 | | 0.30 | 1.24 | 0.30 | 0.99 | |
| | 仓储用地 | | 0.14 | 0.58 | 0.00 | 0.00 | |
| | 乡村道路用地（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 | 1.12 | 4.63 | 1.73 | 5.68 | |
| | 交通场站用地 | | 0.58 | 2.40 | 0.58 | 1.90 | |
| |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公用设施用地 | 供水用地 | | 0.05 | 0.03 | 0.03 | 0.10 |
| | | 排水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供电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供燃气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供热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通信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邮政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广播电视设施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环卫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消防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公园绿地 | | 5.11 | 4.93 | 4.93 | 16.19 |
| | | 防护绿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广场用地 | | 0.19 | 0.79 | 0.19 | 0.62 | |
| 留白用地 | | 0.00 | 0.00 | 0.92 | 3.02 | | |
| 空闲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村庄范围（203）内的其他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小计 | | 24.17 | 100.00 | 29.06 | 100.00 | | |
|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 铁路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公路用地 | | 3.72 | 96.37 | 3.72 | 96.37 | |
| | 机场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港口码头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管道运输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干渠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水工设施用地 | | 0.14 | 3.63 | 0.14 | 3.63 | | |

| | | | | | | |
|--------|------|--|------|--------|------|--------|
| 其他建设用地 | 小计 | | 3.86 | 100.00 | 3.86 | 100.00 |
| | 特殊用地 | | 0.17 | 100 | 0.17 | 100 |
| | 采矿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盐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小计 | | 0.17 | 100.00 | 0.17 | 100.00 |

村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控制表

表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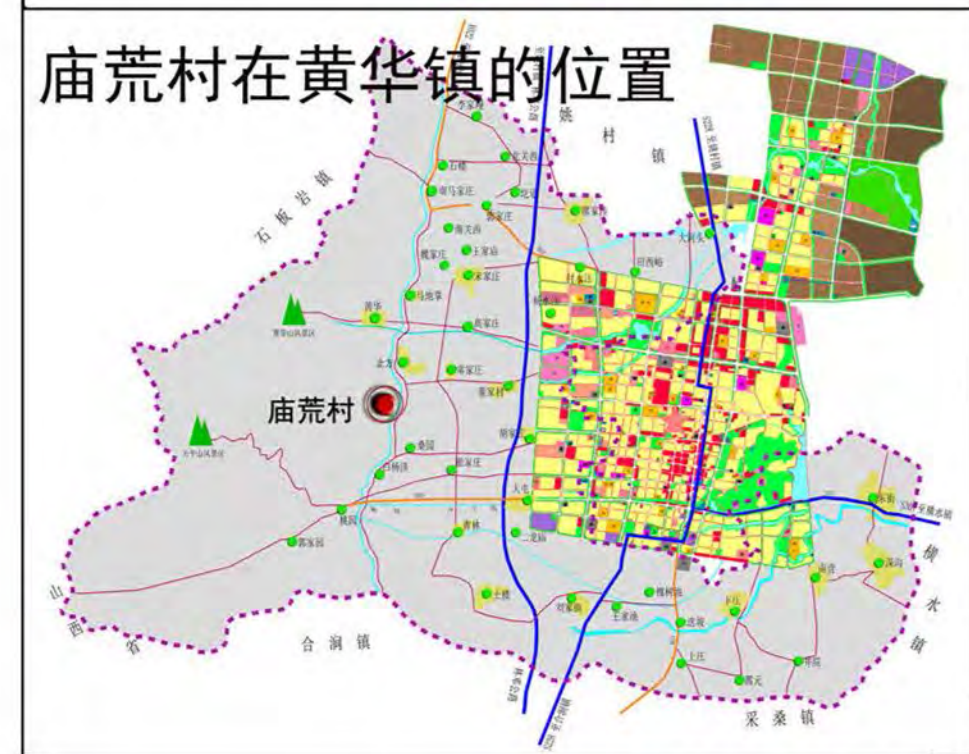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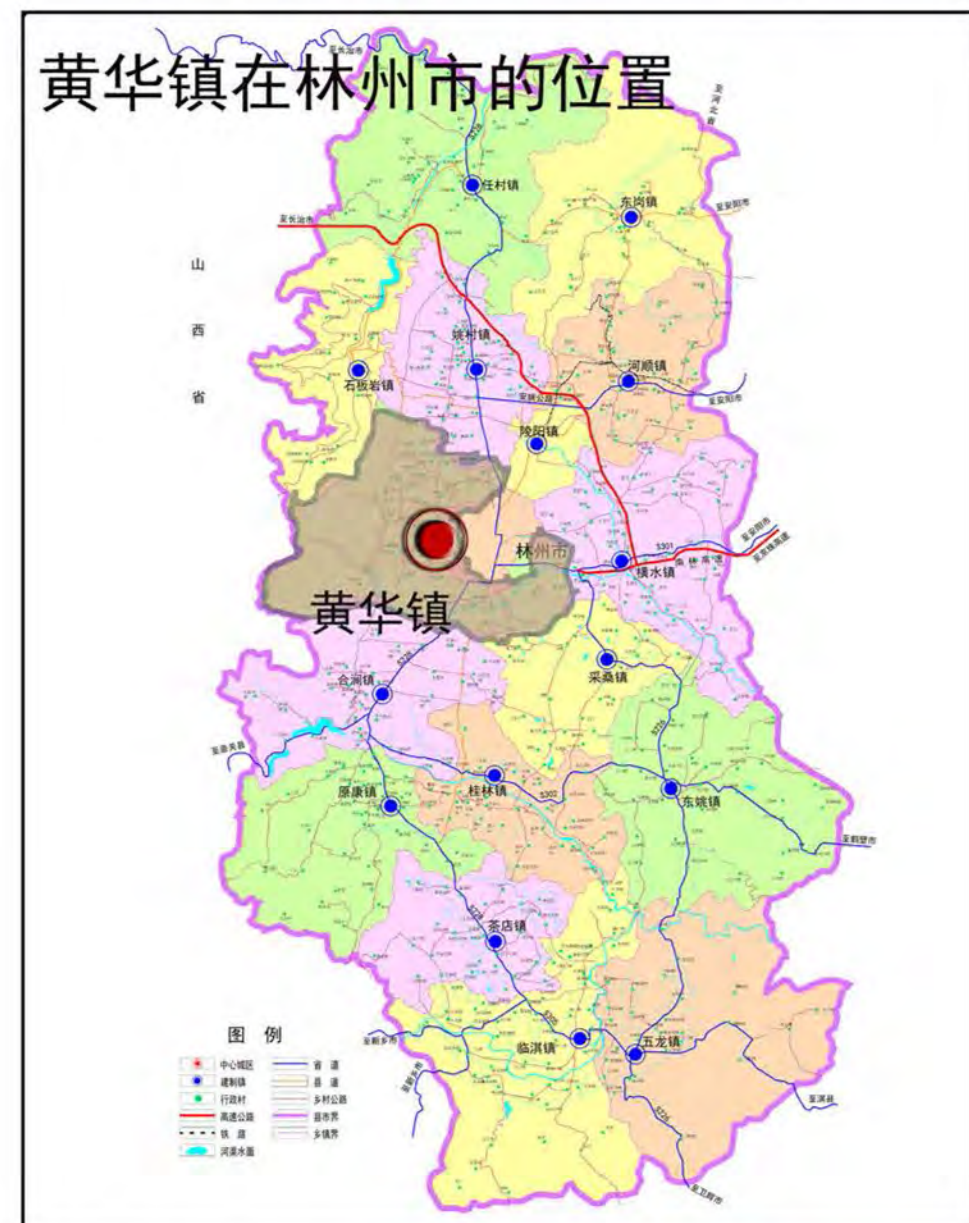
| | |
|--------|---|
| 地块产业类型 | 工业 |
| 容积率 | ≥1.0 |
| 建筑限高 | ≤12 |
| 建筑系数 | ≥40 |
| 产业准入 | 农产品加工 |
| 建筑退线 | 依据《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根据火灾危险性分类、耐火等级，厂区围墙与厂区内建筑的间距不宜小于5m，围墙两侧建筑的间距应满足相应建筑的防火间距要求。 |
| 生态保护要求 | 1. 避免污染土地和水资源。2. 尽量选择空气流通良好的地理位置，减少排放污染物对周边地区的影响。3. 选择建设在附近交通便利的区域，减少交通带来的环境损害。4. 设立污水处理站等环保设施，严格控制和处理产生的污染物，确保污染物排放量在国家规定范围内。5. 实现工业与农业生产的有机结合，使废弃物得到有效利用，减少对环境的污染。6. 合理规划绿化带，增加环境的生态功能，同时保护生态环境和生物多样性。7. 加强环境监测和管理，定期检测并报告相关环境数据，对环境问题及时采取措施。 |

村庄近期行动项目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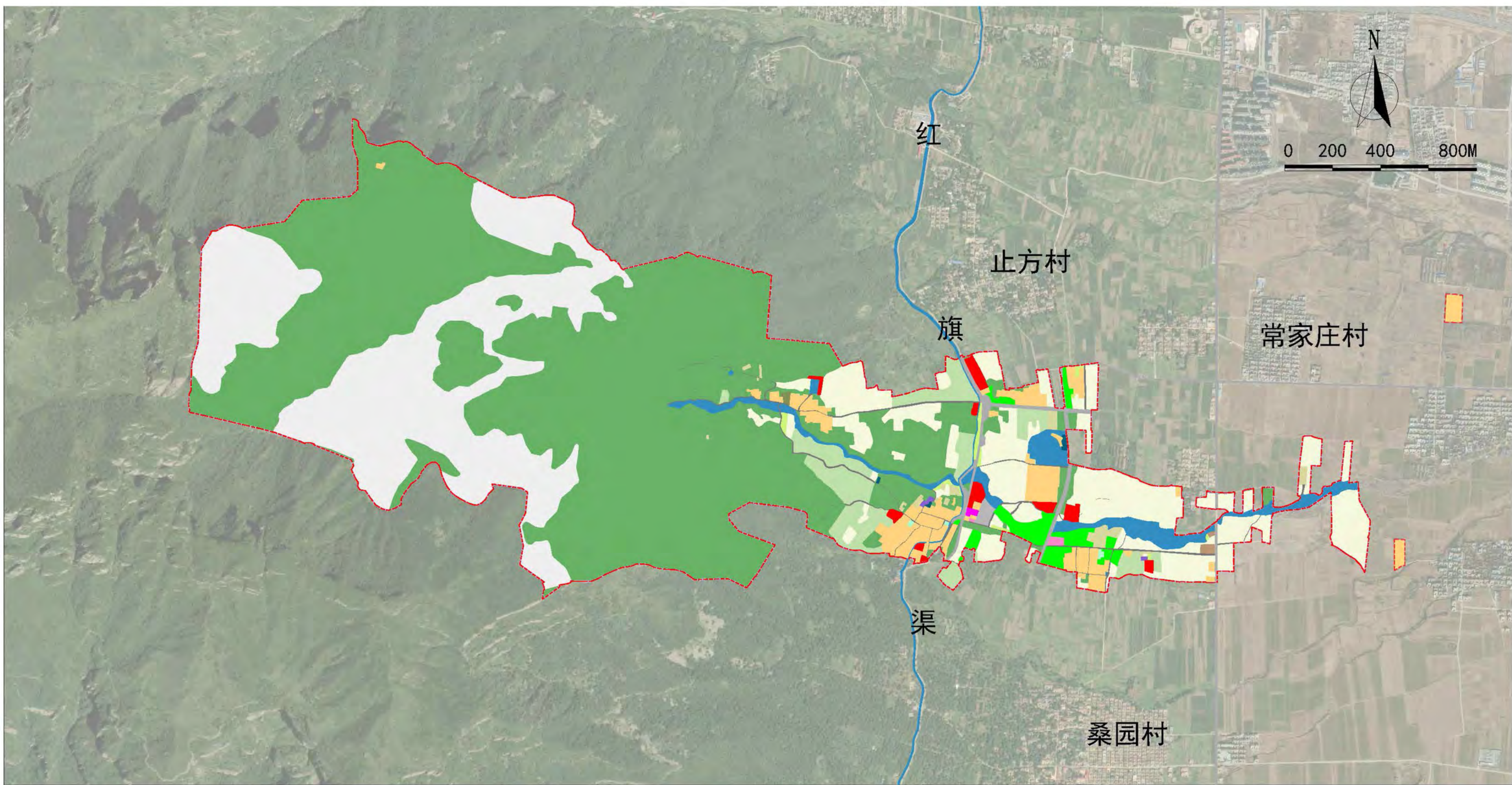
表5

| 项目类型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资金估算 (万元) | 资金筹措 | 建设主体 | 建设时序 |
|--------|----------|------------------------|--------------|------|------|-----------|
| 国土综合整治 | 土地整理 | 30ha | 100 | 财政拨款 | 镇政府 | 2019—2022 |
| 生态修复 | 关霖沟整治 | 890m | 500 | 财政拨款 | 市政府 | 2019—2022 |
| 村庄建设 | 住宅建筑改造提升 | 17户 5600m ² | 570 | 村民自筹 | 村民 | 2019—2022 |
| | 村庄标识 | 2处 | 8 | 村民自筹 | 村民 | 2019—2022 |
| 公共服务设施 | 卫生室改造 | 205m ² | 10 | 村民自筹 | 市政府 | 2019—2022 |
| 道路交通 | 改造道路 | 580m | 50 | 专项资金 | 镇政府 | 2019—2022 |
| 环境治理 | 污水处理站 | 3处 | 100 | 专项资金 | 市政府 | 2019—2022 |
| | 公共厕所 | 5处 共150m ² | —— | 专项资金 | 市政府 | 2019—2022 |
| 其他整治项目 | | —— | —— | —— | | —— |
| 合计 | | | 1642.0 | | | |

图 纸



林州市黄华镇庙荒村村庄规划(2019-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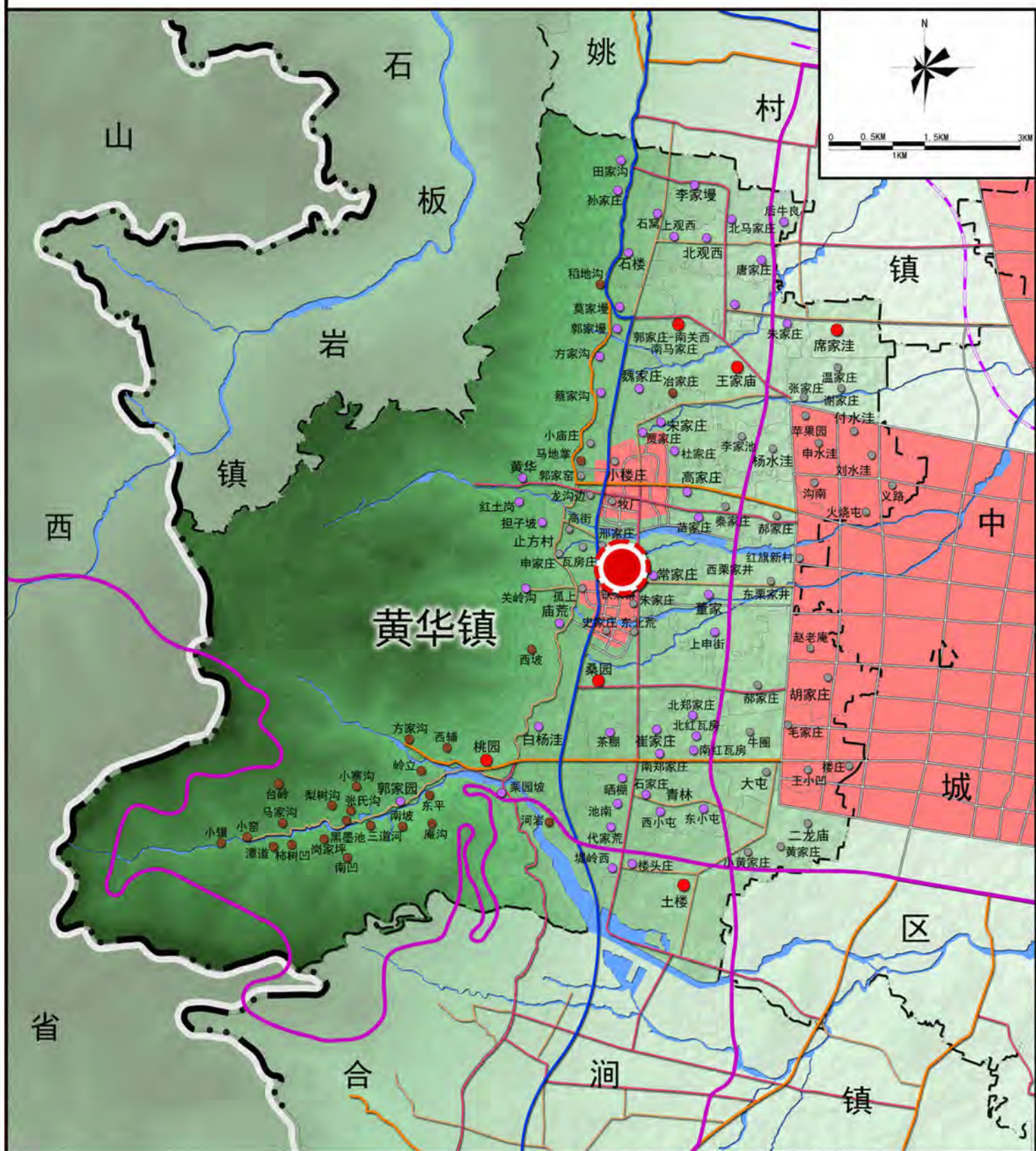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
|---------|-------|----|---------------|------|---------------|
| 耕地 | 农村宅基地 | 林地 | 机关团体用地 | 特殊用地 | 村庄内部道路 (1004) |
| 陆地水域 | 公路用地 | 草地 | 公用设施用地 | 留白用地 |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教育用地 | 园地 | 乡村道路用地 (1006) | 公园绿地 | 村域范围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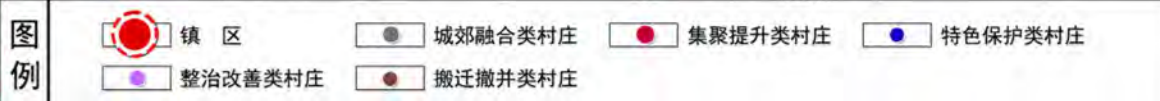
村域土地利用现状图

林州市市域村庄布局规划(2019-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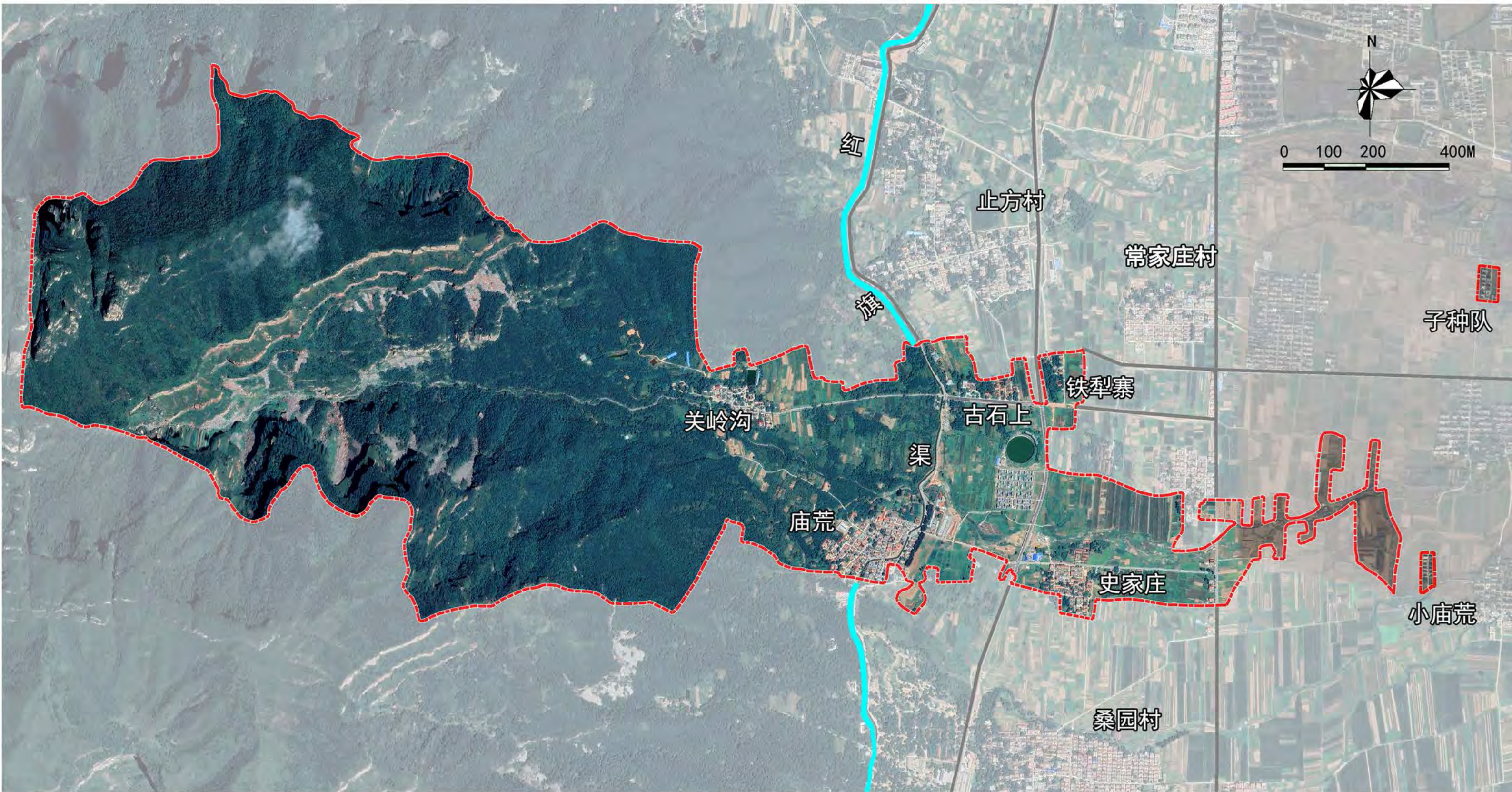
——黄华镇村庄分类规划图




| 村庄分类(行政村) | 行政村名称 | 自然村引导 | | | | 发展引导 | |
|------------|-------|---------------------------------------|--------------|------|-------------------------------------|--|---|
| | | 城郊融合 | 集聚提升 | 特色保护 | 整治改善 | | |
| 城郊融合类(10个) | 胡家庄村 | 胡家庄、赵老庵、郝家庄 | | | | 纳入城镇统一管理,同步推进村改居,融入城镇功能网络。 | |
| | 付水洼村 | 付水洼、谢家庄、温家庄、张家庄、申水洼、沟南、苹果园、火烧屯、义路、刘水洼 | | | | | |
| | 止方村 | 瓦房庄、高街、邢家庄、申家庄 | | | 红土岗、担子坡 | | |
| | 董家村 | 东栗家井、西栗家井、红旗新村 | | | 董家、上申街 | | |
| | 马地掌村 | 龙沟边、马地掌、郭家窑、牧厂、小庙庄、小楼庄 | | | | | |
| | 庙荒村 | 孤上、史家庄、铁梨寨 | | | 庙荒、关岭沟 | | 小庙荒、子种队 |
| | 二龙庙村 | 二龙庙、黄家庄、小黄家庄 | | | | | |
| | 大屯村 | 大屯、王小凹、楼庄、毛家庄、牛圈 | | | | | |
| | 杨水洼村 | 杨水洼、李家池、秦家庄、郝家庄、常家庄、张家庄、朱家庄 | | | | | |
| | 常家庄村 | | | | | | |
| 集聚提升类(8个) | 桑园村 | | 桑园 | | | 重点完善村庄基本服务单元功能,提升村庄公共设施服务水平,做强特色优势产业,留足发展空间。 | |
| | 桃园村 | | 桃园 | | 西坡 | | |
| | 王家庙村 | | 西王庙、北王庙、南王庙 | | 西辅、岭立、方家沟 | | |
| | 郭家庄村 | | 郭家庄 | | | | |
| | 南观西村 | | 南观西 | | | | |
| | 土楼 | | 土楼、小券、郭家庄、军池 | | | | |
| | 席家洼村 | | 席家洼 | | | | |
| | 南马家庄村 | | 南马家庄 | | | | |
| 整治改善类(12个) | 李家漫村 | | | | 李家漫 | 在保持原有规模基础上,重点进行环境综合整治,改善村民生活、生产条件。 | |
| | 青林村 | | | | 东小屯、西小屯、石家庄、晒棚庄、池南岸、代家荒、堤岭西、栗园坡、楼头庄 | | 河岩 |
| | 崔家庄村 | | | | 茶棚、崔家庄、南郑家庄、南红瓦房、北红瓦房、北郑家庄 | | |
| | 圪道村 | | | | 圪道、朱家庄 | | |
| | 郭家园村 | | | | 郭家园 | | 东平、庵沟、三道沟、小寨沟、张氏沟、梨树沟、黑墨池、岗家坪、南凹、柿树凹、潭道、小窑、小碾、台岭、马家沟、南坡 |
| | 白杨洼村 | | | | 白杨洼 | | |
| | 高家庄村 | | | | 苗家庄、高家庄、焦家庄、蔡家沟、方家沟 | | 冶家庄 |
| | 魏家庄村 | | | | 北观西、唐家庄、北马家庄、上观西、后牛良 | | |
| | 北观西村 | | | | 石楼、石窝、孙家庄、田家沟 | | |
| | 石楼村 | | | | 黄华 | | 梯头、核桃树凹 |
| | 黄华村 | | | | | | |
| | 宋家庄村 | | | | 宋家庄、贾家庄、杜家庄 | | |



林州市自然资源局 河南建宇规划不动产评估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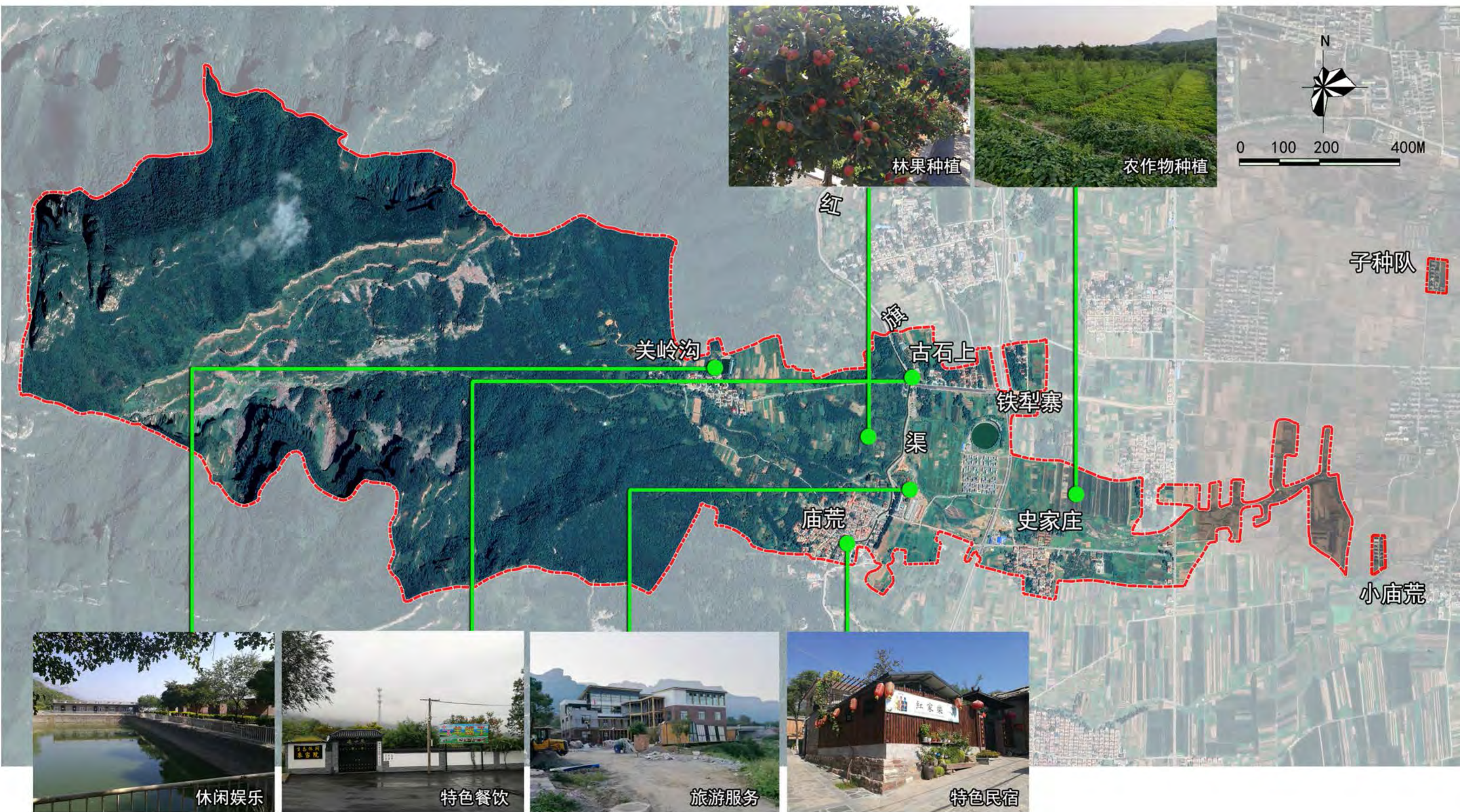


图例  村域范围



图例

- ① 千年皂角树
- ② 红旗渠
- ③ 传统民居
- ④ 山楂林
- ⑤ 关霖沟
- ⑥ 游园
- ⑦ 备战水库
- ⑧ 关霖禅寺
- ⑨ 黄华山



图例 村域范围

图例

已确权

未确权

庙荒村共有居民277户，目前已确权239户，产业用地2处，村委会1处，未确权38户。

宅基地确权面积为6.18万平方米，户均宅基地约258.58平方米。

宅基地面积在120-509m²。分布如下：
>260：75处，占比31.4%。
200-260：143处，占比59.8%。
<200：21处，占比8.8%。

建筑质量较好



图例

- 建筑质量较好
- 建筑质量较差
- 建筑质量一般
- 村庄建设边界



建筑质量一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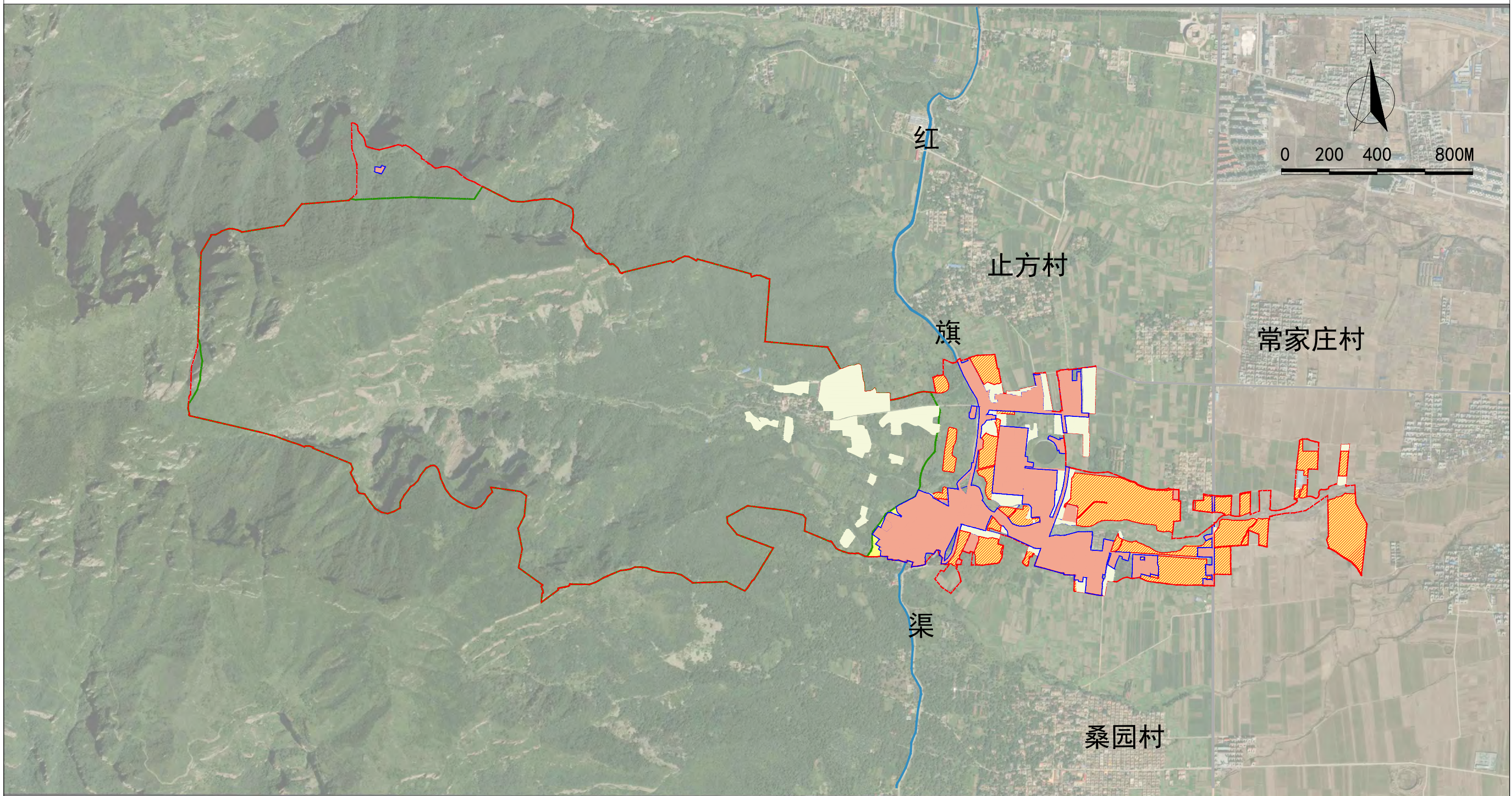


建筑质量较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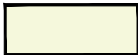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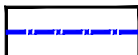




村庄现状建筑质量分析图-村域综合现状分析图

林州市黄华镇庙荒村村庄规划 (2019-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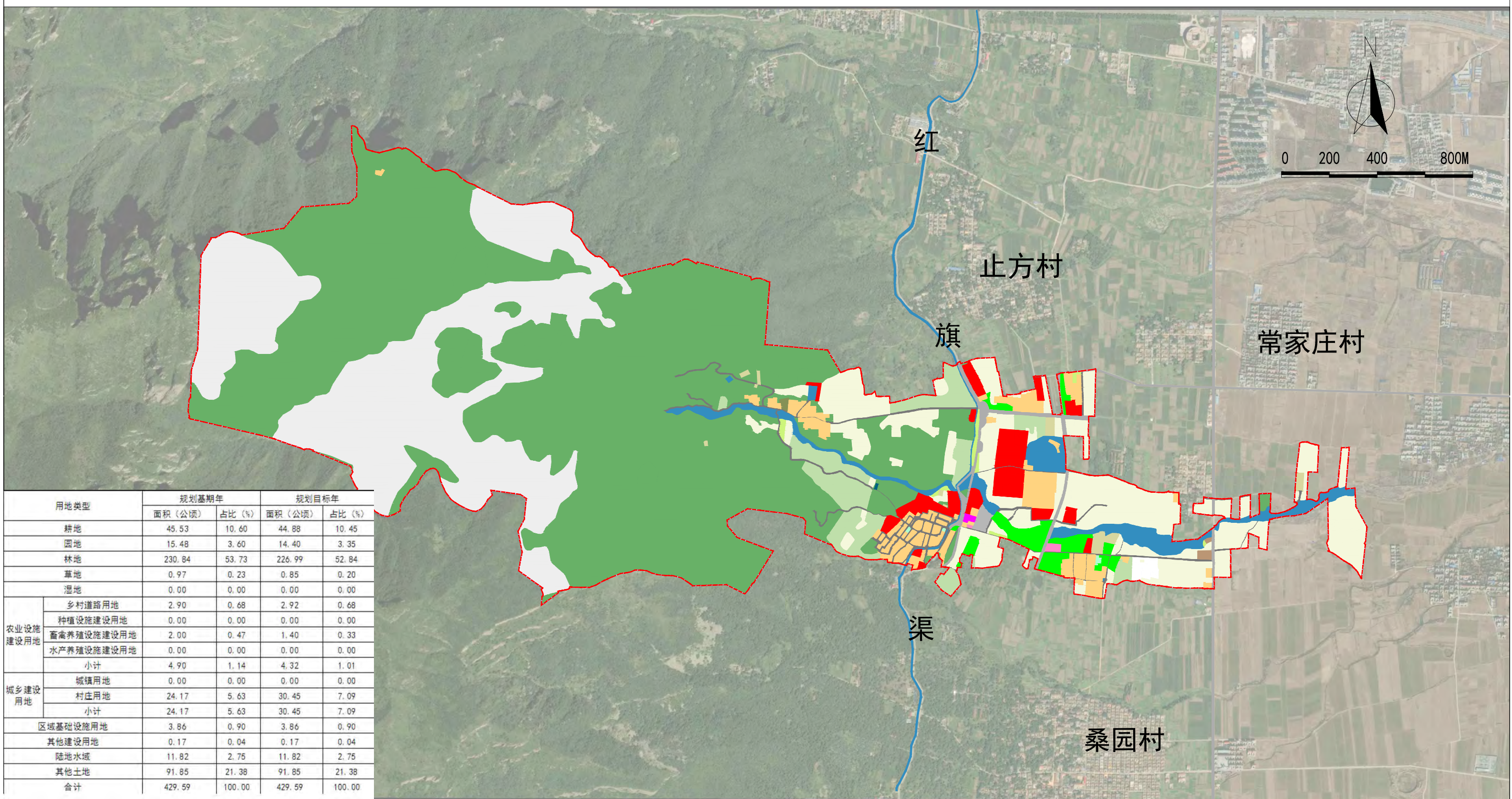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  耕地 |  永久基本农田 |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 |
|  建设用地 |  村庄建设控制线 |  生态保护红线 |
|  村域范围 | | |

注：1、依据《林州三区三线划定结果》确定林州市庙荒村永久基本农田为27.45公顷，生态保护红线为330.31公顷。
2、本次规划确定林州市庙荒村村庄建设边界为34.48公顷。

林州市黄华镇庙荒村村庄规划 (2019-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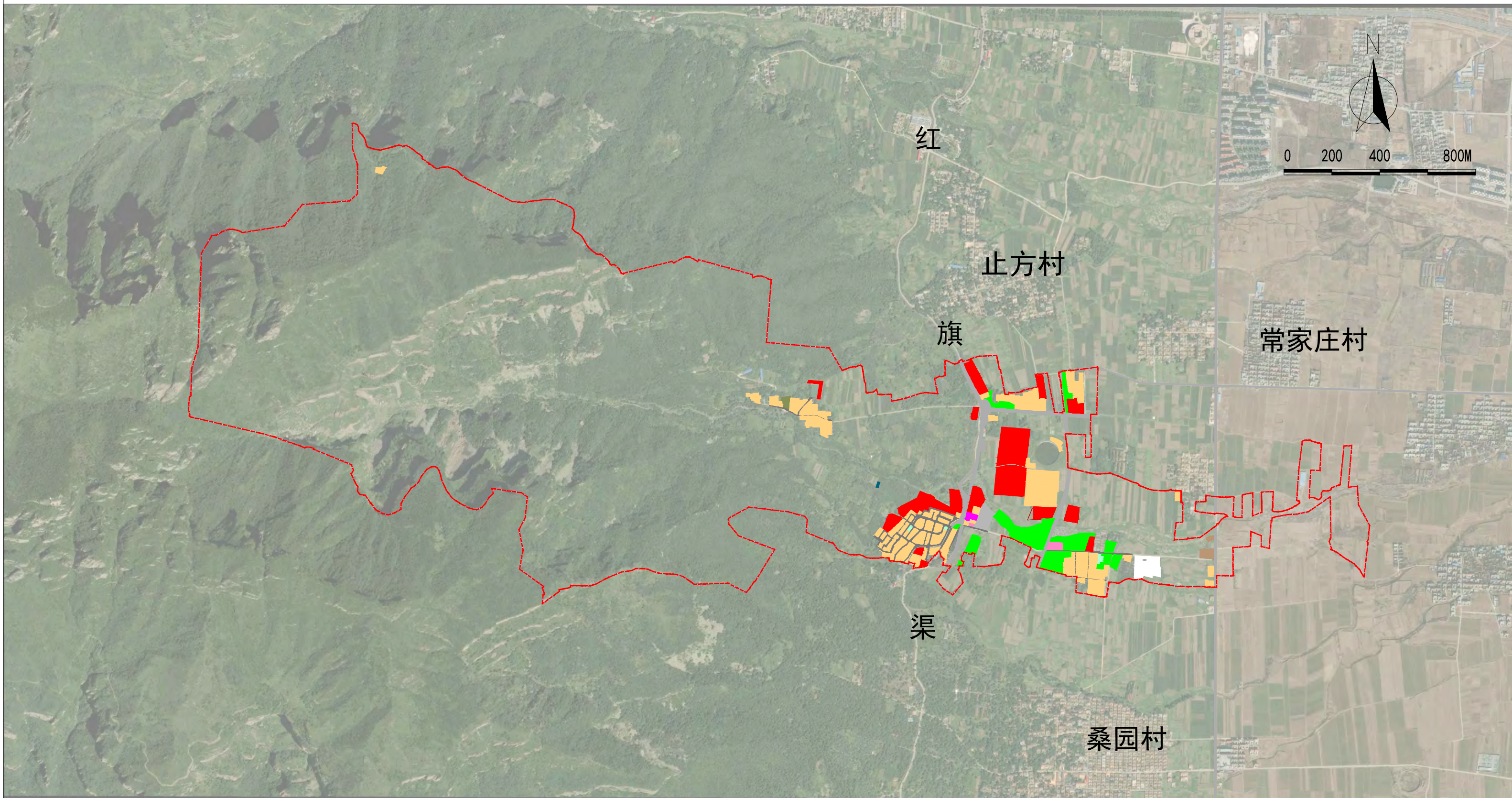


| 用地类型 | 规划基期年 | | 规划目标年 | | |
|----------|------------|--------|---------|--------|------|
| | 面积 (公顷) | 占比 (%) | 面积 (公顷) | 占比 (%) | |
| 耕地 | 45.53 | 10.60 | 44.88 | 10.45 | |
| 园地 | 15.48 | 3.60 | 14.40 | 3.35 | |
| 林地 | 230.84 | 53.73 | 226.99 | 52.84 | |
| 草地 | 0.97 | 0.23 | 0.85 | 0.20 | |
| 湿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乡村道路用地 | 2.90 | 0.68 | 2.92 | 0.68 |
| |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 2.00 | 0.47 | 1.40 | 0.33 |
| | 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小计 | 4.90 | 1.14 | 4.32 | 1.01 |
| 城乡建设用地 | 城镇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村庄用地 | 24.17 | 5.63 | 30.45 | 7.09 |
| | 小计 | 24.17 | 5.63 | 30.45 | 7.09 |
|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 3.86 | 0.90 | 3.86 | 0.90 | |
| 其他建设用地 | 0.17 | 0.04 | 0.17 | 0.04 | |
| 陆地水域 | 11.82 | 2.75 | 11.82 | 2.75 | |
| 其他土地 | 91.85 | 21.38 | 91.85 | 21.38 | |
| 合计 | 429.59 | 100.00 | 429.59 | 100.00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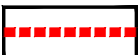



图例

- 耕地
- 农村宅基地
- 林地
- 机关团体用地
- 特殊用地
- 村庄内部道路 (1004)
- 陆地水域
- 公路用地
- 草地
- 公用设施用地
- 留白用地
-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教育用地
- 园地
- 乡村道路用地 (1006)
- 公园绿地
- 村域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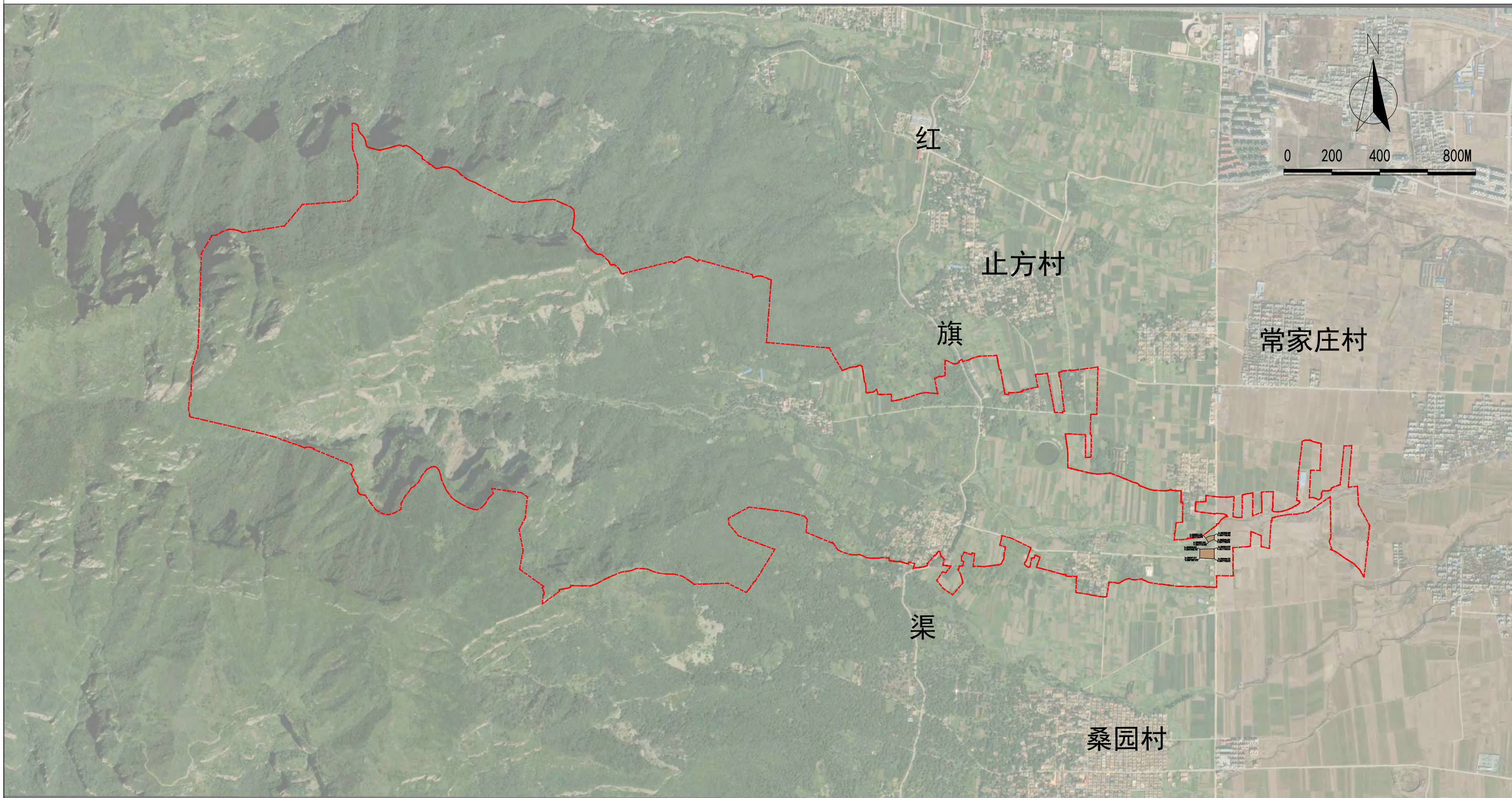
林州市黄华镇庙荒村村庄规划 (2019-2035)



图例

- | | | | |
|---|--|--|---|
|  农村宅基地 |  机关团体用地 |  特殊用地 |  村庄内部道路 (1004) |
|  公路用地 |  公用设施用地 |  留白用地 |  村域范围 |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教育用地 |  公园绿地 | |

林州市黄华镇庙荒村村庄规划 (2019-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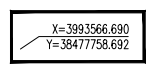
图例



工业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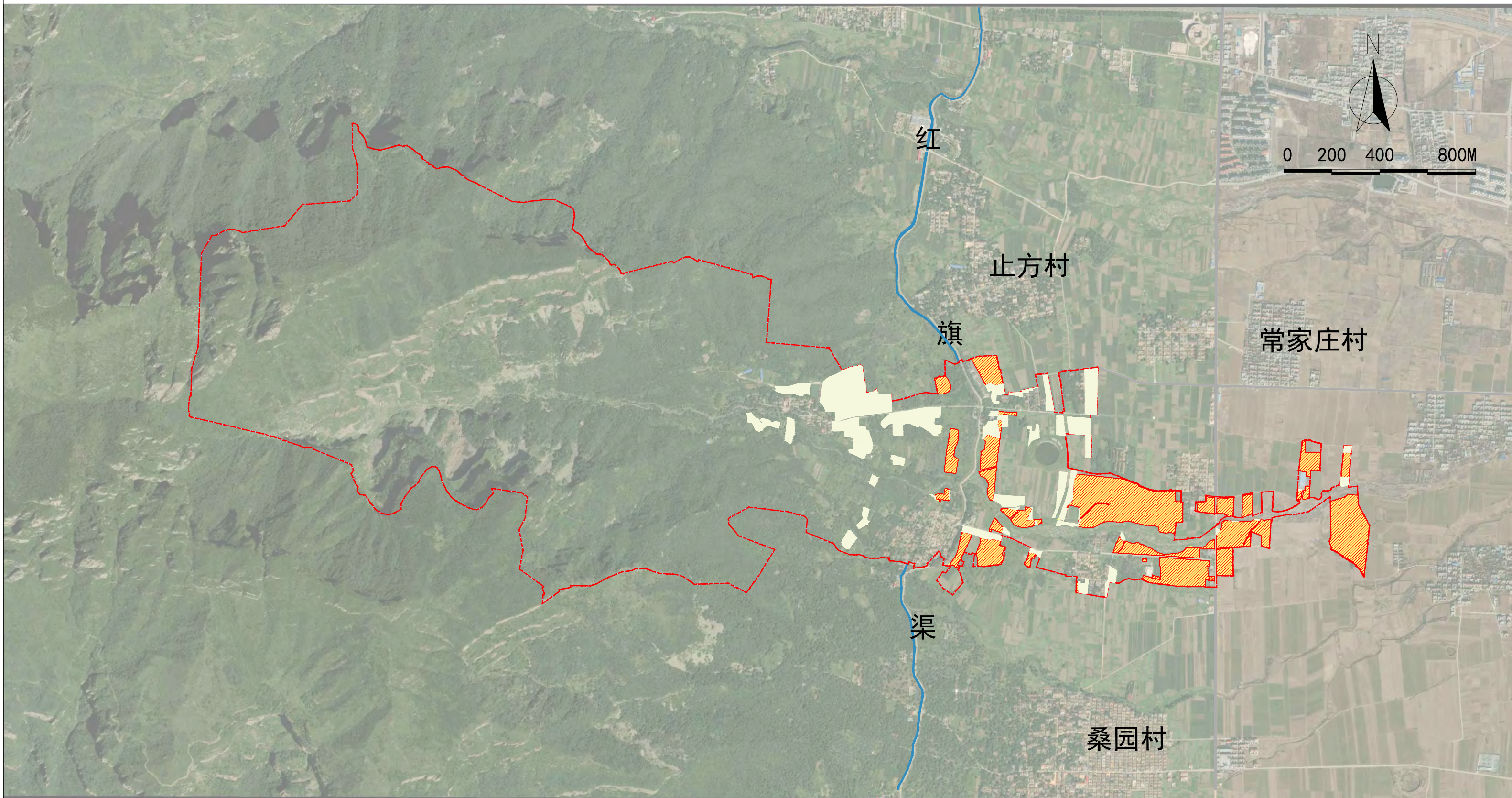


村域范围



坐标

林州市黄华镇庙荒村村庄规划 (2019-2035)



图例

耕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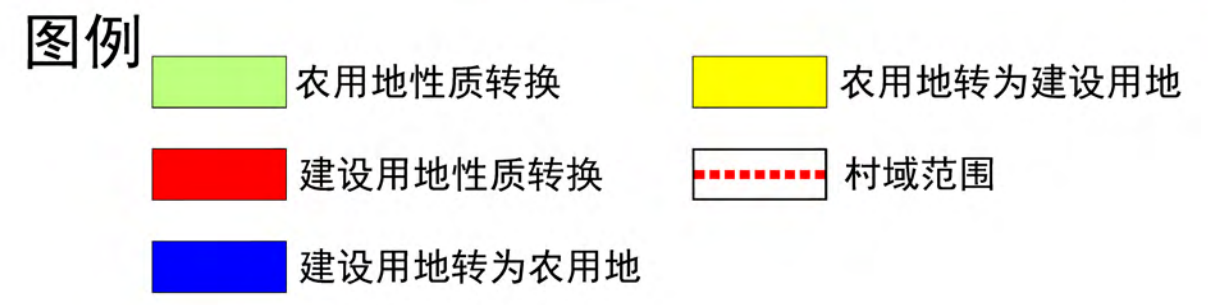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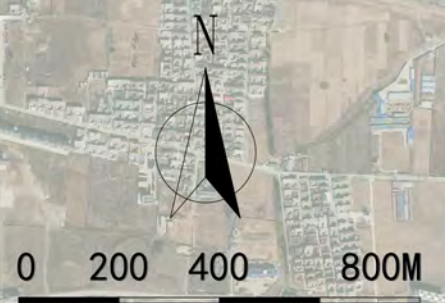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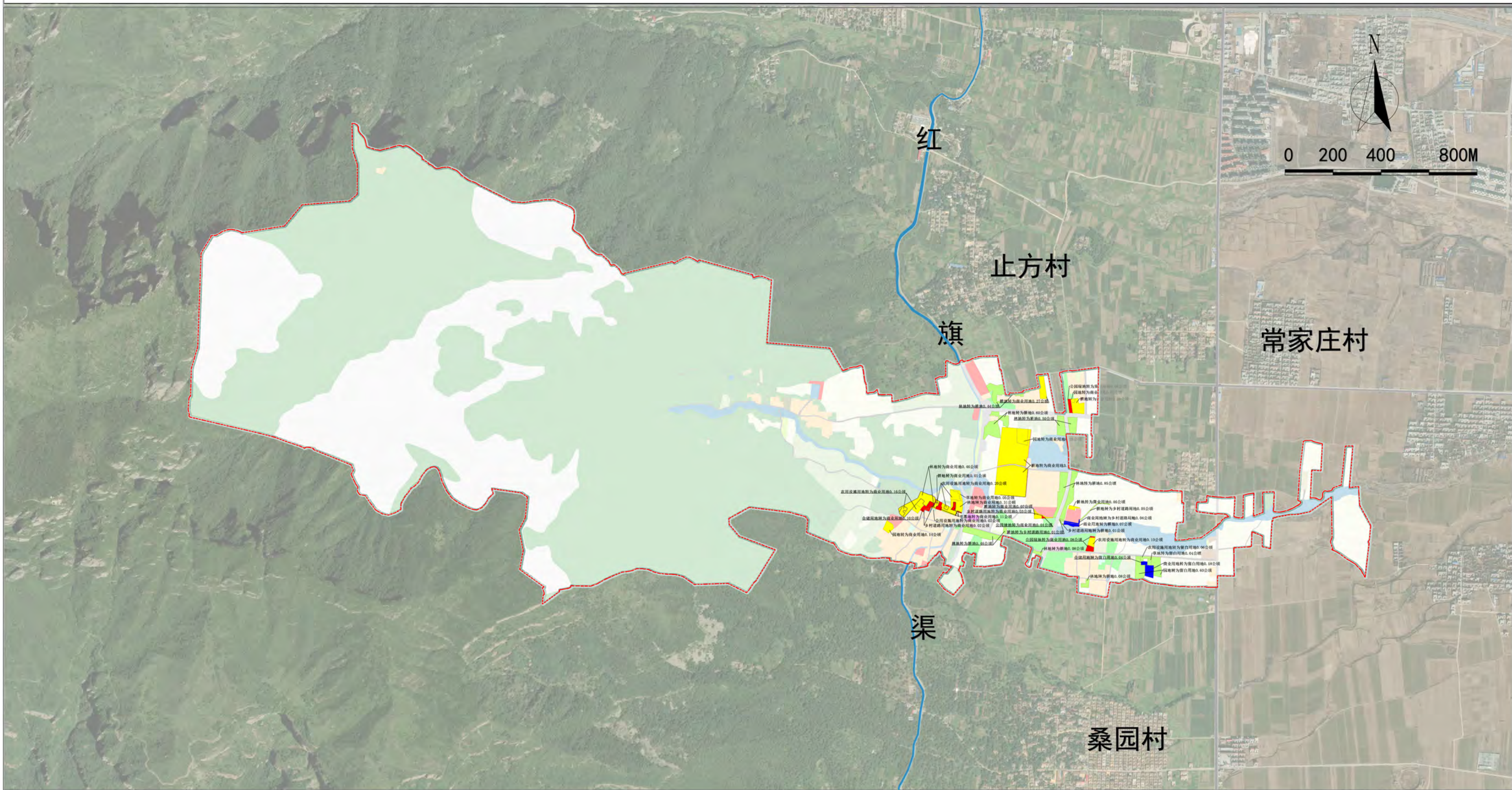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

永久基本农田

村域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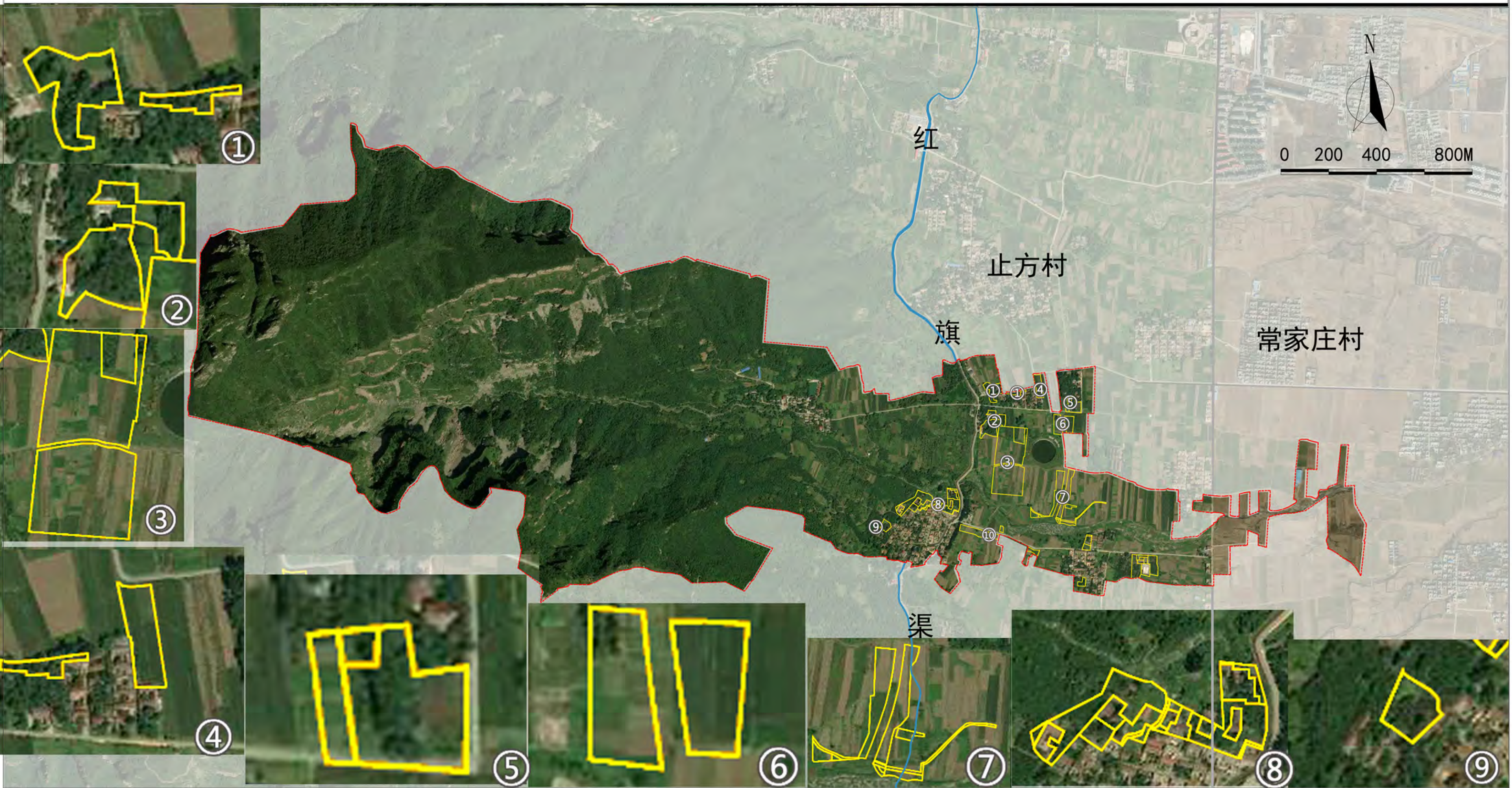
注：庙荒村永久基本农田为27.45公顷（411.75亩）。

林州市黄华镇庙荒村村庄规划 (2019-2035)



说明：本次规划庙荒村域内农用地性质转化3.73公顷，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6.61公顷，建设用地性质转换0.42公顷，建设用地转为农用地0.33公顷。

林州市黄华镇庙荒村村庄规划 (2019-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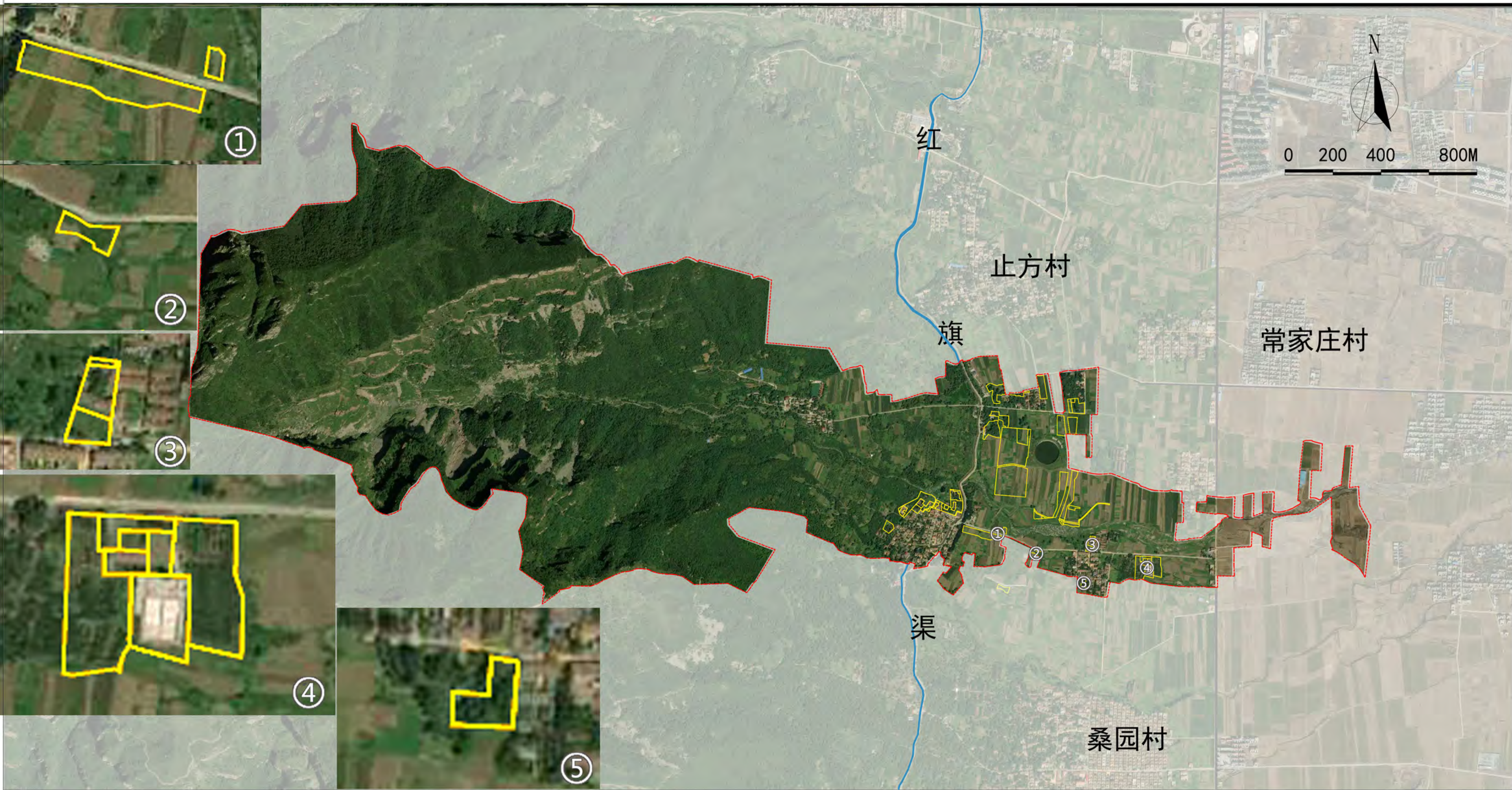
图例

- 整治范围
- 村域范围

说明: 1. 林地转为耕地0.44公顷。 2. 林地转为耕地0.60公顷。 3. 耕地转为商业用地3.15公顷。 园地转为商业用地0.28公顷。 4. 耕地转为商业用地0.27公顷。 5. 公园绿地转为商业用地0.08公顷, 园地转为商业用地0.03公顷。 耕地转为商业用地0.26公顷。 6. 林地转为耕地0.50公顷。 7. 林地转为耕地0.85公顷, 耕地转为商业用地0.12公顷, 乡村道路用地转为商业用地0.03公顷, 公园绿地转为商业用地0.01公顷, 商业用地转为乡村道路用地0.04公顷, 耕地转为乡村道路用地0.01公顷, 商业用地转为耕地0.07公顷, 乡村道路用地转为耕地0.01公顷。 8. 农用设施用地转为商业用地0.36公顷, 林地转为商业用地0.77公顷, 草地转为商业用地0.05公顷, 宅基地转为商业用地0.11公顷, 公用设施用地转为商业用地0.20公顷, 乡村道路用地转为商业用地0.02公顷, 仓储用地转为商业用地0.10公顷。 9. 园地转为商业用地0.14公顷。

全域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规划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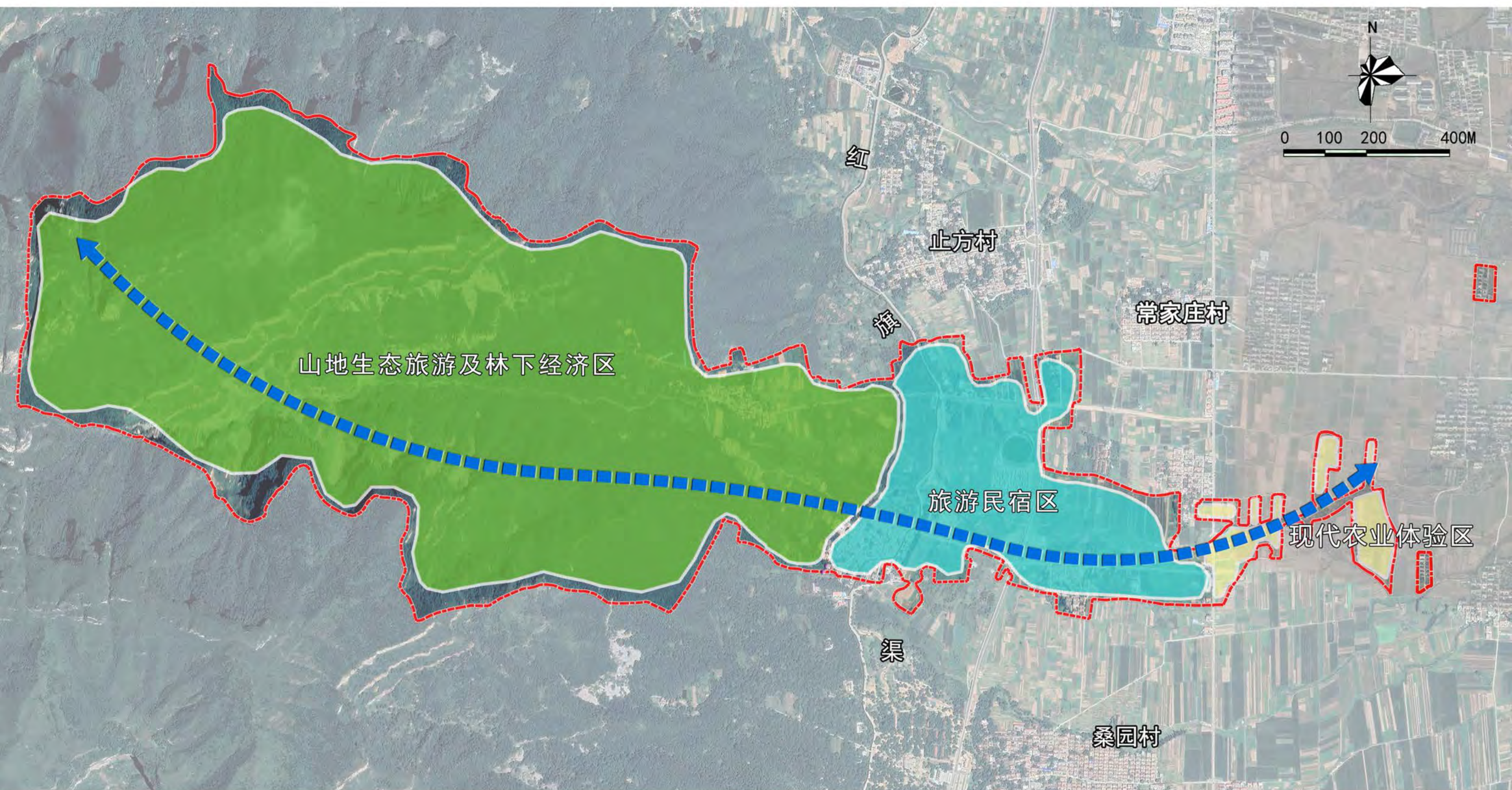
林州市黄华镇庙荒村村庄规划 (2019-2035)



图例

- 整治范围
- 村域范围

说明：1. 林地转为耕地0.46公顷。2. 林地转为耕地0.08公顷。3. 公园绿地转为商业用地0.08公顷。农用设施用地转为商业用地0.10公顷。4. 仓储用地转为留白用地0.04公顷，农用设施用地转为留白用地0.06公顷，草地转为留白用地0.04公顷，商业用地转为留白用地0.08公顷，园地转为留白用地0.60公顷。5. 林地转为耕地0.08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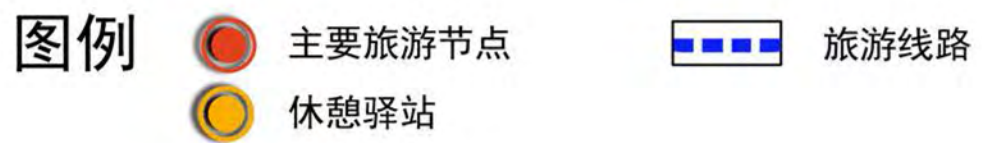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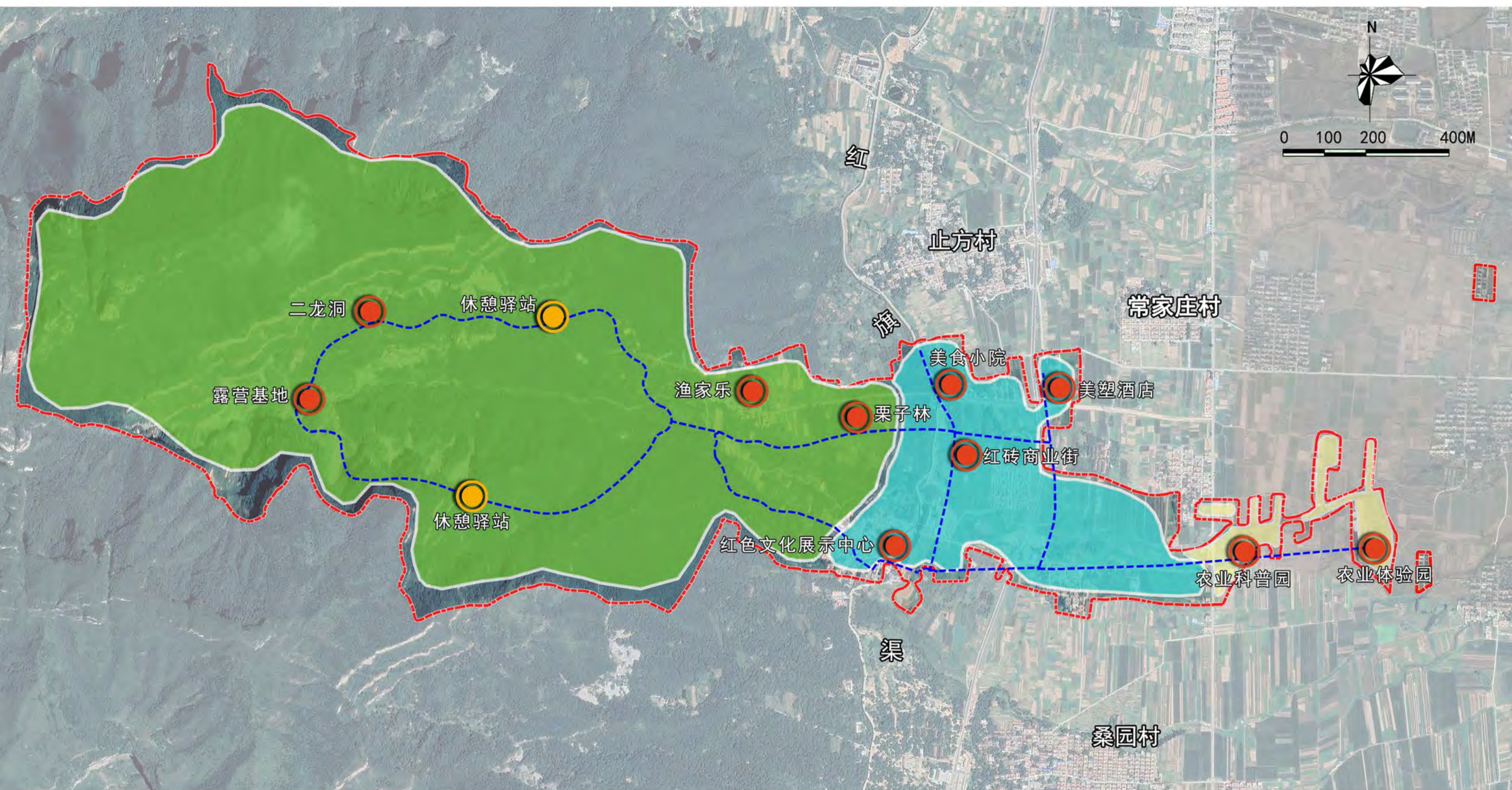


图例

山地生态旅游及林下经济区
旅游民宿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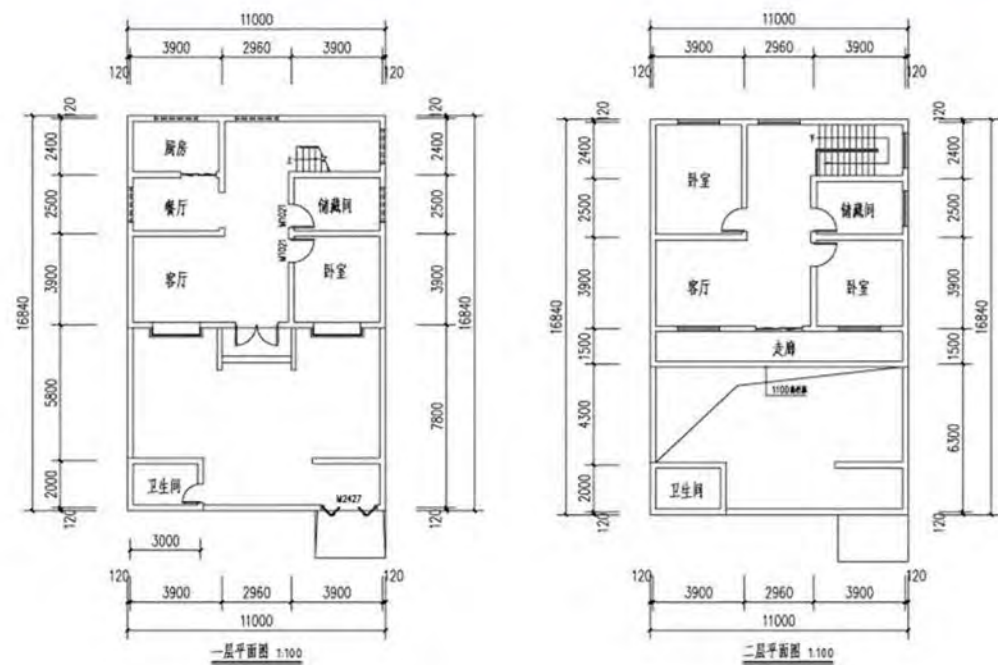
现代农业体验区

村庄综合发展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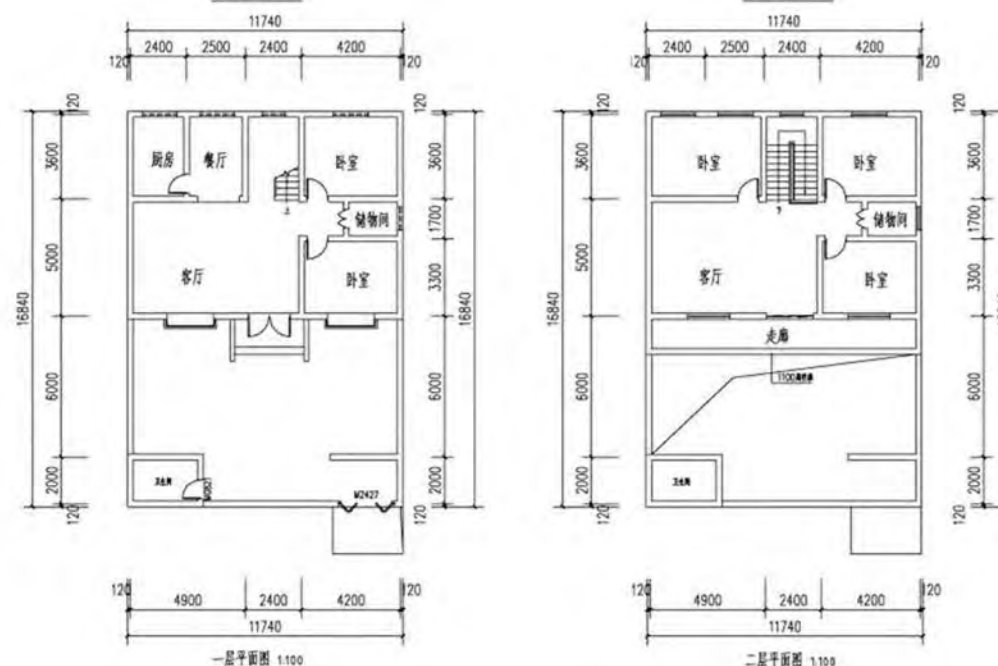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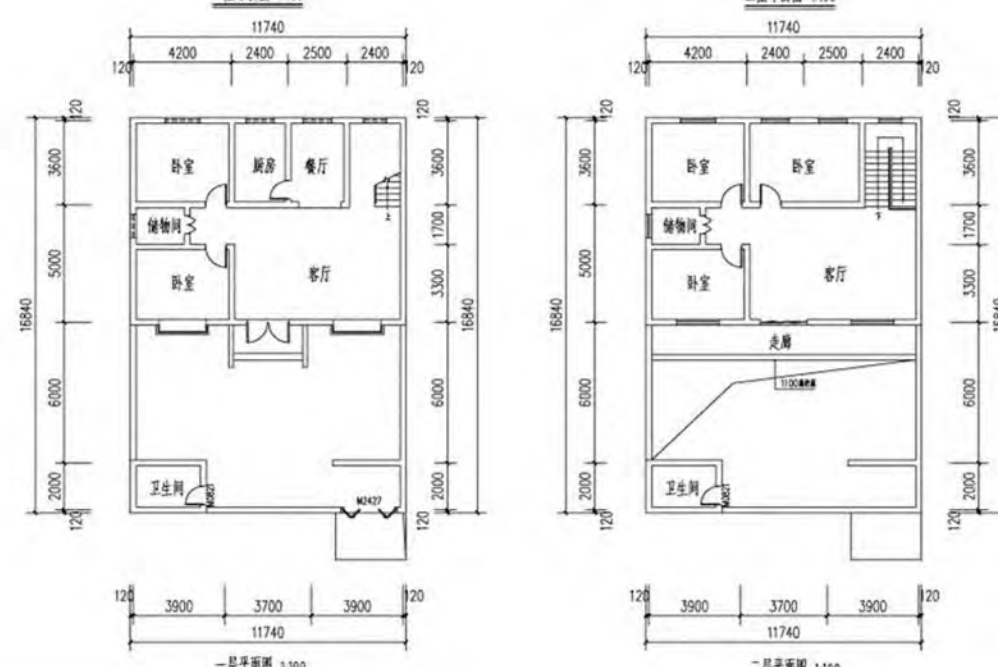
户型方案一



户型方案二



户型方案三



方案一效果



方案二效果



方案三效果



现状建筑状况



村内经过一轮的村庄整治，大部分建筑整体风貌较好，但仍有部分建筑尚未进行改造。这些建筑缺乏特色，与其他建筑在风格上有较大差异，这些建筑是本次规划的重点整治对象之一。

整治效果示意



[屋顶]：坡屋顶建筑统一更换灰瓦，延续村庄现有整治风貌



[大门]：顶部双坡檐覆灰瓦，门柱贴红砖材质石材或刷灰漆勾线



[院墙]：院墙刷白色涂料，墙体下部及边角贴红砖材质石材或刷灰漆勾线

村口整治

规划对关岭沟村口进行整治，增加村庄标识，花卉树木，丰富村口景观效果。同时增加雨水沟盖板。

整治前



整治后



主要道路整治

对于村内尚未改造的路段规划进行修整，硬化路面，增加路侧绿化。

整治前



整治后



巷道整治

现状巷道狭窄规划采用石板铺面，同时增加两侧绿化。

整治前



整治后



墙角、庭院绿化

在道路两侧的建筑及重要建筑墙角，可种植低矮灌木或小乔木。



宅旁绿化

规划结合村内现有空地，设置10处景观小游园，游园内以地被植物和灌木及乔木组合方式进行绿化。



道路绿化

在现有道路两侧适当种植低矮灌木及小乔木，丰富街道景观效果。



节点景观

对村内几处重要节点结合用地设置绿地景观。



标识



指示牌



导向牌



文化墙



宣传栏



标示牌

座椅



带花池园椅



带园桌园椅



带树池园椅



特色园椅

小品



汉风雕塑



主题雕塑



中心雕塑



农耕雕塑



景墙雕塑



通过对居民点土地整治，对村内8处闲置和部分其他农用地进行再利用，总面积7863平方米，用于村庄公共设施用地、公用设施用地，小游园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建。

本次规划新建接待中心一处，总占地面积2607平方米；小游园三处，占地面积935平方米；小超市一处，占地面积398平方米；



通过对居民点土地整治,对关岭沟村
内4处闲置和部分其他农用地进行再
利用,总面积1467平方米,用于村
庄公共设施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等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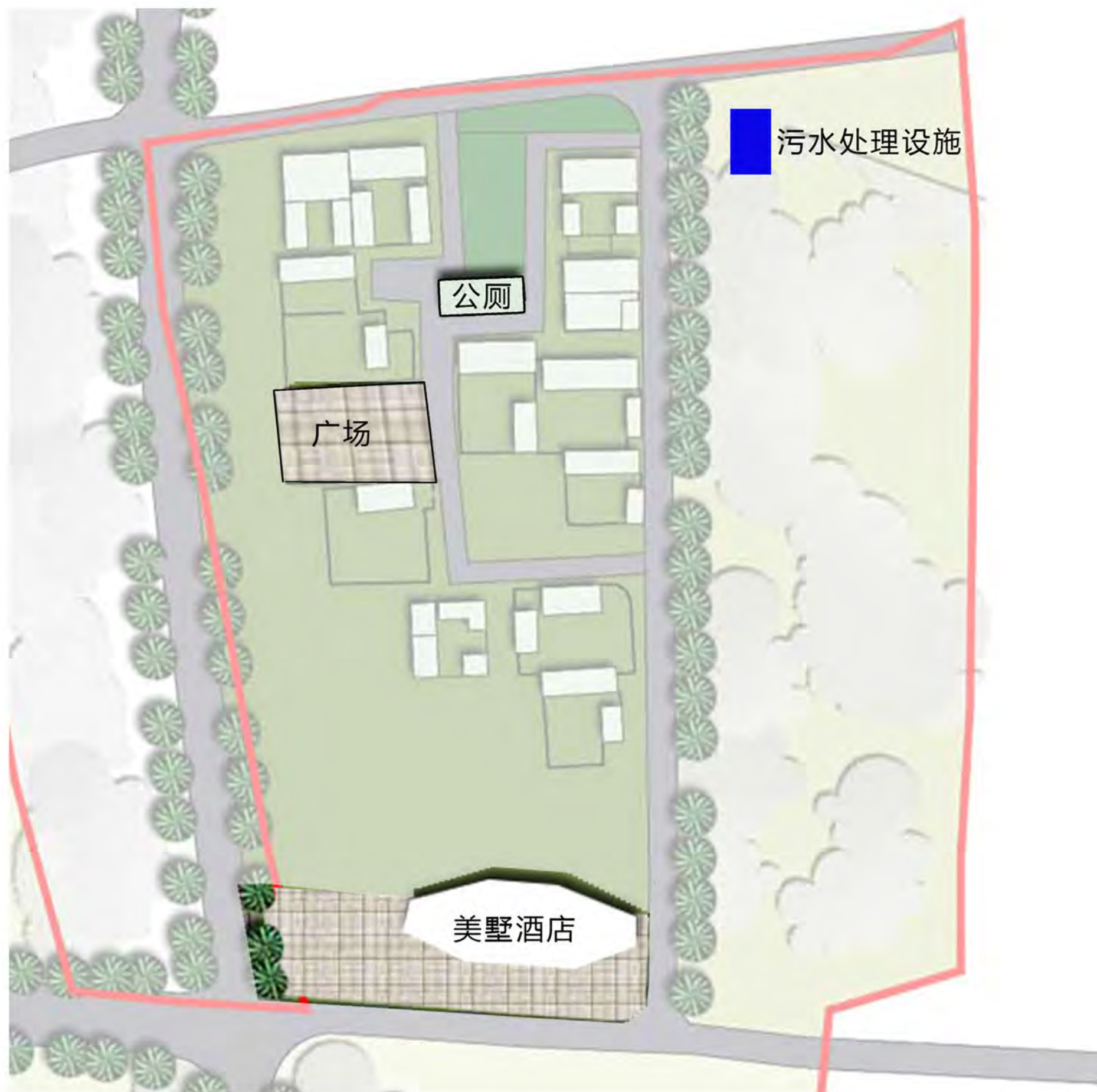
本次规划新建小超市一处,总占地
面积342平方米;公厕一处,占地
面积380平方米;其广场一处,占
地545平方米;污水处理设施一处,
面积200平方米。

同时对关岭沟河道进行治理,对河
道进行清理垃圾和淤泥,种植绿植。
升级村口景观,起到指引和吸引人
流的作用。对传统民居整治提升,保
持村庄独有的风格特色。升级道路,
改善村庄环境。



对古石上村内多处闲置用地进行再利用，总面积4645平方米。

规划在村庄内新建超市一处，占地面积222平方米，新建广场一处，占地面积2008平方米；新建公厕一处，占地面积200平方米；新建游园及绿地800平方米；将村庄北侧3处闲置宅基地进行留白，总面积1415平方米；同时对村内道路进行升级。



对铁犁寨村内2处闲置用地进行再利用，总面积4311平方米，用于新建广场及商业设施建设。

规划在村庄北侧新建公厕一处，占地面积380平方米；新建污水处理设施一处，占地面积200平方米；新建广场一处，占地面积770平方米；将村庄南侧闲置用地规划为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总面积3541平方米，用于美墅酒店建设；同时对村内道路进行升级。



对史家庄村内3处闲置用地进行再利用，总面积2830平方米，用于村庄游园及广场建设。

规划在村庄北侧公园内新建公厕一处，占地面积380平方米；新建污水处理设施一处，占地面积200平方米；村内新建游园2处，占地825平方米；新建广场一处，占地面积2005平方米；同时对村内道路进行升级。



图例

- | | |
|--|---|
|  给水管道 |  消火栓 |
|  给水管径 |  压力池 |



图例

— 污水管道
DN200 污水管径

← 地面雨水排水方向
污 小型污水处理设施



图例

- | | |
|--|---|
|  高压电力管道 |  电信管道 |
|  低压电力管道 |  10KV变压器 |



图例

- 中压天然气管道 De90 天然气管径
- 低压天然气管道 气 燃气调压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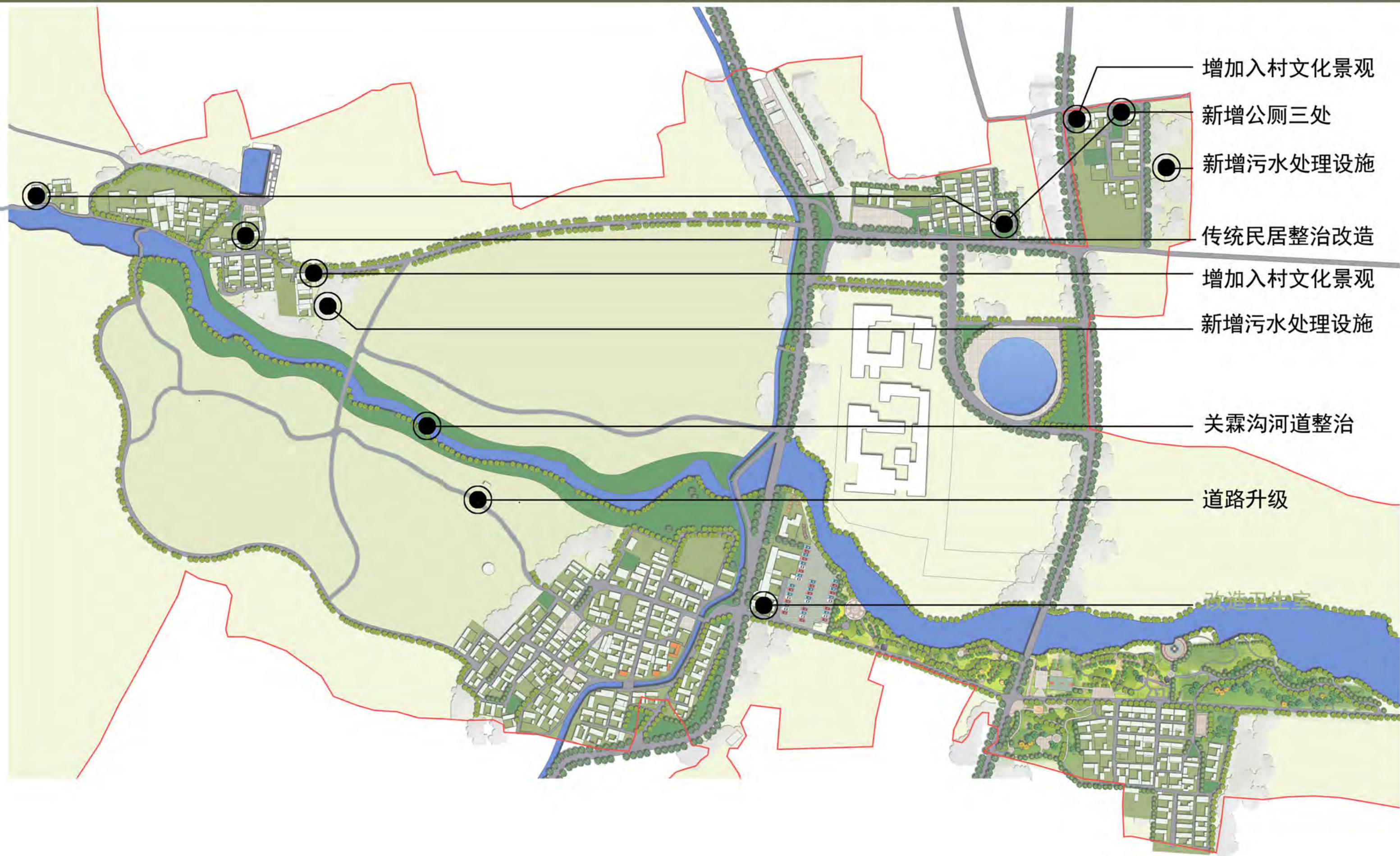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防灾指挥中心 |  避震疏散场地 |
|  医疗救助中心 |  避震疏散通道 |



附件

目 录

| | | | |
|--------------------------|----------|--------------------------------|-----------|
| 第一章 总 则 | 1 | 三、 规划定位..... | 11 |
| 一、规划背景..... | 1 | 四、 村庄分类..... | 11 |
| 二、规划重点..... | 1 | 五、 规划目标..... | 11 |
| 三、技术路线..... | 2 | 六、 指标体系..... | 12 |
| 四、规划依据..... | 2 | 第四章 村域布局规划 | 12 |
| 五、规划原则..... | 2 | 一、 底线约束..... | 12 |
| 六、规划期限..... | 3 | 二、 国土空间布局优化..... | 13 |
| 七、规划范围..... | 3 | 三、 建设用地布局..... | 13 |
| 第二章 村庄现状分析 | 3 | 第五章 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规划 | 15 |
| 一、区位分析..... | 3 | 一、耕地保护..... | 15 |
| 二、自然资源..... | 3 | 二、耕地占补平衡情况..... | 15 |
| 三、资源禀赋..... | 3 | 三、 永久基本农田..... | 15 |
| 四、社会经济条件..... | 5 | 四、 耕地种植用途管控要求..... | 16 |
| 五、村庄建设现状..... | 5 | 第六章 全域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 16 |
| 六、村调查问卷分析..... | 6 | 一、全域国土综合整治措施..... | 16 |
| 七、村庄发展条件综合分析..... | 7 | 二、全域国土综合整治..... | 16 |
| 第三章 规划定位与目标 | 8 | 三、生态修复..... | 17 |
| 一、相关规划分析..... | 8 | 第七章 产业发展规划 | 18 |
| 二、 人口规模预测..... | 10 | 一、产业发展现状..... | 18 |
| | | 二、发展条件综合分析..... | 18 |
| | | 三、产业发展策略..... | 19 |

| | | | |
|--------------------------|-----------|------------------------------|-----------|
| 四、产业发展布局..... | 19 | 一、行政办公设施..... | 24 |
| 五、旅游发展规划..... | 19 | 二、教育设施..... | 25 |
| 六、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规划..... | 20 | 三、医疗卫生设施..... | 25 |
| 第八章 村庄风貌规划..... | 21 | 四、文化娱乐设施..... | 25 |
| 一、总体布局..... | 21 | 五、商业服务设施..... | 25 |
| 二、农房风貌..... | 21 | 第十一章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规划..... | 25 |
| 三、公共建筑风貌..... | 22 | 一、历史文化保护利用..... | 25 |
| 四、环境整治..... | 22 | 二、建设控制..... | 26 |
| 五、公共空间..... | 22 | 第十二章 村庄安全与防灾减灾规划..... | 26 |
| 六、房前屋后..... | 22 | 一、消防安全规划..... | 26 |
| 七、街巷环境..... | 22 | 二、防洪排涝规划..... | 26 |
| 八、水体景观..... | 22 | 三、抗震规划..... | 26 |
| 九、绿化亮化..... | 22 | 四、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 26 |
| 第九章 村庄基础设施规划..... | 23 | 五、建筑防灾减灾规划..... | 27 |
| 一、村庄道路规划..... | 23 | 第十三章 近期建设项目..... | 27 |
| 二、村庄供水规划..... | 23 | 一、近期项目安排..... | 27 |
| 三、村庄排水规划..... | 23 | 第十四章 管护机制..... | 27 |
| 四、村庄电力通信规划..... | 24 | 一、规划实施策略..... | 27 |
| 五、村庄燃气规划..... | 24 | 二、管理策略..... | 28 |
| 六、村庄垃圾收集与利用规划..... | 24 | | |
| 第十章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 24 | | |

第一章 总 则

一、规划背景

1、乡村振兴战略。党的十九大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党和国家事业全局，深刻把握现代化建设规律和城乡关系变化特征，顺应亿万农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三农”工作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是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抓手。从党的十九大到二十大，是“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既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又要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

2、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中央文件指出，要补齐农村基础设施这个短板。按照先规划后建设的原则，通盘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居民点布局、人居环境整治、生态保护和历史文化传承，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

3、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任务。按照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分两个阶段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战略安排，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明确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任务：

到 2020 年，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形成；

到 2035 年，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

到 2050 年，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

4、村庄规划工作的总体要求。2019 年 2 月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联合发布《关于统筹推进村庄规划工作的意见》中明确指出：

坚持县域一盘棋，推动各类规划在村庄层面“多规合一”；以多样化之美，突出地方特点、文化特色和时代特征，保留村庄特有的民居风貌、农业景观、乡土文化，防止“千村一面”；因地制宜、详略得当，做到与当地经济水平和群众需要相适应；坚持保护建设并重，防止调减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面积、破坏乡村生态环境、毁坏历史文化景观；发挥农民主体作用，充分尊重村民的知情权、决策权、监督权，打造各具特色、不同风格的美丽村庄。

5、村庄规划主要任务、编制要求和相关政策支持。2019 年 5 月，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2019〕35 号文件，明确提出优化调整用地布局。允许在不改变县级国土空间规划主要控制指标情况下，优化调整村庄各类用地布局。涉及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调整的，严格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调整结果依法落实到村庄规划中。探索规划“留白”机制。各地可在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中预留不超过 5%的建设用地机

动指标，村民居住、农村公共公益设施、零星分散的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用地可申请使用。对一时难以明确具体用途的建设用地，可暂不明确规划用地性质。建设项目规划审批时落地机动指标、明确规划用地性质，项目批准后更新数据库。机动指标使用不得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

6、《土地管理法》(2019 修订)实施

2019 年 8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修订，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

(1)关于土地征收

一是缩小土地征收范围。删去现行土地管理法关于从事非农业建设使用土地的，必须使用国有土地或者征为国有的原集体土地的规定；明确因政府组织实施基础设施建设、公益事业、成片开发建设等六种情形需要用地，可以征收集体土地。其中成片开发可以征收土地的范围限定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此外不能再实施“成片开发”征地，为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预留空间(第十二条、第十四条)。

二是规范土地征收程序。要求市、县人民政府申请征收土地前进行土地现状调查、公告听取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意见、组织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前期工作与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就补偿安置等签订协议，测算并落实有关费用，保证足额到位，方可申请征收土地。个别确实难以达成协议的，应当在申请征收土地时如实说明，供审批机关决策参考(第十六条)。

三是完善对被征地农民合理、规范、多元保障机制。在总结试点经验的基础上，将公平合理补偿，保障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作为基本要求；明确征收农用地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制定公布区片综合地价确定，制定区片综合地价要综合考虑土地原用途、土地资源条件、土地产值、安置人口区位、供求关系以及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等因素，在实践中稳步推进，防止攀比；考虑到农村村民住宅补偿、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对被征地农民住有所居和长远生计的重要性，将这两项费用单列，明确征收农村村民住宅要按照先补偿后搬迁、居住条件有改善的原则。

二、规划重点

在对庙荒村现状进行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结合村庄良好的生态本底和旅游业发展基础上，最终确定规划重点在于研究并解决好“人——地——产”矛盾。

“人——地——产”三者之间，矛盾核心在于“人”。即村庄产业能“留得住人”，基础设施能够“养得起人”、村容村貌能够“风景宜人”。

“人——地——产”三者之间，矛盾落脚在于“地”。不仅要保证用地各得所宜，节约高效；而且要保证村庄产业能“用得了地”，形成良性发展势态，能够强村富民。

“人——地——产”三者之间，矛盾统一在于“产”。要保障产业兴村，既要利用地区资源禀赋，发挥好土地基础支撑作用，又要发挥好人的主动能动性和积极参与性。

除此之外，如何落实好“城郊融合型”村庄分类，协调好“城——乡”关系也成为本规划难点之一。既要考虑在形态上保留乡村风貌，延续农村发展脉络，又要在治理上体现城市水平，逐步强化服务城市发展、承接城市功能外溢、满足城市消费需求能力；既要强化村庄自身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又要考虑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避免重复或过度建设造成浪费。

三、技术路线

本次规划采用“基地现状研究——乡村产业振兴——村庄整治规划——近期实施项目”的思路来编制，通过从宏观到微观来完善整个规划体系，重要完成以下几个内容：

1、基地现状研究

通过分析用地的区域条件和存在的优势，回答“村庄发展短板在哪里”“村庄建设发展方向在哪里”、“如何进行建设”等问题。

2、乡村产业振兴

基于对发展条件的认识，规划提出总体产业发展定位，在此基础上，提出丰富和发展产业链的思路，引导产业布局、突出村庄特色和整村推进的发展策略。

3、村庄整治规划

在发展定位及策略基础上，针对整治改善类自然村，如庙荒村、关岭沟进行整治提升，包括：村庄面貌提升、公共空间整治、基础设施提升等方面。对城郊融合型自然村，如古石上、史家庄、铁犁寨重要地段和重要节点进行详细设计，回答“建设成什么样”的问题。

4、近期实施建议

将村庄整治内容编制成项目库，将整治方案项目化，指导具体的实施，编制一个具有较强可实施性的行动规划，满足空间合理性、实施可行性和综合效益最大化的要求。

四、规划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 2)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2010)；
- 3) 《村镇规划编制办法》(建村〔2000〕36号文)；
- 4) 《村庄整治技术规范》(GB50445-2008)；
- 6) 《镇规划标准》(GB 50188-2007)；
- 7)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改革创新、全面有效推进乡村规划工作的指导意见》；
- 8) 《河南省村庄规划导则》(试行)；
- 9) 《红旗渠保护总体规划》；
- 10) 《林州市黄华镇总体规划(2016-2030年)》；
- 11) 《黄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 12) 庙荒村1:1000测绘地形图；
- 13) 黄华镇庙荒村国土空间三调数据；
- 14)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技术规范与标准等。

五、规划原则

1、坚持保护优先、绿色发展的理念。强化对耕地资源、自然生态、历史人文等的保护，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红线的管控要求，以绿色发展引领村庄发展，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农业农村发展新格局。

2、坚持以人为本，发挥村民主体作用。充分调动村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引导村民参与到规划编制的各个环节，保障村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充分尊重村民诉求，切实维护村民权益，提升村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3、坚持多规合一，统筹协调。统筹村庄全部国土空间，在综合考虑与黄华镇总体规划等上位规划衔接后，通盘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居民点布局、人居环境整治、生态保护和历史文化传承，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

4、坚持乡土特征、突出特色。尊重村庄现状街巷空间，顺应当地地形地貌、河湖水系、农业景观等，保护文物古迹、传统民居、古树名木等，充分利用自然环境和文化要素，营造出乡土气息浓郁、地方特色鲜明的村庄风貌。

5、坚持因地制宜、突出地域特色。根据村庄的区位条件、发展现状和村庄类型、村庄定位、

村民意愿等,抓住问题、聚焦重点,因地制宜确定村庄的规划策略,内容深度详略得当,不贪大求全,不搞一刀切。尊重乡村山水格局和自然脉络,依据村庄资源环境禀赋,坚持量身打造,保证村庄形态与自然环境相得益彰。

六、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2019-2035年,其中近期:2019-2022年;远期:2023-2035年。

七、规划范围

本次村庄规划以庙荒村行政管辖范围为界,规划总用地面积约4.30平方公里。

第二章 村庄现状分析

一、区位分析

黄华镇位于林州市主城区西部,原为林州市城郊乡。该镇位于东经113°37'至114°51',北纬35°40'至36°21'之间。东与横水镇接壤,南与合涧镇相邻,西与山西省平顺县隔太行山相望,北与姚村镇相连。

庙荒村位于黄华镇西部,东与常家庄、董家庄接壤,南与桑园村相邻,北与止方村相连,西与黄华村相接。下辖庙荒、小庙荒、史家庄、关岭沟、古石上、铁犁寨、子种队7个自然村。距市区约7公里。村庄主要对外联系道路有渠畔路、渠东路、长春大道、归林路等,交通便利。

二、自然资源

1、地形地貌

庙荒村处于山地与平原过渡地段,以红旗渠为界,东部为丘陵,西部为黄华山山地地貌;地势西部高、东部低,高差近900米。红旗渠以西山区地形起伏较大,以东丘陵地带较为平坦。

2、气候条件

区域内属暖温带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冷热季和干湿季区别明显。春季多风少雨;夏季炎热,降水集中;秋季旱涝不均;冬季既干又冷。年平均日照时数2251.6小时;5月份最多,为250.9小时;2月份最少,为151.7小时;年日照率为51%。全年以春、夏季日照

时数为多,冬季最少,秋季居中。多年平均气温为12.7℃。春季平均气温13.7℃,夏季平均气温25.3℃,秋季平均气温13.0℃,冬季平均气温-1.1℃。平均气温最暖年为13.9℃(1961年),最冷年为11.8℃(1976年);极端最高气温为40.6℃(1979年6月13日),极端最低气温为-23.6℃(1976年12月26日)。全年主导风向为南风(夏季)和东北风(冬季)。年均降雨量约665mm。无霜期为192天,在四月中旬至十月下旬。

3、水资源

庙荒属于半湿润地区,村庄内的地表河流有红旗渠、关霖沟,并建有小型水库一处。其中关霖沟属于雨水补给季节性河流。根据该区域历年数据,年平均降雨量约665毫米,总蒸发量约1012毫米。年内各月雨量分布不均,以6-9月份最为集中,约占全年降雨量的75%,加上上游修建水库,除雨季其余时间均无水。地下水资源稀少,区域内多石灰岩,多裂隙、溶洞,致使地表水极易散失,在有隔水层的地方,地下水埋藏较深,开采相当困难。红旗渠为区域取水工程,渠内常年有水,为村庄主要地表饮用及灌溉水源。

4、工程地质和地震

庙荒村地处太行山东麓,该区域内断层较多,大多属于正断层。林州断裂带由北向南,断层面多倾向东,倾角50-80度,垂直断距1000米。山地区域内广泛分布着石灰岩,多裂隙、溶洞;该区域属于华北地震带,依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

三、资源禀赋

1、农业资源

耕地较少,产量较低,主要为小麦、玉米、谷子。林业资源丰富,有核桃、板栗、花椒、山楂等,村庄中部种植有大面积山楂林。

2、旅游资源

该村庄范围内旅游资源丰富。

目前,观光旅游以西部山区为主,结合黄华神苑景区,形成徒步登山旅游路线,主要针对驴友旅行团体及登山爱好者。途径路线一般是由长春大道西延至关岭沟村作为登山起点,沿途有关霖禅寺、太行古道等旅游节点。

生物景观类有千年皂角树,古香椿树,百年拓树等,具有一定开发价值。

宗教建筑有关岭沟（官林沟）自然村的关霖禅寺，根据林州市城郊乡志记载，该寺原址曾有南平寺、北平寺遗址，后村民于 2005 年将关霖禅寺大雄宝殿迁建于关岭沟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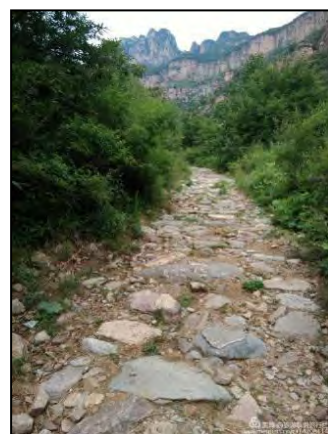
太行步道



关霖禅寺

人文景观资源主要集中在红旗渠一干渠、庙荒村自然村沿线。

红旗渠作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是 20 世纪 60 年代林县（今林州市）人民在极其艰难条件下，从太行山腰修建的引漳入林的工程，被人称之为“人工天河”，红旗渠修建过程中孕育形成的“自力更生、艰苦创业、团结协作、无私奉献”的红旗渠精神，成为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红旗渠作为该精神文化载体，2017 年 1 月，红旗渠被列入《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名录》。2017 年 12 月，入选教育部第一批全国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名单。村庄范围内庙荒村自然村是林州市唯一一个红旗渠穿村而过的村庄，是近距离感受红旗渠精神的重要窗口。



黄华山

庙荒村自然村位于红旗渠一干渠沿线，土薄石厚，属于典型的“七山二岭一分田”型村庄。村民每年只种一季玉米，小麦播种不到 100 亩，而且亩产不足 250 公斤。村庄破旧、配套落后、

产业空白，村里人主要靠外出打工维持生活，贫困人口众多；2015 年，中央提出脱贫攻坚的重大战略后，庙荒村积极响应上级号召，2016 年起，在陈军、郁林英等优秀共产党员的带领下，引进并实施了总投资 6 亿元的太行·关霖乡村生态旅游项目，以打造“渠畔人家”特色乡村游，大力发展民宿为主要脱贫攻坚突破口，带领全村村民努力实现产业致富脱贫。目前全村已率先全部脱贫，已成为远近闻名的产业脱贫村典型和优秀党建活动基地，具有一定旅游价值。

2018 年 9 月，庙荒村被命名为河南省乡村旅游特色村，同年被评为“国家 2A 级旅游景区”。

3、土地利用现状

三调数据显示，村庄总面积为 429.59 公顷，其中：

生态用地 339.41 公顷（4705.35 亩），其中主要为公益林、陆地水域及部分其他自然保留地。

农用地 61.98 公顷（929.70 亩），其中，以耕地、种植园用地、商品林等。

建设用地 28.20 公顷（423.00 亩），其中主要为农村宅基地、村庄道路用地及商业服务设施用地等。主要用地分类见下表。

庙荒村村域土地利用现状构成表 表 1

| 用地类型 | | 面积（公顷） | 占比（%） |
|----------|------------|--------|-------|
| 耕地 | | 45.53 | 10.60 |
| 园地 | | 15.48 | 3.60 |
| 林地 | | 230.84 | 53.73 |
| 草地 | | 0.97 | 0.23 |
| 湿地 | | 0.00 | 0.00 |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乡村道路用地 | 2.90 | 0.68 |
| |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 0.00 | 0.00 |
| |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 2.00 | 0.47 |
| | 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 0.00 | 0.00 |
| | 小计 | 4.90 | 1.14 |
| 城乡建设用地 | 城镇用地 | 0.00 | 0.00 |
| | 村庄用地 | 24.17 | 5.63 |
| | 小计 | 24.17 | 5.63 |
|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 | 3.86 | 0.90 |
| 其他建设用地 | | 0.17 | 0.04 |

| | | |
|------|--------|--------|
| 陆地水域 | 11.82 | 2.75 |
| 其他土地 | 91.85 | 21.38 |
| 合计 | 429.59 | 100.00 |

四、社会经济条件

1、村庄人口

庙荒村包含庙荒、小庙荒、古石上、铁犁寨、关岭沟、史家庄、子种队 7 个自然村。2018 年底全村共 277 户，总人口为 823 人。其中各自然村人口分布状况如下表。

庙荒村村庄人口分布表

| 自然村名称 | 户数（户） | 人口（人） |
|-------|-------|-------|
| 庙荒村 | 125 | 391 |
| 古石上 | 26 | 81 |
| 铁犁寨 | 9 | 34 |
| 关岭沟 | 40 | 84 |
| 史家庄 | 48 | 164 |
| 子种队 | 14 | 36 |
| 小庙荒 | 15 | 33 |
| 总计 | 277 | 823 |

村庄人口中，男性441人，女性382人；劳动力约310人，外出务工人员100余人，民宿现状15家，外来常住人口约10人。

村庄 60 岁以上老人 100 余人，老龄化现象较为明显。

2、经济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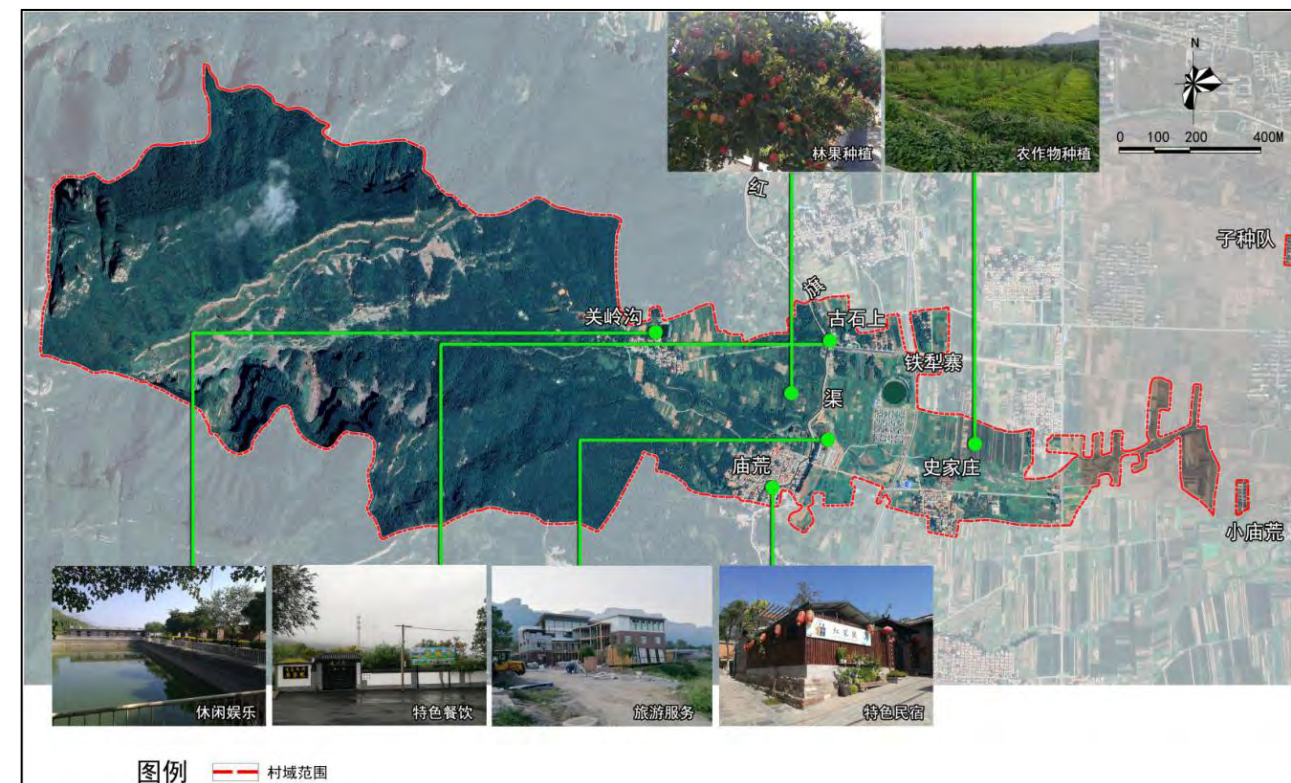
庙荒村曾是河南省省级贫困村，也是林州市黄华镇唯一的贫困村。2015 年之前庙荒村收入水平普遍低于周边地区，人均收入仅 4000 多元。村内林多地少、土地贫瘠，无村办企业，贫困人口较多，基础设施薄弱。近年来村庄主要收入来源仍以青壮年出外打工为主，2019 年人均收入 13000 元。

第一产业：因土地资源较少，且土地贫瘠，农作物产量较低，产业收入较少。目前，村民除种植小麦、玉米等农作物外，另外种植了部分花生、红薯等经济作物。本村林业资源丰富，村民利用部分坡地种植了大量山楂、杏树，林果产量较高。

第二产业：发展迟缓，村域范围内现状无工厂和家庭作坊。

第三产业：庙荒村 2017 年以来先后成立了幸福庙荒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庙荒村农民专业合

作社，努力发展多种经营，积极探索产业脱贫道路。随着近年旅游产业发展，目前村内共建设农家乐 15 家，精品农宿 2 家，可提供近 200 个床位。村内尚有 20 家正在筹建。因庙荒村发展旅游较晚，旅游产业虽有一定基础，呈现良好发展势头，但收入产值目前并不高。



庙荒村村域现状产业分布图

图 2-4

五、村庄建设现状

1、道路交通现状

根据使用性质不同，将李家岗村道路分为对外联系道路和村庄道路。村庄路况较好。

1) 外对外联系道路为近期修建，道路质量较好

现状渠畔路（渠畔路）为 10 米，渠东路、归林路现状宽度约为 14 米，长春大道现状宽度为 14 米，道路以柏油路为主，建设标准较高，质量较好。

2) 村庄东西部差异较大，道路山村风貌较好

虽然村庄道路起伏较大，但大部分道路经过整治和维修。东部村庄道路以柏油路为主，道路质量较好；西部山区村庄道路以石板路、水泥路为主，道路有局部破损。

村庄支路宽度 4 米-6 米，宅前路为 3 米-5 米，基本满足使用要求。

西部山区道路多以石板路为主，高低错落，富有山村情趣。

3) 村庄交通设施

随着庙荒村自然村乡村旅游兴起，村庄现状建设有停车场 1 处，停车场面积 5846 平方米，可提供 195 个停车位，基本满足近期需求。

2、村庄公共服务设施

1) 村委会

庙荒村现状建有村委会一处，位于庙荒东路与渠畔路交叉口东北角，占地面积 0.19 公顷，村委会内设有党群中心，老年人活动中心、农村金融服务点。

2) 卫生室

卫生所一处，位于村委会南侧，占地面积约 0.03 公顷，建筑面积约 100 平方米，现有床位 2 个。现状党建综合广场 1 处，约 0.04 公顷；运动广场 1 处，0.89 公顷。其他正在建设的文化广场、小广场 3 处。

3) 教育设施

现状庙荒村内未设置幼儿园及小学，村庄儿童就近至村庄东部常家庄村小学就读。该学校为走读制，设置有学前班至六年级，距离庙荒村约 0.5 公里。

4) 商业服务设施

村内设有超市 1 处，农产品超市 1 处。

5) 绿化景观

除关岭沟村、子种队和小庙荒外，其他自然村均已经过整治，人居环境较好。

村庄自然环境基础较好，依青山、环绿水；道路整洁，村庄布局完善，其他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置较为完备；健身设施、游园、绿地、休憩空间较多；村庄特色景观节点较多，富有乡村情趣和地方特色，适宜居住和观赏游憩。

3、市政基础设施

1) 排水

区域雨量较小，地势坡度较大，雨水现状以自然排放为主。

7 个自然村中，目前古石上、铁犁寨、史家庄、庙荒 4 个村，按照厕所革命工作要求，现有污水管网已改造完毕，但污水处理设施尚未完全配齐。目前，仅在庙荒村自然村村委会南侧设有污水处理设施 1 处。

2) 给水

村庄各村供水方式各有不同，除关岭沟主要采用山泉水外，其他村庄采用自来水，水源来自桃源大道东部第三水厂（供水能力为 5 万吨/天）。

除关岭沟村外，其他自然村供水水质均已达标。

3) 燃气

除关岭沟外，其他自然村基本实现天然气入户。

4) 电力、通信

各村电力、电线管线采用架空铺设的形式自曹申线引入；2017 年经过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后，供电安全性基本达到安全保障。

近年来除关岭沟外，其他村庄均已安装太阳能路灯，基本实现全覆盖。

庙荒村内通信设备较完善，移动信号已经覆盖本区域，网络电视基本实现户户通。

4、环卫设施

现有公厕 5 处，其中 3 处在庙荒村自然村，2 处在史家庄自然村。

目前，村内各户均设垃圾桶，主要街道旁设有垃圾箱，基本实现“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

5、村庄建设现状

2016 年，庙荒村邀请专业团队，对庙荒、史家庄、古石上等 4 个自然村进行了全方位的整治提升，以保留古村落原始风貌，建设美丽乡村为标准，对村庄给排水管网等主要基础设施及公共配套设施进行改造升级，对村庄主要景观节点、街道、游园、广场、房屋、古树、渠岸进行了改造，使村庄整体面貌焕然一新。

目前住宅建筑质量大体分为建筑质量较好、建筑质量一般、建筑质量较差三类。

建筑质量较好类：房屋结构安全，满足使用要求，房屋整体风貌良好，院落整洁，具有特色；该类占总体建筑的 75%以上。主要分布在庙荒、古石上、史家庄、铁犁寨四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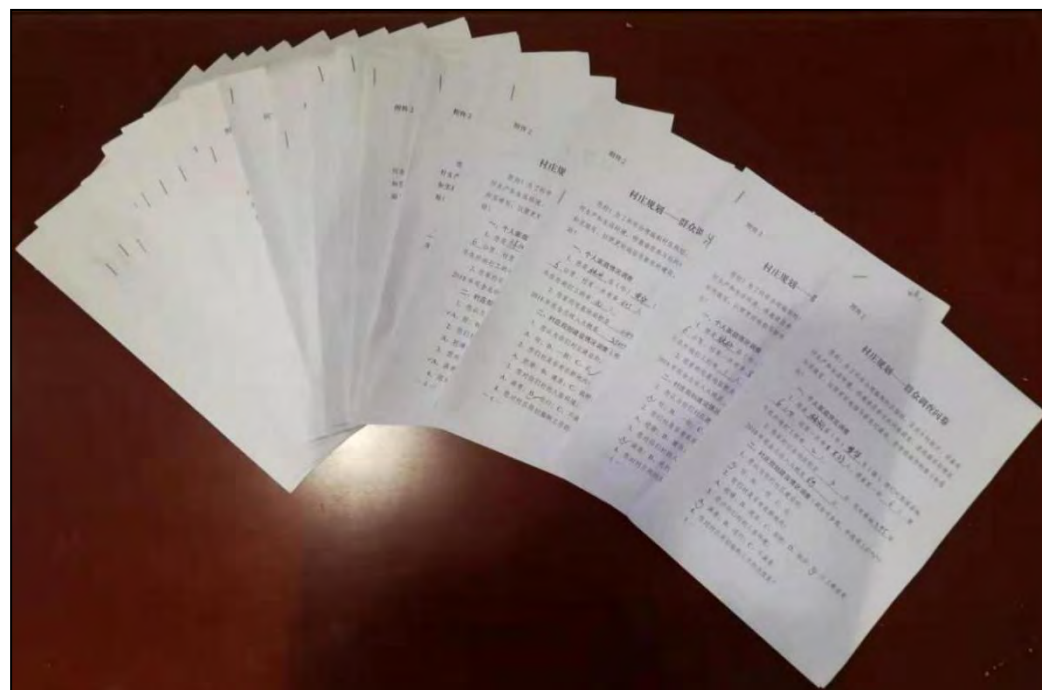
建筑质量一般类：房屋结构基本安全，基本满足使用要求，房屋整体风貌一般，院落基本整洁，旅游价值一般或较差；该类占总体建筑的 20%左右。主要分布在小庙荒、子种队两村。

建筑质量较差类：房屋具有一定传统特色风貌，但房屋结构整体较差，存在安全隐患，无法满足使用要求，该类占总体建筑的 5%以下。主要位于关岭沟村。

六、村调查问卷分析

1、问卷调研

在驻村调研时，项目组深入分析了村庄发展的历史脉络、人文风情等内容，逐户进行走访谈话，发放调查问卷，进一步了解村民对居民在村庄建设、村庄环境、就业等问题的实际想法。



庙荒村村庄调查问卷

2、数据分析

1) 村庄建设

公共服务设施：缺少小学和幼儿园，儿童就学不便。卫生室床位过少。

基础设施：供水设施缺乏可靠性，存在停水现象，现饮用水源为山泉水，水质无法保证。

村庄环境：绿化面积较少，绿化仅包含村庄主要道路。

2) 产业发展

庙荒村居民人均年收入 1.3 万元，以外出务工及务农为主要收入来源，村民回乡创业愿望强烈，急需发展第三产业，从而带动村庄经济发展。教育和医疗相对缺乏，急需提升改造。

七、村庄发展条件综合分析

1、优势

1) 旅游资源较为丰富，旅游基础较好，可开发潜力大。虽然相对周边村庄，缺乏具有亮点的自然人文景观，但背靠黄华山、红旗渠穿村而过的独特地理区位，使该村具有旅游接待的先天优势；随着全国党建学习热潮，庙荒村产业脱贫及优秀基层党支部平台在一定时期具有旅游

开发潜质；目前村庄乡村旅游初具规模，并建立了旅游发展公司进行统一管理，奠定了旅游发展的产业基础和组织基础，具备一定的品牌影响力。

2) 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较为完备。该区域特别是红旗渠以东区域内，因发展乡村旅游、产业扶贫、政策支持等因素，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较为齐备；如交通方面，可达性较好——该区域至林州市区仅十分钟车程，至林州太行大峡谷、天平山等著名景区仅需半小时车程。

3) 整体村容村貌较为良好。辖区 7 个自然村中，除关岭沟外，其他村庄均进行了村庄整治提升，村容村貌较好，特别是庙荒村，经过近 3 年的招商引资、政府扶持，大力搞乡村旅游及民宿服务，经过借鉴摸索，基本形成自身村庄特色。

4) 村民参与村庄建设积极性强。

村庄党支部引导和群众组织作用发挥充分，在发动村民投入建设的方面经验丰富，村民参与村庄建设改造意愿强烈，参与度较高。

5) 招商引资基础较好。近年来，村庄及黄华镇积极利用自身区位及资源优势，大力招商引资，先后引进了太行关霖国际度假村、林州市红砖艺术商业中心等项目，目前正在洽谈项目落地实施细节。

2、劣势

1) 区域发展不均衡，村庄联系性差。目前庙荒、史家庄、古石上、铁犁寨 4 村发展相对较好，其他各村与其相比，差距较大。各自然村隶属庙荒村，但是在产业发展和村庄建设尚未形成区域联动，物质和人员交流联系不足。

2) 产业基础薄弱、产业链条单一，层次不高，竞争力不足。目前，因资源禀赋和发展历史原因，村庄乃至黄华镇镇域范围内第二产业比重较低，第一产业产值增长空间小，主要依靠第三产业。但就目前第三产业发展现状来看，一是现状可开发利用的旅游资源少，缺乏亮点、与周边旅游目的地相比，硬核竞争力偏低；二是在第三产业链条中，庙荒村定位为旅游接待，并藉此发展乡村旅游和民宿，产业定位较为单一，在区域总体旅游发展疲软的大环境下，产业发展不良；三是乡村旅游及民宿层次由旅游腹地人员需求决定，目前乡村旅游以近郊游和接待周边地市旅游团体为主，属于中、低端层次；四是产业门槛较低，产业模式可复制性强，仅黄华镇其他村庄就有类似农家乐小院近 60 余家，竞争压力较大；五是产业发展时日较短，品牌打造和影响力需要进一步发展。

3) 政策依靠较重。庙荒村通过招商引资和政府扶持，从一个贫困村转变为一个富有特色的

乡村旅游美丽乡村，其中最主要的因素在于政府大力扶持和基础设施帮扶指导。但是产业能够独立良性发展才是根本，不能过度依赖政策助力，还应进一步发挥好村民及各方积极主动性，强化招商引资，寻求产业可持续发展道路。

4) 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存在短板。作为新近脱贫的村庄，村内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多为近期建设，从目前调查来看，与周边发达村庄仍存在不小差距。特别是供水安全性目前部分区域仍无法保障。缺乏小学、幼儿园等基础教育设施。

5) 其他不利因素。村庄中部为红旗渠保护控制地带，村内东西向河流及地形地貌对村庄用地切割较为严重，导致村庄居民点及建设用地分散，不利于集中利用公共设施；黄华镇于 2015 年撤乡设镇，城镇发展时间较短，城镇化水平偏低，对城郊整合型村庄的辐射带动作用发挥尚不明显。

规划还对庙荒村所辖 7 个自然村进行分类定性，基本分为搬迁撤并、整治改善、城郊融合三类。其中，古石上村、铁犁寨（图中为标识为铁犁寨）、史家庄属于城郊融合类；庙荒、关岭沟属于整治改善类；小庙荒、子种队属于搬迁撤并村。

2、《林州市黄华镇总体规划（2016-2030）》（报审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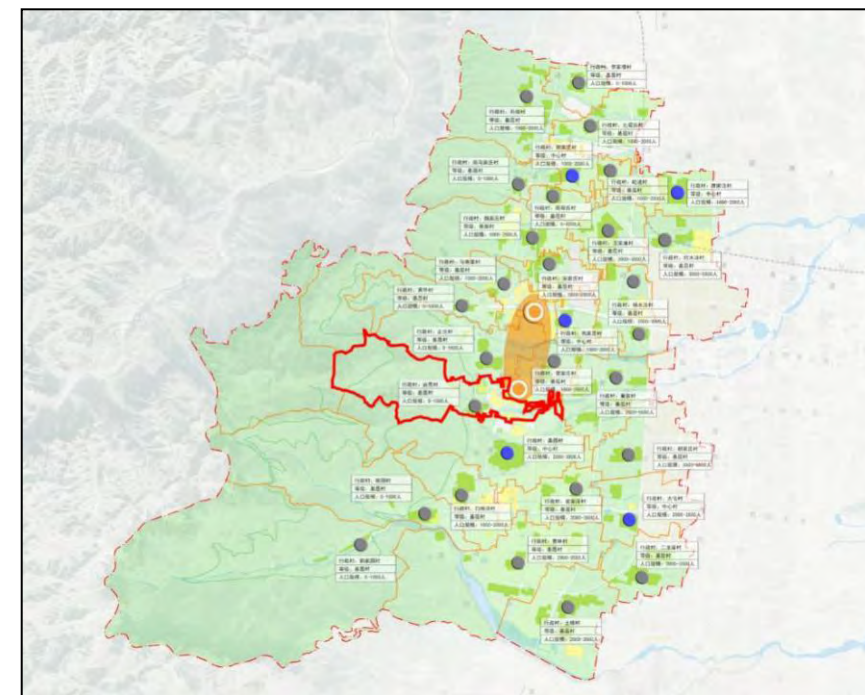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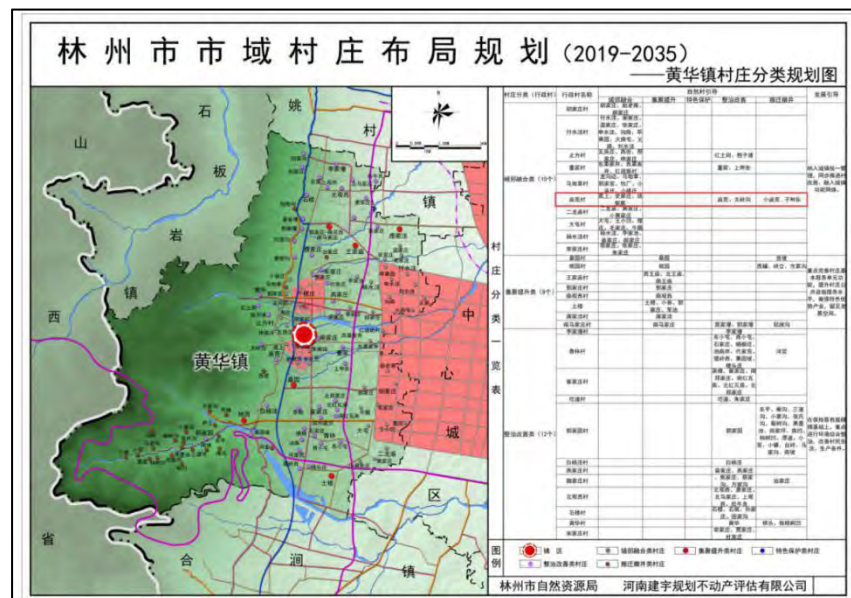
1) 镇村体系规模结构

规划到 2030 年镇区人口达到 10000 人，规模 3500-5500 人的村 3 个；人口规模 2000-3500 人（含 3500 人）村 8 个；人口规模 1000-2000 人（含 2000 人）村 10 个；人口规模小于 1000 人村 9 个。其中庙荒村属于规模控制在 1000 人以下村庄。职能方面，庙荒村属于以特色民俗接待、观光采摘和生态涵养为主的旅游型村庄。

第三章 规划定位与目标

一、相关规划分析

1、林州市市域村庄布局规划（2019-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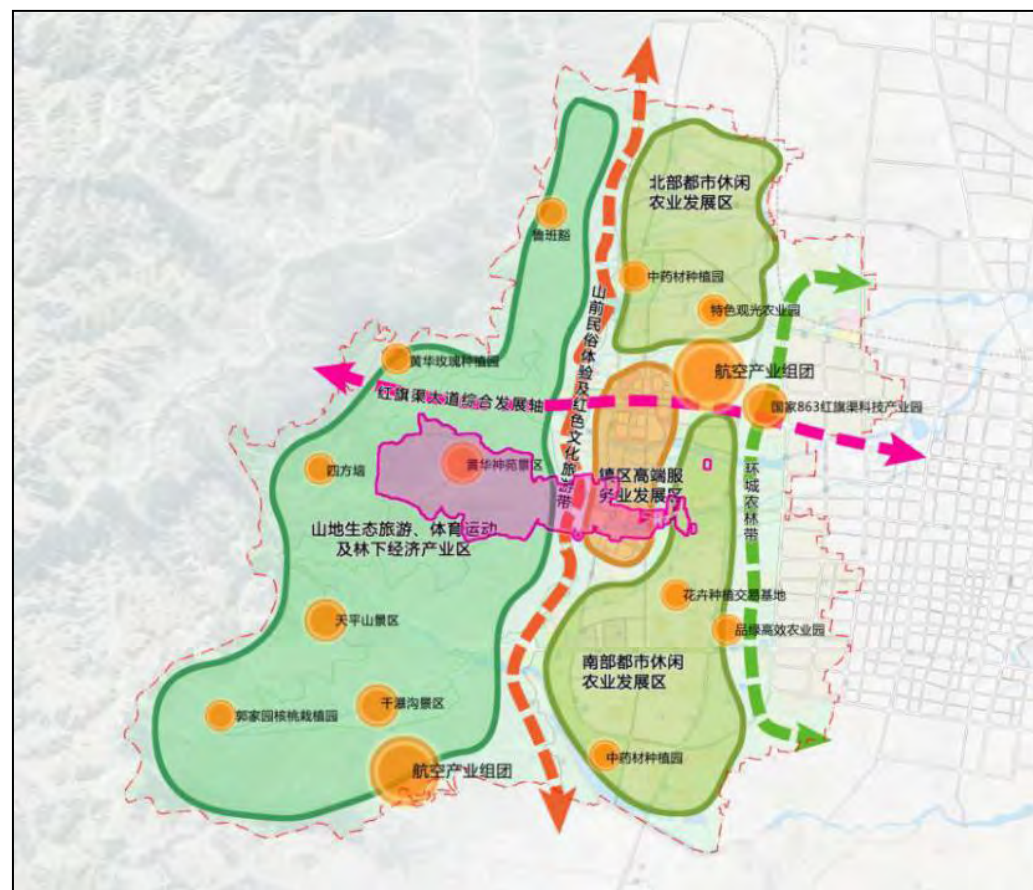


镇域村庄体系结构图 图 3-1

2) 镇村产业布局规划

在黄华镇产业布局中，庙荒村属于林下经济产业区和高端服务业发展区，主要发展观光旅游业及高端服务业。在黄华镇旅游规划中，庙荒定位为重要的旅游节点、旅游休闲度假区、太行山观光旅游片区。

按照《林州市市域村庄布局规划》（2019-2035），庙荒村行政村分类属于城郊融合型村庄。



镇域产业发展规划图

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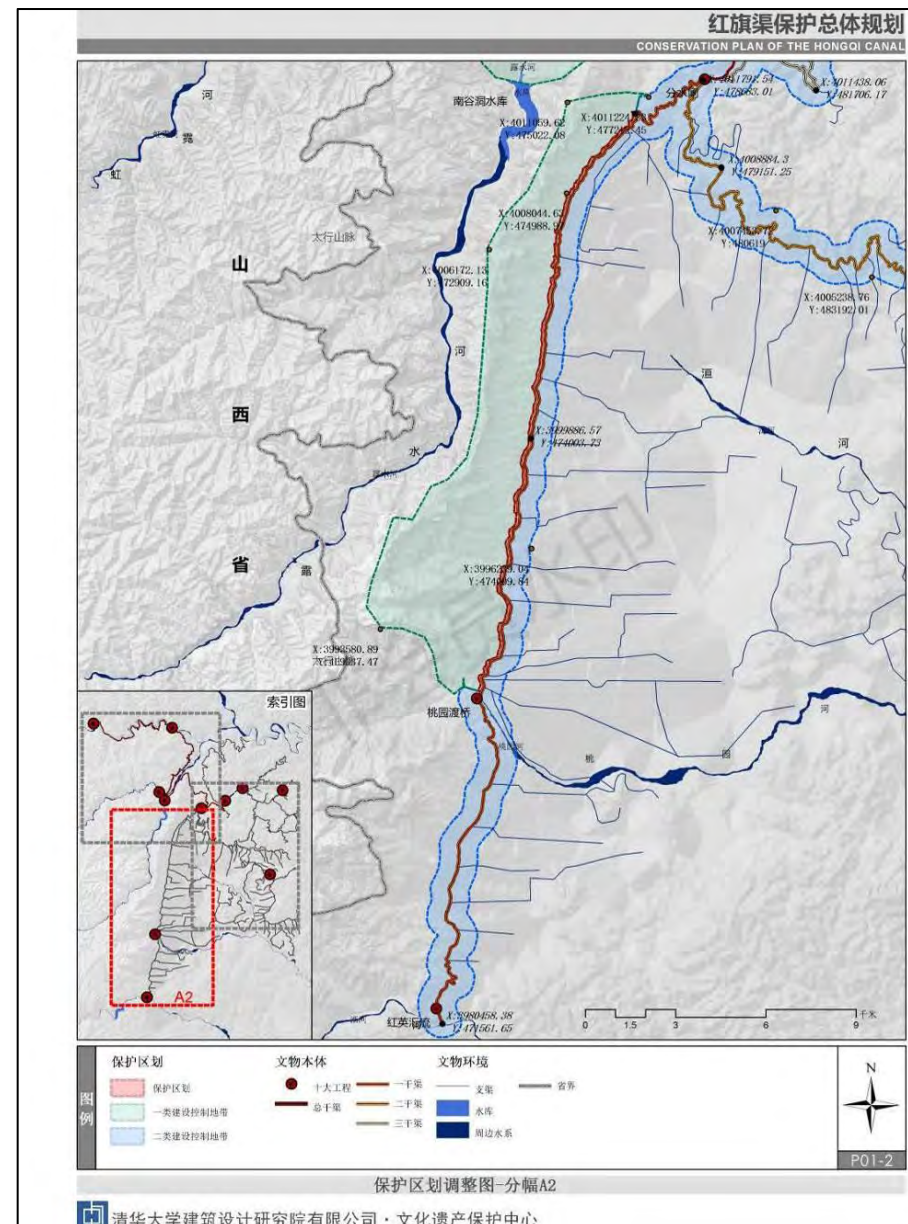
3、《红旗渠保护总体规划》

1) 保护区域划分

红旗渠一干渠从村庄中部南北穿过。红旗渠沿西侧渠墙向西 100 米，沿东侧渠墙向东 8 米之间的范围被纳入核心保护区；核心区向西至村庄边界之间的区域，被划入一类建设控制地带；核心保护区东边界向东拓展 500 米之间的区域，被划定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2) 管制要求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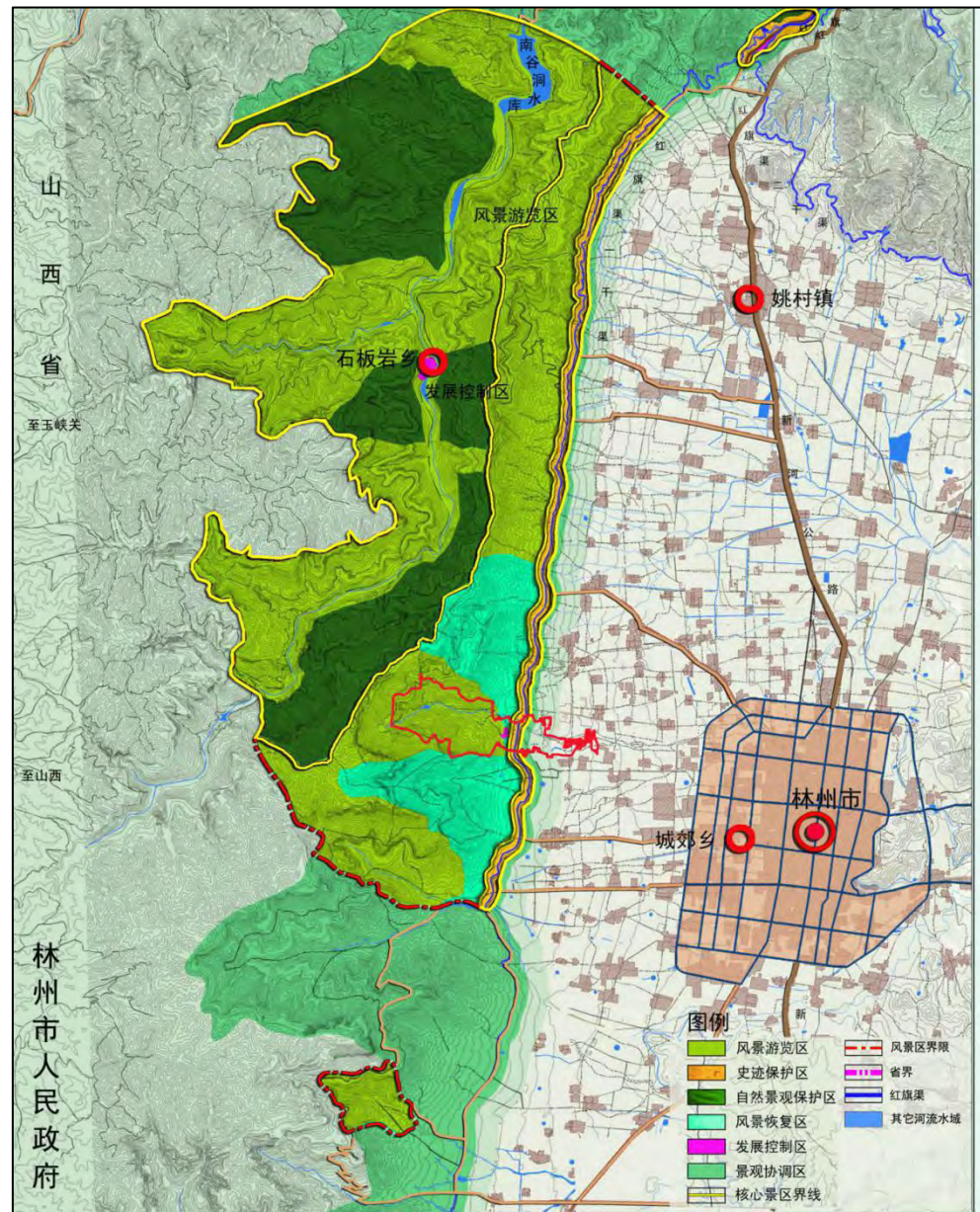
核心保护区。应严格落实核心保护区相关要求；严禁直接排污和其他破坏整体景观的其他建设活动；



一类建设控制地带。按照保护规划要求，不得新增村庄建设空间，主要以生态涵养为主，适当发展林下经济和生态观光；

二类建设控制地带。严格落实保护要求，安排居住、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用以村庄建设，严格落实村庄规模管控和高度管控相关要求。

4、林虑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10-2025 年）



1) 保护区域划分

林虑山风景名胜区分为自然景观保护区、史迹保护区、风景游览区、风景恢复区、发展控制区、景观协调区等六大保护区域。庙荒村主要涉及风景恢复区、发展控制区及风景游览区。

2) 管制要求概要

- ① 风景恢复区应加强对其自然地貌的保护和植被的抚育，并控制建设量，禁止有破坏生态环境的生产活动；
- ② 发展控制区内应严格控制建设规模，结合居民生活及游赏活动，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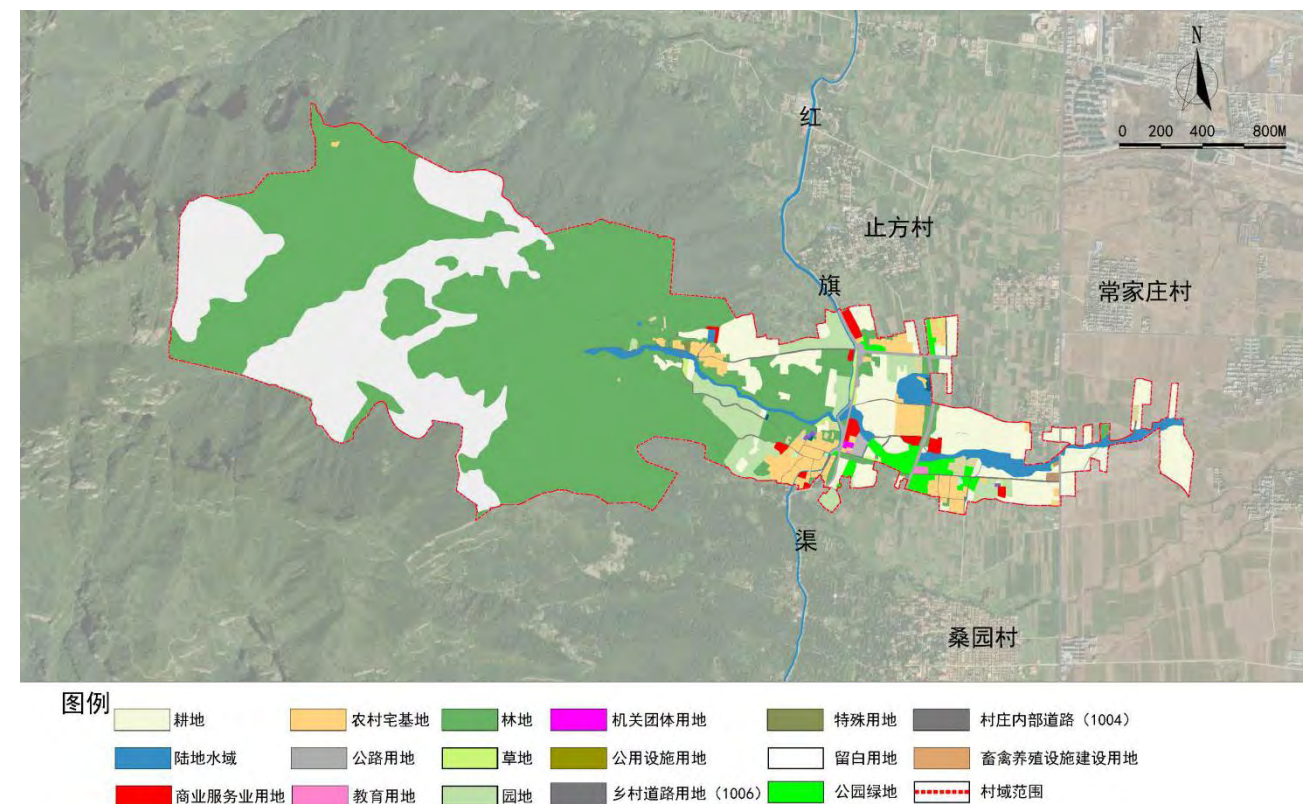
及旅游服务设施建设。

- ③ 风景游览区内对风景资源进行合理、适度的利用，安排游览项目，安置必要的旅游服务设施。严禁在特级和一级景点及周围建设与风景游赏无关的设施，对生态环境及景观产生不利影响的现状游览设施应及时拆除整治；

5、庙荒村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及《黄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三调数据显示庙荒村以林地、耕地为主，村庄建设用地相对较为分散。

村庄总面积为 429.59 公顷，其中：生态用地 338.16 公顷；农用地 63.23 公顷；建设用地 28.20 公顷。



庙荒村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图

图 3-3

三调成果作为本次规划的基础底图和基础数据。

二、人口规模预测

1、人口变化趋势

根据现状调查数据，现状村庄人口为 277 户，823 人，其中外出务工人口约 100 人。人口变动趋势有：

1) 随着旅游产业发展,部分村民实现了产业脱贫,出现小幅外出务工返乡趋势;因返乡比例和人数趋势具有随机性,无法对其人口进行界定,故现状村民仍按照现状户籍村民为准。

2) 随着农家乐、民宿业兴起,该部分农户出现外村和外地亲戚长期或在旅游旺季入村长期居住的情况,需考虑其居住需求;目前庙荒村经营农家乐共有 15 家,外来经营、打工人员约有 10 人,另有 20 家农家乐正在筹备,应将该部分人口计入村庄机械人口数据。

3) 随着村庄建设开发公司进行统一运营,日常管理办公人员基本来自村庄外部,通过查找近期林州市幸福庙荒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招聘信息,招聘岗位共计 23 人。规划将此部分外来务工人员人口计入机械人口数据。

4) 需考虑旅游产业服务的特点,要以旅游产业角度进行远期旅游人口预测,综合考虑旅游人口潮汐性特点,用地及设施配置应以满足旅游旺季需求为标准。

5) 应考虑远期村庄人口集中搬迁安置的趋势。村庄属于城郊融合型村庄,远期随着黄华镇城镇化加快,必然导致村庄人口逐步集聚镇区发展。

2、村庄常住人口规模

常住人口由户籍人口、外来经营务工人员、旅游公司运营人口组成。

1) 户籍人口

根据黄华镇总体规划提供的自然增长数据,2016-2020 年为 15%,2021-2030 为 8%,由此确定村庄近期户籍人口约为 848 人,远期为 940 人。

2) 外来经营务工人员、旅游公司运营人口

按照村庄发展旅游提供就业机会推算,其中近期旅游服务人口约 80%由村庄内部提供,则近期外来经营务工人员、旅游公司运营人口为 50 人;远期旅游服务人口 70%由村庄内部提供,则远期外来经营务工人员、旅游公司运营约为 191 人。

3) 常住人口规模

近期人口规模为 898 人,远期人口规模约为 1131 人。

3、旅游人口预测

1) 镇域旅游人口预测

经调查近年来村庄日接待旅游人数约为峰值约为 900 人左右,按照近期黄华镇总体规划中推算的旅游增长趋势,其旅游年均增长约 7.3%,可计算村庄旅游日接待人数,近期为 1110 人,远期为 2778 人。

2) 旅游服务人口配置预测

经调查,村庄目前接待的游客多为双人游、家庭游为主,住宿以 1 日为主,则其提供村庄就业就业岗位约近期为 255 个,远期约为 638 人。

4、村域人口总量

村域人口总量近期为 2008 人,远期为 3909 人。

三、规划定位

结合黄华镇总体规划及庙荒村自然资源禀赋和现状旅游产业基础,规划以“山水庙荒,幸福庙荒”为形象定位,将庙荒村打造成为集山水旅游、休闲度假、商贸服务为一体的特色旅游小镇。

四、村庄分类

按照《林州市市域村庄布局规划》(2019-2035),庙荒村行政村分类属于城郊融合型村庄。但根据村庄自然禀赋分析,村庄属于林州市西部为数不多的、具有旅游发展潜力的村庄,并于 2018 年被命名为河南省乡村旅游特色村,“国家 2A 级旅游景区。为推进庙荒村乡村旅游建设,建议将庙荒行政村定位为兼具特色保护类、城郊融合类村庄。

五、规划目标

1) 整体目标

以实现庙荒村全面发展为目标,继续推动“幸福庙荒”最美乡村建设、村庄整治工程,完善基础及公共服务配套,改善村庄人居环境;完成村庄产业转型,不断提高村民收入,实现安居乐业。

2) 近期目标

到 2022 年,乡村振兴取得重大突破,乡村振兴的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初步健全,乡村振兴格局基本形成。村庄居民点得到全部整治提升,村庄整体风貌基本树立,旅游服务产业规模和格局基本形成。

产业兴旺:旅游产业、现代农业初步规模。

生态宜居:绿色发展初见成效,山、水、林、田系统治理扎实推进。村庄卫生厕所基本普及,农村生活垃圾污水得到有效治理;总体风貌进一步优化,村容村貌有较明显提升。

乡风文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优秀地方文化、红色文化、农耕文化得到传承与弘扬。

治理有效:农村基层组织、干部建设全面加强,乡村治理机制不断完善,治理能力明显提高。

生活富裕:在村庄全部实现脱贫的基础上,保障村民收入稳定增长;城乡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完善。

生活富裕:村民收入稳步提升,基本达到小康水平。

3) 远期规划

随着村庄进一步发展,旅游产业基本成熟,村庄风貌及生活方式逐步呈现城镇化明显特征。

村庄居住功能逐渐向产业功能演进。

六、 指标体系

至 2035 年,村域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34.48 公顷,其中村庄建设用地 30.45 公顷,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3.86 公顷,其他建设用地 0.17 公顷,耕地保有量为 44.88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27.45 公顷。

村庄规划控制指标表 表 2

| 序号 | 序号 | 规划现状 | 规划目标 | 变化量 (%) | 属性 |
|----|-----------------------------|--------|--------|---------|-----|
| 1 | 户籍人口数量 (人) | 823 | 940 | 14.2% | 预期性 |
| 2 | 旅游人口数量 (人) | 900 | 2778 | 209% | 预期性 |
| 3 | 村庄建设用地总规模 (公顷) | 28.20 | 34.48 | 22.3% | 预期性 |
| 4 | 核心村庄建设用地总规模 (公顷) | 9.6 | 9.6 | 0.0% | 预期性 |
| 5 | 人均宅基地规模 (m ² /人) | 165.1 | 137.7 | -16.6% | 约束性 |
| 6 | 生态保护红线规模 (公顷) | — | — | — | 约束性 |
| 7 |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公顷) | 27.45 | 27.45 | 0.0% | 约束性 |
| 8 | 耕地保有量 (公顷) | 45.53 | 44.88 | -1.4% | 约束性 |
| 9 | 湿地面积 (公顷) | — | — | — | 预期性 |
| 10 | 林地保有量 (公顷) | 230.84 | 226.99 | -1.7% | 预期性 |
| 11 |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公顷) | 0.38 | 0.38 | 0.0% | 预期性 |
| 12 |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公顷) | — | 6.28 | — | 预期性 |
| 13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 1.3 万元 | 3.0 万 | 130.8% | 预期性 |

| | | | | | |
|----|----------------|-------|-------|--------|-----|
| 14 |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斤) | 198 万 | 162 万 | -18.2% | 约束性 |
| 15 | 农业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 0.3 | 1.2 | 300.0% | 预期性 |
| 16 |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30% | 100% | 233.3% | 约束性 |
| 17 |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89.8% | 100% | 11.4% | 约束性 |
| 18 | 生活污水处理率 | 47.5% | 95% | 100.0% | 约束性 |
| 19 | 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 | 47.5% | 100% | 110.5% | 预期性 |
| 20 | 九年义务教育目标人群覆盖率 | 100% | 100% | 0.0% | 约束性 |

第四章 村域布局规划

一、 底线约束

规划共涉及上位规划确定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村庄建设边界、生态红线等控制线。

1、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村域的耕地提供农产品为主体功能的空间,以现状基本农田、耕地等为基础进行划定,同时综合考虑村庄发展的需求,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建设用地存量基础上进行适度调整。庙荒村村庄耕地和基本农田用地面积 44.88 公顷,其中基本农田保护范围 27.45 公顷。

耕地和基本农田管制措施:

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

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可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

2、村庄建设边界

综合考虑村庄发展的需求,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建设用地存量基础上进行适度调

整。庙荒村建设用地主要包含村庄用地、区域基础设施用地、其他建设设施用地等，规划目标年庙荒村村庄建设用地共计 34.48 公顷。

村庄建设边界管控措施：

采用“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相结合管制方式，对村庄建设边界内的建设实行管控。严格执行“一户一宅”政策，引导农村宅基地集中布局。新建、翻建宅基地的单户宅基地面积标准应严格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房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政(2021)4号)要求执行。

村庄建设边界内对利用本地资源、不侵占永久基本农田、不破坏自然环境和历史风貌的乡村旅游、农村电商、农产品分拣、冷链、初加工等农村产业业态可根据实际条件安排用地。

3、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空间是指以提供生态产品或生态服务为主体功能的空间。生态保护空间主要包含关岭沟以西山地及关霖沟现状河道。用地面积约 330.31 公顷。

二、国土空间布局优化

村庄村城总用地 429.59 公顷，规划对村城用地进行优化，坚持不占或者少占耕地、节约集约的原则，依据村庄发展需求，统筹安排平衡各项发展指标，确需占用耕地的，保证村庄内部占补平衡，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和基本农田红线，确定建设用地、耕地、园地、林地、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等用地规模。

1、农用地布局

农用地主要涉及耕地、种植园用地、商品林、草地及其他农用地。将部分农用地作为建设用地使用，在保证基本农田27.45公顷不变的前提下，至2035年总量不得小于66.40公顷。

2、建设用地布局

主要为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商服用地、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等；考虑到村庄产业发展需要，建设用地预期规模为34.48公顷。

1) 宅基地整治

结合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积极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理,优化用地结构布局,提高节约集约用地水平。

宅基地确权：**严格落实一户一宅政策，继续推进宅基地确权工作，按照《河南省农村宅基地用地管理办法》、《河南省村镇建房用地管理实施办法》执行。**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新增建设用地,宜结合空置宅基地改造进行配置。

规划新增村庄小游园及街边绿地数处。

规划保留现状广场2处。

经整治后，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规模为0.38公顷。

2) 商服用地、社会福利用地

本次规划以发展村庄旅游为目的，适当在村域内增加部分旅游配套设施。拟在庙荒村中部增加商业街区，在村域东部增加部分民宿、餐饮等设施，规划商服用地规模由2.71公顷增加至8.45公顷。

3) 工业用地

保留少量现状加工点，不再增加工业用地。

4)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规划保留现状停车场地。

5) 留白用地

留白用地面积 0.92 公顷,作为村庄后期配置其他公用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等机动性指标使用。

三、建设用地布局

1、宅基地

严格执行“一户一宅”政策，引导农村宅基地集中布局。新建、翻建宅基地的单户宅基地面积标准应严格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房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政(2021)4号)要求执行。

村庄建设原则不得突破现有村庄边界，村庄边界之外不得进行宅基地审批。

满足村庄居民生活安置基本需求，提升村庄人居环境，合理划定村庄居民点用地。

严格落实林虑山风景名胜区、红旗渠周边生态主体功能要求，建设控制各分区内不得新增村庄居住建设空间。现状居民点应通过零散居民点集中、搬迁安置、宅基地整治等策略，逐步缩减用地规模。规划期末村庄宅基地总规模不得超过 13.59 公顷。

庙荒自然村作为林虑山风景名胜区中发展控制区，应严格控制建设规模，结合居民生活及游赏活动，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旅游服务设施建设。

2、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规划新增村庄小游园及街边绿地数处。规划保留现状广场2处。经整治后，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规模为0.38公顷。

3、乡村产业用地

本次规划以发展村庄旅游为目的，适当在村域内增加部分旅游配套设施。拟在庙荒村中部增加商业街区，在村域东部增加部分民宿、餐饮等设施，规划商服用地规模由2.71公顷增加至8.45公顷。

4、道路交通设施

根据村庄总体发展目标及实际情况，尊重村庄原有肌理与街巷格局，合理构建村庄内部交通结构体系。

5、土地利用增减情况

经规划整治后，相对于三调数据，建设用地规模呈增加趋势。具体数据见表格所示。

庙荒村村庄建设用地结构调整表 表3

| 用地类型 | | 规划基期年 | | 规划目标年 | | |
|----------|------------------|------------|-------|-------|-------|-------|
| | | 面积 | 占比 | 面积 | 占比 | |
| 村庄 | 居住用地 | 农村宅基地 | 13.59 | 56.23 | 12.94 | 42.50 |
| | |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 机关团体用地 | 0.13 | 0.54 | 0.13 | 0.43 |
| | | 科研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文化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教育用地 | 0.25 | 1.03 | 0.25 | 0.82 |
| | | 体育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医疗卫生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社会福利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2.71 | 11.21 | 8.45 | 27.75 | |
| | 工业用地 | 0.30 | 1.24 | 0.30 | 0.99 | |
| | 仓储用地 | 0.14 | 0.58 | 0.00 | 0.00 | |
| | 乡村道路用地（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 1.12 | 4.63 | 1.73 | 5.68 | |
| | 交通场站用地 | 0.58 | 2.40 | 0.58 | 1.90 | |
|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 |
|-----------------|-----------|-------|--------|--------|--------|--------|
| 公用设施用地 | 供水用地 | 0.05 | 0.21 | 0.03 | 0.10 | |
| | 排水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供电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供燃气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供热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通信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邮政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广播电视设施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环卫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消防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 公园绿地 | 5.11 | 21.14 | 4.93 | 16.19 |
| | | 防护绿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广场用地 | 0.19 | 0.79 | 0.19 | 0.62 |
| 留白用地 | | 0.00 | 0.00 | 0.92 | 3.02 | |
| 空闲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村庄范围（203）内的其他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小计 | | 24.17 | 100.00 | 30.45 | 100.00 | |
|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 铁路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公路用地 | 3.72 | 96.37 | 3.72 | 96.37 | |
| | 机场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港口码头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管道运输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干渠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水工设施用地 | 0.14 | 3.63 | 0.14 | 3.63 | |
| | 小计 | | 3.86 | 100.00 | 3.86 | 100.00 |
| | 其他建设用地 | 特殊用地 | 0.17 | 100 | 0.17 | 100 |
| 采矿用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盐田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小计 | | 0.17 | 100.00 | 0.17 | 100.00 | |

第五章 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规划

一、耕地保护

2019年耕地面积为45.53公顷。因村庄产业发展需占用耕地0.65公顷，耕地面积总体呈减少趋势，至目标年耕地保有量为44.88公顷。

规划期内耕地与基本农田主要分布在村域东部、西北部，以种植小麦、玉米等农作物为主。坚持保护优先，从严管控，强化用途管制，尽量不占基本农田。通过全域基本农田整治，优化基本农田的空间布局，提高基本农田的质量规划期内优化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布局形态，使新增耕地与周围耕地集中连片，实现耕地与基本农田布局相对集中。实现耕地与基本农田数量、质量、生态、空间四位一体保护。

1、一般耕地保护要求

不准强占多占耕地建房：不准买卖、流转耕地违法建房：不准在承包耕地上违法建房：不准巧立名目违法占用耕地建房：不准违反“一户一宅”规定占用耕地建房：不准非法出售占用耕地建房。

严禁违规占用耕地绿化造林：严禁超标准建设绿色通道：严禁违规占用耕地挖湖造景：严禁违规占用耕地从事非农建设。

不得在一般耕地上挖湖造景、种植草皮：不得擅自扩大退耕还林还草还湖规模：不得违规超标准在铁路、公路等用地红线外，以及河渠两侧、水库周边占用一般耕地种树建设绿化带；未经批准不得占用一般耕地实施国土绿化：未经批准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不得将通过流转获得土地经营权的一般耕地转为林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严格控制新增农村道路、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等农业设施使用一般耕地，确需使用的，应经批准并符合相关标准。

2、一般耕地管控措施

不得在一般耕地上挖湖造景、种植草皮：不得在国家批准的生态退耕规划和计划外擅自扩大退耕还林还草还湿还湖规模：不得违规超标准在铁路、公路等用地红线外，以及河渠两侧、水库周边占用一般耕地种树建设绿化带：未经批准不得占用一般耕地实施国土绿化：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不得未经批准将通过流转获得土地经营权的一般耕地转为林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严格控制新增农村道路、畜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等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占用一般

耕地。

二、耕地占补平衡情况

规划耕地面积总体呈减少趋势，至2035年耕地保有量不得小于44.88公顷。

三、永久基本农田

1、基本农田总量

落实土地利用规划要求，永久性基本农田规模为27.45公顷。

为提高重大建设项目用地审查报批效率，做到保质保量补划落地，在永久基本农田之外其他质量较好的耕地中，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重大建设项目占用或整改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直接在储备区中补划。储备区内耕地补划前按一般耕地管理和使用，并根据补划和土地综合整治、农田整治、土地复垦等新增耕地情况，结合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对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进行补充更新。

建立和建设永久基本农田整备区，保障永久基本农田的综合生产力。争取在该区域建立耕地保护基金，落实有关的涉农补贴政策，完善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与生态补偿机制相联动，对承担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农户给予奖励。

2、基本农田保护要求

对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永久基本农田经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及和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其用途。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设计农用地专用或者土地征收的，必须经国务院批准。

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已经在永久基本农田和高标准农田种植林果、苗木、草皮和挖塘养鱼的，要逐步恢复种粮或置换补充。

3、基本农田管控措施

坚持集约、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牢固树立山水林田湖草共同体概念，在保障基本民生的前提下，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后，严禁各类未经批准或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建设项目、临时用地、农村基础设施、设施农用地，以及景观绿化工程等

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基本农田保护区内的耕地,弃耕、抛荒者,由村集体收回承包经营权。

在不改变耕地用途的情况下,充分尊重农民自主经营意愿和保护农民土地承包经营权,鼓励农民发展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

四、耕地种植用途管控要求

1、基本农田种植用途管制要求

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作物种植,粮食作物种植情形包括每年至少种植一季粮食作物和符合国土调查的耕地认定标准,采取粮食与非粮食作物间作、轮作、套种的土地利用方式。现状种植油、棉、糖、蔬菜等非粮食作物的可以继续保留,在种植过程中可结合国家相关政策引导向种植粮食作物调整。

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已经在永久基本农田和高标准农田种植林果、苗木、草皮和挖塘养鱼的,要逐步恢复种粮或置换补充。

2、一般耕地种植用途管制要求

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可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不得在一般耕地上挖湖造景、种植草皮;不得在国家批准的生态退耕规划和计划外擅自扩大退耕还林还草还湿还湖规模;不得违规超标准在铁路、公路等用地红线外,以及河渠两侧、水库周边占用一般耕地种树建设绿化带;未经批准不得占用一般耕地实施国土绿化;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不得未经批准将通过流转获得土地经营权的一般耕地转为林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严格控制新增农村道路、畜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等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占用一般耕地。

第六章 全域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一、全域国土综合整治措施

按照全域规划、全域设计、全域整治的要求,整合力量,集中资金,对农业生产、生活、生态空间进行全域优化布局,对“山水林田湖草”等进行全要素综合整治,尽可能多的保留乡村原有地貌、自然地形,系统保护好乡村自然风光和田园景观。

1、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基础设施条件,优化耕地多功能布局,有效引导耕地集中连片提高农用地质量。

2、围绕美丽乡村建设,按照节约用地、改善民生、因地制宜的要求,以“空心村”和“危旧房”整治改造为重点,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3、以合理利用土地为目的,加快土地复垦。

4、以提高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整体推进生态环境整治修复。围绕黄华山区山地建设公益林带,恢复西部山区整体生态功能;围绕红旗渠、关霖沟及备战水库水体建设,打造“一纵一横一库”水体生态格局;发挥耕地的生态功能,对低产耕地、闲置建设用地还林还草,增加道路绿化景观带,提升村庄绿地系统生态功能。

二、全域国土综合整治

保持现状村庄基本格局和村庄结构,对现状废弃宅基地改造以拆旧翻新为主,对零星边角还林还草。在保证基本农田、生态用地总量基本不变的前提下,适当调整部分农用地,补充建设用地存量缺口。在此原则的基础上,对村域土地整治如下:

1、农用地整治

农用地主要涉及耕地、种植园用地、商品林、草地及其他农用地。本次因增加少量公共设施,农用地总体呈缩减趋势,在保证基本农田27.45公顷不变的前提下,目标年总量由基期年的401.39公顷缩减至395.11公顷。

严格执行农田整治工程标准,提高耕地质量等级。推进土地平整工程,根据地形特征合理确定田块规模,改善农业机械作业条件。不断完善田间道路系统,优化田间道、生产路布局,提高道路的荷载标准和通达度。推广节水喷灌技术,加强田间灌溉与排水工程建设,优化配置水资源,稳步提高耕地灌溉面积比例和渠系水利用系数,增强农田防洪排涝能力。推进农田林

网工程建设，完善农田防护林体系，稳步提高农田防护比例。

因区域土地质量较差，村域内耕地均未划入高标准农田建设区。

农用地整治表 表4

| 农 用 地 整 治 | 用地类型 | 整治前（公顷） | 整治前（公顷） | 用地变化量（公顷） |
|-----------------------|----------|---------|---------|-----------|
| | 耕地 | 45.53 | 44.88 | -0.65 |
| | 园地 | 15.48 | 14.40 | -1.08 |
| | 林地 | 230.84 | 226.99 | -3.85 |
| | 草地 | 0.97 | 0.85 | -0.12 |
|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4.90 | 4.32 | -0.58 |
| | 其他土地 | 91.85 | 91.85 | —— |
| | 陆地水域 | 11.82 | 11.82 | —— |
| | 合计 | 401.39 | 395.11 | -6.28 |

2、生态用地整治

按照保障区域生态过程连续性和生态系统完整性的要求，优先配置生态用地，确保生态用地的数量和质量。村域内生态用地主要为公益林、其他自然保留地、陆地水域。

1) 公益林地整治

公益林地主要分布于红旗渠以西。应对村域内的林区景观进行严格保护、合理开发,在保护现有林业资源的基础上提高品质,增加林业景观的观赏性。在确保该区域的生态涵养功能不丧失,不下降的前提下,实施生态公益林重点保护及合理利用。

2) 陆地水域整治

保护现状河道，划定河流两侧合理保护范围，不得缩减水域范围。重新连接破碎的自然水域廊道,对河流两侧绿地进行保护,强调自然水系的规划连通与综合治理。

严禁村域内生活污水、生产污水直接排入，应处理达标后方可允许排入。清理河道，保证河道正常蓄水和行洪能力。

3) 其他自然保留地整治

大多数自然保留地位于西部山区地带，按照现状实地调研，部分自然保留地可绿化改造，具有改造为公益林地的条件。从增强区域整体生态的角度，宜进行适度改造，整治为公益林。

3、建设用地整治

规范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治，充分考虑黄华镇总体规划建设用地预留等因素，突出区域生态涵养主体功能定位，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建设用地存量基础上进行适度削减。庙荒村建设用地主要包含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商服用地、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等；考虑到村庄产业发展需要，建设用地预期规模为34.48公顷。

建设用地整治表 表5

| 用地类型 | 整治前（公顷） | 整治前（公顷） | 用地变化量（公顷） |
|----------|---------|---------|-----------|
| 村庄建设用地 | 24.17 | 30.45 | 6.28 |
|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 3.86 | 3.86 | —— |
| 其他建设用地 | 0.17 | 0.17 | —— |
| 合计 | 28.20 | 34.48 | 6.28 |

三、生态修复

1、森林生态修复

通过山地植被和裸露山体配植绿化等方式，对有条件的区域，营造公益林带，逐步提高村庄西部森林生态总体水平。

2、水生态保护和修复

村域内除红旗渠作为灌溉及工业用水水源外，尚有备战水库常年有水。村庄属于严重缺水区域，关霖沟为季节性河流，且水量相对较少。

(1)重新连接破碎的自然水域河道,对河流两侧绿地进行保护,强调自然水系的规划连通与综合治理。

(2)对现状河道垃圾及影响行洪的区域进行整治,恢复河道功能。村庄生活用水及产业污水,应经污水设施处理达标后方可进行排放,应考虑到地区地质易于下渗的情况,对于污水收储设施进行防水处理,避免造成地下水体污染。

(3)结合海绵城市设计等理念,在蓄水、净水和水资源利用上,设置生态驳岸、地下储水池,达到留蓄和净化水体的作用,并注意将水生态保护与村庄绿化工程、农业生产相结合。

3、生态景观修复

对于村庄西部山区中存在人为破坏的生态景观，通过消除建设痕迹，增加绿化覆盖等方式

进行景观修复，尽可能恢复原始景观面貌。

4、自然灾害预防与修复

（1）自然灾害预防

村域内可能发生灾害有地震、山洪、干旱、山林火灾等，应增强灾害预测和日常管控；疏浚关霖沟行洪河道，避免在行洪河道两侧低矮处进行建设；严格管控旅客野外用火，避免造成山林火灾；建设村庄储水池工程，保障干旱年份生活、生活用水安全。

（2）自然灾害受损区域修复

对于受到地震、山洪、干旱、山林火灾损害的村庄区域进行修复，恢复原始风貌。目前村庄内未发现此类区域。

5、生态保护红线

经与林州市生态红线保护区套核，村域西部划入生态红线保护范围。

第七章 产业发展规划

一、产业发展现状

第一产业：因土地资源较少，且土地贫瘠，农作物产量较低，产业收入较少。目前，村民除种植小麦、玉米等农作物外，另外种植了部分花生、红薯等经济作物。本村林业资源丰富，村民利用部分坡地种植了大量山楂、杏树，林果产量较高。

第二产业：发展迟缓，村域范围内现状无工厂和家庭作坊。

第三产业：庙荒村 2017 年以来先后成立了幸福庙荒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庙荒村农民专业合作社，努力发展多种经营，积极探索产业脱贫道路。随着近年旅游产业发展，目前村内共建设农家乐 15 家，精品农宿 2 家，可提供近 200 个床位。村内尚有 20 家正在筹建。因庙荒村发展旅游较晚，旅游产业虽有一定基础，呈现良好发展势头，但收入产值目前并不高。

二、发展条件综合分析

1、优势

1) 旅游资源较为丰富，旅游基础较好，可开发潜力大。虽然相对周边村庄，缺乏具有亮点

的自然人文景观，但背靠黄华山、红旗渠穿村而过的独特地理区位，使该村具有旅游接待的先天优势；随着全国党建学习热潮，庙荒村产业脱贫及优秀基层党支部平台在一定时期具有旅游开发潜质；目前村庄乡村旅游初具规模，并建立了旅游发展公司进行统一管理，奠定了旅游发展的产业基础和组织基础，具备一定的品牌影响力。

2) 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较为完备。该区域特别是红旗渠以东区域内，因发展乡村旅游、产业扶贫、政策支持等因素，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较为齐备；如交通方面，可达性较好——该区域至林州市区仅十分钟车程，至林州太行大峡谷、天平山等著名景区仅需半小时车程。

3) 整体村容村貌较为良好。辖区 7 个自然村中，除关岭沟外，其他村庄均进行了村庄整治提升，村容村貌较好，特别是庙荒村，经过近 3 年的招商引资、政府扶持，大力搞乡村旅游及民宿服务，经过借鉴摸索，基本形成自身村庄特色。

4) 村民参与村庄建设积极性强。

村庄党支部引导和群众组织作用发挥充分，在发动村民投入建设的方面经验丰富，村民参与村庄建设改造意愿强烈，参与度较高。

5) 招商引资基础较好。近年来，村庄及黄华镇积极利用自身区位及资源优势，大力招商引资，先后引进了太行关霖国际度假村、林州市红砖艺术商业中心等项目，目前正在洽谈项目落地实施细节。

2、劣势

1) 区域发展不均衡，村庄联系性差。目前庙荒、史家庄、古石上、铁犁寨 4 村发展相对较好，其他各村与其相比，差距较大。各自然村隶属庙荒村，但是在产业发展和村庄建设尚未形成区域联动，物质和人员交流联系不足。

2) 产业基础薄弱、产业链条单一，层次不高，竞争力不足。目前，因资源禀赋和发展历史原因，村庄乃至黄华镇镇域范围内第二产业比重较低，第一产业产值增长空间小，主要依靠第三产业。但就目前第三产业发展现状来看，一是现状可开发利用的旅游资源少，缺乏亮点、与周边旅游目的地相比，硬核竞争力偏低；二是在第三产业链条中，庙荒村定位为旅游接待，并藉此发展乡村旅游和民宿，产业定位较为单一，在区域总体旅游发展疲软的大环境下，产业发展不良；三是乡村旅游及民宿层次由旅游腹地人员需求决定，目前乡村旅游以近郊游和接待周边地市旅游团体为主，属于中、低端层次；四是产业门槛较低，产业模式可复制性强，仅黄华镇其他村庄就有类似农家乐小院近 60 余家，竞争压力较大；五是产业发展时日较短，品牌打造

和影响力需要进一步发展。

3) 政策依靠较重。庙荒村通过招商引资和政府扶持，从一个贫困村转变为一个富有特色的乡村旅游美丽乡村，其中最主要的因素在于政府大力扶持和基础设施帮扶指导。但是产业能够独立良性发展才是根本，不能过度依赖政策助力，还应进一步发挥好村民及各方积极主动性，强化招商引资，寻求产业可持续发展道路。

4) 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存在短板。作为新近脱贫的村庄，村内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多为近期建设，从目前调查来看，与周边发达村庄仍存在不小差距。特别是供水安全性目前部分区域仍无法保障。缺乏小学、幼儿园等基础教育设施。

5) 其他不利因素。村庄中部为红旗渠保护控制地带，村内东西向河流及地形地貌对村庄用地切割较为严重，导致村庄居民点及建设用地分散，不利于集中利用公共设施；黄华镇于 2015 年撤乡设镇，城镇发展时间较短，城镇化水平偏低，对城郊整合型村庄的辐射带动作用发挥尚不明显。

三、产业发展策略

1、总体思路

产业发展以第三产业为核心，努力打造旅游品牌，拓展旅游链条，第一、第二产业为辅助，围绕核心，突出特色，做好服务，总体形成三产良性互动。

2、第一产业，突出现代化、观光化、精品化、特色化。

通过改良土壤、增加土地肥力，提高小麦、玉米等粮食作物产量；利用现代农业科技成果，提供果品质量，打造精品采摘园；提升现代农业观光性，提高游客参与度；以打造地方旅游特色菜谱为目标，种植特色菜蔬和发展林地放养型禽畜养殖，突出养生、乡土味特色。

3、第二产业，结合本地农产品特点，适度发展地方特产轻加工，鼓励开办无污染的特色农产品、工艺品、纪念品加工作坊。建议采用小型家庭作坊的形式。

4、第三产业，打好基础、延伸链条、紧跟时代、挖掘文化、拓展品牌、区域联动。

在现有民宿、乡村旅游初步发展的基础上，进一步夯实产业硬件基础，突出村庄特色，努力树立“人无我有、人有我精、人精我奇”的乡村旅游特色，摆脱低质化、同质化竞争困局；结合第一、二产业，拓展乡村旅游附属产业，大力发展旅游摄影、影视拍摄、乡土采风等产业模式，打造乡村旅游良性产业链；紧跟时代步伐，充分利用 OTA 平台（在线旅行社）、抖音、快手等网络传播平台及淘宝、京东等物流平台，以旅游品牌为先导，努力拓展特色农产品文化

性、娱乐性，打造旅游打卡目的地；利用公司化运营平台和媒体宣传等手段，拓展庙荒品牌影响力，不仅自己要善于讲庙荒故事，也要让更多人愿意传播庙荒故事；通过与区域内旅游景点、线路联合，与黄华村、止方村等实现产业互补，形成区域联动良好态势。

四、产业发展布局

规划形成“一轴四片区”的产业空间布局。

一轴：村庄东西向综合发展轴。

四区：山地生态旅游及林下经济产业区：主要位于关岭沟村西部山地区域，主要以山地户外休闲体验为主打，具体活动有“山地马拉松比赛”、野餐、露营、搜集标本、特色中草药种植、绿色禽畜养殖等。

旅游休闲度假区：依托庙荒村乡村旅游、民宿模式拓展升级，结合镇区用地控制，沿庙荒村自然村向北拓展，西至庙荒自然村，北至村域边界，在此区域内积极打造特色民宿、精品商务酒店、企业会所、养生研修基地等产业。

现代农业体验区：在村域东部建立农业观光园，发展体验性农业，发挥其科技示范、农业观光、种植、采摘、野味品尝等功能。

商贸服务区：将除以上三区以外的主要产业发展空间作为商贸服务区，发展商业服务业及其他文化产业，优先落实招商引资项目。

五、旅游发展规划

1、发展目标

庙荒村拥有丰富的旅游资源，包括自然资源和人文资源，如红旗渠、千年古树（皂角树）、关霖沟、太行古道等。依托这些旅游资源，挖掘庙荒村特色空间，依托历史留存建筑和自然优势等营造休闲空间；打造庙荒村“人文+自然”的特色景观，把庙荒村建设成一个自然、人文、生态宜居，和谐共生的美丽乡村。

2、主要旅游节点

1) 山地露营基地、休憩驿站

依托关岭沟村以西的黄华山区，打造以山地户外探险、观赏山地壮美自然风光的特色登山旅游片区。

2) 林间民宿、美墅酒店、关霖度假村

在庙荒自然村北部，打造高端会所、商务接待、高端民宿、养生防老、文化培训为主要内容的住宿养生片区。

3) 红砖特色商业街、旅游服务中心

在庙荒自然村东部，打造以美食、工艺品、乡村特色农产品、文化产品、旅游休闲为主题的特色商业街区。

4) 农业科普园、农业体验园、栗子林

在史家庄村东侧，打造以农产品采摘、品尝、农事参与、农艺展示、摄影为主的体验片区。

5) 渔家乐、美食小院

打造具有地方乡村特色的餐饮、垂钓、野炊体验片区。

6) 红色文化展览中心

利用村庄红色教育基地的优势，打造以红旗渠故事、庙荒故事为主题的红色文化展览中心。

3、区域旅游线路

1) 现状路线

现状已经成熟的旅游路线主要集中在村域西部，关岭沟村以西区域。乡村游近期虽然兴起，但是尚未形成规模，目前尚不具备提供完整旅游线路的条件。现阶段主要旅游人群主要以登山爱好者或驴友团体登山游为主，主要路线有：春季关岭沟——黄华寺穿越、观光路线一日游；冬季关岭沟登山观冰挂奇景半日游路线；关岭沟、太行之巅、井底环线一日、两日游。

2) 规划路线

为改变目前村庄“有景没人”、“产业收入低”的旅游发展状况，充分盘活村庄主要特色节点，形成较为经典的旅游线路。结合游客需求及村庄特色，建议开发以下旅游路线：

①红色文化展览中心—关霖度假村—休憩驿站—山地露营基地—渔家乐—美食小院路线：定位为一日游。起点设置在庙荒村自然村，以乡村文化、艺术表演、农村广场舞互动、村庄农业采摘、红旗渠文化展览走廊、农村党建公开课堂等形式，提供游客约2小时左右游览内容；中午在村内商业街区消费、特色民宿就餐，约1小时后通过村西部慢行步道，进入关霖度假村。关霖度假村作为中部节点，提供特色工艺品、农产品及登山中途休憩服务。短暂休息后向西部山区，沿太行古道等进行山体攀登和观光游览，在此提供大约2-3小时旅游内容。最终至夜间4-5点，由旅游车辆或缆车将游客输送到庙荒村东部红砖特色商业街，在此集合返程的游客可进行1小时自由购物观光；选择暂留的旅客可进入渔家乐—美食小院等乡村特色小院，提供夜间娱乐

游览服务及住宿服务。

②止方村—红砖特色商业街—红色文化展览中心旅游路线：定位为过境游中途1小时服务区。利用好庙荒村临近红旗渠干渠的区位优势，将庙荒村作为黄华山旅游景区及红旗渠旅游路线的一个特色节点，提供约1-2小时游览路线内容，以具有特色的商业街区和地方乡村风貌为亮点。

③特色游路线。主要围绕游客的兴趣点打造。如针对高龄客流、垂钓爱好者、农艺爱好者、摄影爱好者等群体，打造农业科普园—农业体验园—栗子林—渔家乐—美食小院—林间民宿路线，提供果蔬采摘、农耕体验、乡村美食、垂钓观光、花田摄影、风情写生等相对静态的旅游内容；针对婚恋阶段年轻人、学生人群、公司团建集会、吃货族，打造红色文化展览中心—渔家乐—美食小院—红砖特色商业街区路线，提供旅行摄影写真、街景游园游赏、特色美食、工艺品制作、生日派对、酒吧、美容、购物等相对动态的旅游活动；针对有养生疗养需求的特定人群，可依托林间民宿—美墅酒店—关霖度假村等节点，提供养生修养、养生药膳、中医调理等内容。

六、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规划

规划村庄集体经营建设用地包括工业用地，具体指标见下表：

村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控制表

表5

| | |
|--------|---|
| 地块产业类型 | 工业 |
| 容积率 | ≥1.0 |
| 建筑限高 | ≤12 |
| 产业准入 | 农产品加工 |
| 建筑退线 | 依据《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根据火灾危险性分类、耐火等级，厂区围墙与厂区内建筑的间距不宜小于5m，围墙两侧建筑的间距应满足相应建筑的防火间距要求。 |
| 生态保护要求 | 1. 避免污染土地和水资源。2. 尽量选择空气流通良好的地理位置，减少排放污染物对周边地区的影响。3. 选择建设在附近交通便利的区域，减少交通带来的环境损害。4. 设立污水处理站等环保设施，严格控制和处理产生的污染物，确保污染物排放量在国家规定范围内。5. 实现工业与农业生产的有机结合，使废弃物得到有效利用，减少对环境的污染。6. 合理规划绿化带，增加环境的生态功能，同时保护生态环境和生物多样性。7. 加强环境监测和管理，定期检测并报告相关环境数据，对环境问题及时采取措施。 |

第八章 村庄风貌规划

一、总体布局

按照村庄分类，各自然村采用不同建设发展思路，对于搬迁拆并型村庄，严格落实现有村庄管控，鼓励向黄华镇镇区搬迁集聚；对于整治改善型村庄，按照宅基地一户一宅政策，缩减宅基地规模，腾出公共管理及公共服务设施及其他用地空间，用于产业空间建设。对于特色保护型村庄，应注意塑造村庄特色风貌，保护具有价值的村庄节点。

综合考虑村庄各自然村状况，规划近期保留关岭沟、古石上、铁犁寨、庙荒、史家庄、子种队、小庙荒等7个居民点，主要以村庄整治为主。远期红旗渠以东村庄逐步并入黄华镇镇区。逐步形成“一片两点（一心指融入黄华镇镇区片区，包含古石上、铁犁寨、史家庄、子种队、小庙荒5村；两点指经整治后的关岭沟、庙荒自然村居民点）”的村庄格局。同时建设幼儿园、小游园等公共服务设施，完善村庄给排水、电力电线、燃气等工程设施，不断推进农业发展现代化、基础设施标准化、公共服务均等化、村庄面貌亮化美化和农村治理规范化建设。

二、农房风貌

1、建筑外观引导

现状村庄范围内为保持村庄传统风貌和发展旅游产业的要求，考虑到尽量保留村庄原有面貌和利用好地形条件，形成错落有致的整体特色。

结合现状墙面整治方式，对建筑外墙刷白色、浅黄色涂料，墙体下部及边角贴红砖材质石材或刷灰漆勾线。屋顶以硬山顶、平顶为主，硬山顶更换为灰瓦，增加山墙高度；延续村庄现有整治风格。宅门采用传统民居的墙垣门样式，为增加美观性和实用性，墀头采用统一图案，增加门洞进深。覆瓦采用统一形制滴水檐瓦。门柱贴红砖材质石材或刷灰漆勾线。装饰主要包括具有传统民居特色的院门的砖雕、匾额、下坎、门枕、房门与窗户的木雕、墙面的浮雕、漏窗的石雕等。

2、宅基地用地规模

现有村庄宅基地原址翻建或远期庙荒村、关岭沟村旧宅基地整合翻建，应优先规划为院落形式。建议按照河南省推荐宅基地对丘陵、山区地区的要求，其宅基地面积应控制在200平方米以下。本次规划进行了户型设计。

3、新建农房设计

户型一：宅基地尺寸为16.8米×11.0米，其中北侧布置住宅。住宅基本格局为三室三厅一卫、两储、一厨、一卫，该户型面积为215.2平方米。



户型二：宅基地尺寸为16.8米×11.7米，其中北侧布置住宅。住宅基本格局为五室三厅一卫、两储、一厨。该户型面积为222.4平方米。



户型三：宅基地尺寸为16.8米×11.7米，其中北侧布置住宅。住宅基本格局为五室三厅一卫、两储、一厨。该户型面积为222.4平方米。



4、建筑层数、建筑高度控制

村民住房原则上不超过3层，建议高度控制在12米以内，确需建设3层以上的，需征得村集体经济组织或村民委员会以及利益相关方的同意。

三、公共建筑风貌

由于庙荒村建设用地均位于红旗渠保护区范围内，本次规划按照《红旗渠保护总体规划》要求，对村庄新建项目的开发强度、建筑风格等作出了相应的控制要求。

1、开发强度控制

1) 容积率的控制

村内新建公共建筑项目容积率不得大于1.2。

2) 建筑密度控制

新建公共建筑项目建筑密度不得大于40%。

3) 建筑限高控制

新建公共建筑项目建筑不得超过3层，檐口高度不大于10米，屋脊不超过12米。

2、环境绿化

新建公共建筑项目绿地率不得小于30%，绿化选用植物应为当地特有树种。

3、建筑风格

建筑应结合村庄原有面貌、建筑风格，利用好地形条件形成错落有致的整体特色。建筑用材宜采用石板、石块等当地特色材料，突出太行山特色。

四、环境整治

1、控制建筑色彩及天际线

2、采用统一材质，村内街道宜采用柏油硬化、建筑基础宜采用统一颜色及纹理，墙面宜采用白色、浅黄色涂料，墙体下部及边角贴红砖材质石材或刷灰漆勾线。

3、顶以硬山顶、平顶为主，硬山顶更换为灰瓦，增加山墙高度。

4、增加绿化培植。尽量保留村庄原生树木，增加村庄绿色元素。

5、规划将闲置宅基地进行有偿回收或租赁。

五、公共空间

对村内闲置和无人居住宅基地进行再利用，主要用于村史馆、景观游园、休闲广场、集中停车场、菜园及果园等设施配建。在村庄内现有公共活动场地内增设健身设施及照明设施，在村庄主次干路两侧结合实际情况布置路侧绿化。主干路两侧铺设人行道并栽植行道树，建议乔木列植或乔灌混植的方式。在村庄入村村口进行整治，增加村庄标示内容，花卉树木，丰富村口景观效果。同时增加雨水盖板沟等道路设施。

六、房前屋后

宅旁绿化主要指房前房后的绿化美化，应充分利用空闲地和不宜建设的地段，做到见缝插绿，种植低矮灌木或乔木等。

七、街巷环境

主要道路绿化可采用乔木列植或乔灌混植的方式。乔木应分支点高，一般选择以乡土、耐旱树种为主。次要道路绿化接近村民生活，应自由温馨、形式多样。

八、水体景观

可采用乔木下栽植一些花灌木和地被植物，丰富道路两侧景观效果。

对坑塘水质进行净化处理，通过采用自然生态的手法进行硬质驳岸打造及绿化美化，并在坑塘外围设施隔离矮墙，保证坑塘调蓄水体的功能外，保障村民人身安全。村庄部分公共空间新建景观游园，绿化可采用乔木列植或乔灌混植的方式。

九、绿化亮化

在村庄主要道路入口、主要道路两侧、游园广场等主要视线节点处增加文化宣传栏、街巷指示标、雕塑、文化墙等具有村庄符号的标示性内容，增加村庄总体文化氛围和景观效果。

结合村内公共空间，设置座椅等休憩设施，同时增加小雕塑、小景墙，丰富空间环境。

第九章 村庄基础设施规划

一、村庄道路规划

1、道路等级

主干路采用一块板结构，道路宽度为6-8米。

次干路采用一块板结构，道路宽度为4-5米。

宅间路采用一块板结构，道路宽度不宜小于3米。

2、整治措施

目前村域内道路总体情况较好，道路等级结构合理，基本满足近期使用要求，规划延续现状“三纵两横”的道路格局，对部分现状道路进行整治提升、完善升级，形成通达便利、分级明确的道路系统。

1) 主要对外联系道路

保持现状道路宽度，增加长春大道道路照明设施。

2) 村庄主干道

主要为各自然村间联系道路。规划宽度为6-8米，满足双向通行要求，采用一块板结构，车行道宽度为4-6米，沿路两侧各设置1.0米慢行步道。逐步提高道路行车能力，路面材质逐步由水泥路、石板路变为柏油路。

3、道路附属设施

1) 错车地带：沿村域主干道狭窄地带，结合具体地形设置错车地带。

2) 公交站点：延伸公交线路至关岭沟村，增设公交站1处，并配置其他相关设施。

3) 照明设施：沿主要道路增设统一样式节能型太阳能路灯。

二、村庄供水规划

1、给水水源

近期除关岭沟村外其他区域以市政给水水源为主，庙荒村设置压力池、关岭沟村建设储水池作为备用水源。

2、水量预测

用水量预测采用居民生活用水定额法，按居民生活用水定额 $0.15\text{m}^3 / (\text{人}\cdot\text{d})$ 计算，综合

计算村庄常住人口及旅游人口共3909人，预测庙荒村最高日综合用水量 586.4t/d 。

3、管网布置

规划由东部归林路、北侧长春大道市政管网引入村庄给水干管，引入管主管管径DN150-200，沿村庄主干道敷设，与市政管网围合形成环状网。次干道、支路埋设DN150的给水支管进行供水。

沿主干管、支管设室外消火栓，间距应不大于120m；保证区域建筑均在室外消火栓150m保护半径范围内。消火栓尽量设置在交叉路口，应与道路改造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入使用。可结合关岭沟村储水池作为高位消防水池使用。该区域属于缺水区域，村庄多设置有储水池，可作为消防水源使用。

三、村庄排水规划

排水体制：本区排水体制为雨水、污水分流制。

1、雨水排放

1) 排放方式

庙荒村雨水排放应充分利用地面径流和沟渠排除，雨水就近排入低处，有条件区域可设置雨水集中收储池系统。

2) 雨水官网布置

雨水管网东部平原丘陵地带，原则设置雨水管道进行，宜选择暗敷形式，宜布置在道路下部。应合理采用了最小覆土深度与最小埋深。管道接入点、连接处、转折点、变坡点及直线段每隔25-40米均应设置检查井。在村庄主要道路，应设雨水口，雨水口间距为25-50米。

西部山区原则按照明沟为主，暗沟为辅进行设置，宜布置在道路两侧。

2、污水排放

1) 排放方式

规划户内采用三格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村庄内污水管道至污水处理设施内集中处理。

2) 污水量预测

污水量按平均日生活用水量的85%计，由此得出平均日污水量为 498.4t/d 。

3) 污水管网布置

村庄各居民点之间距离较远，高差在30-50米之间，宜结合地形及建筑布局和规划竖向标高，就近各居民点独立设置污水管道进行分片收集，并设置相应污水处理设施。污水管道管径

规划为 DN200-DN300。

4) 污水处理设施

结合各片区地势，在各片区东部高程较低处设置 4 处小型生态式集中污水处理设施，总处理规模为 500m³/d，处理达标后，可作为林地、耕地农业灌溉用水。

5) 公厕设置

规划在现状 5 处公共厕所的基础上增加 5 处，布置在铁犁寨村、关岭沟村、古石上、小庙荒、子种队村自然村内。新增厕所均为水冲式公厕。

四、村庄电力通信规划

1、电力规划

1) 电源

庙荒村用电接自曹庄 35KV 变电站，线路经村庄东侧引至村内。

用地辖区内用电人口以居民点村民与旅游人口为主。其中旅游人口以民宿为主，从用电特点上与村民较为相似，故可采用村民住宅用电进行类比。故远期用电人口规模可按远期人口规模 3909 人推算。按照区域 3 人/户计，折合为 1303 户，按照住宅用电标准为每日 15kW/户计，电力负荷为 19545kW，其他公建及商业电力负荷为住宅的 0.15 倍；根据电力负荷计算，规划区用电总负荷为 22476.75kW，取同时系数为 0.7，计算出远期实际用电负荷为 15.7MW。

2) 供配电系统布局

规划村庄用电电源引自曹庄变电站，沿镇区主干路长春大道、村间道路架空敷设，各居民点设置独立箱变。村庄内部电力管线，原则沿村内道路南侧敷设，以减少交叉、跨越和对电信线路的干扰。

3) 照明规划

结合村庄景观设计，规划沿村庄主要道路以及巷道拐弯处设置路灯照明，建议采用太阳能路灯，路灯间距在 35 米左右。

2、通信规划

1) 通信设施

临近各居民点规划电信交接箱。

2) 通信管网

①通信线路原则结合架空电力线进行同杆敷设；在主要景观节点，或有条件的情况下，尽

量采用埋地敷设方式，预留移动、联通、广电、电信通讯孔数，规划的通信管道容量最小为 4 孔。

②管材：为了节约地下管线空间，地下通信管道建议采用新型管材。

五、村庄燃气规划

1、气源

申家庄、瓦房庄、高街已通天然气，气源来自林州市市政燃气管道，由村域北部接入，规划予以保留。老荒地、红土岗采用沼气作为主要气源。

2、燃气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燃气调压站，建设南部村民安置区管网，同时完善燃气警示标志及保护设施。

六、村庄垃圾收集与利用规划

1、垃圾量预测

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1.1kg/人·d，村庄居住人口按常住人口及旅游人口之和计算，为 3909 人，预测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3t/d。

2、垃圾收集与利用设施规划

规划采用“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方式，居民每户设垃圾桶，公共区域设垃圾分类收集箱，垃圾由专人每日统一收集、转运。公共垃圾分类收集箱按间隔 50-80 米设置，方便居民就近投放。

第十章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公共服务设施遵循按需配置、多功能综合布局、因地制宜的总体原则，依据村庄类型，按照 10 分钟乡村生活圈建设布局要求，合理设置布局以下公共服务设施内容：

一、行政办公设施

村委会 1 处，负责村内办公及日常管理事务。在现有党建平台良好设施基础上，进一步提升特色。

结合村委会现址，建设游客接待中心、农产品展销中心、电商服务点、金融点、便民服务点。

二、教育设施

现状庙荒村内未设置幼儿园及小学，村庄儿童就近至村庄东部常家庄村小学就读。该学校为走读制，设置有学前班至六年级，距离庙荒村约 0.5 公里。

三、医疗卫生设施

对卫生室进行改造，仅增加建筑规模和医疗设备、人员配置，满足村民及游客一般医疗服务。

四、文化娱乐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村委会内文化图书室及党建书屋并适度进行规模扩建。保留村庄现状 5 处现状广场、游园，并增加相应健身设施。

五、商业服务设施

在庙荒、关岭沟、古石上自然村内各设置超市 1 处。在庙荒自然村北设置游客中心一处，同时结合村庄旅游产业发展，在庙荒村至关岭沟村之间的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集中建设特色农产品、工艺品、餐饮、娱乐综合商业街区。

村民住宅。本次规划确定的保护对象为：村庄传统建筑、特色风貌节点、传统街巷、古树、古寺等反映村庄特色的历史文化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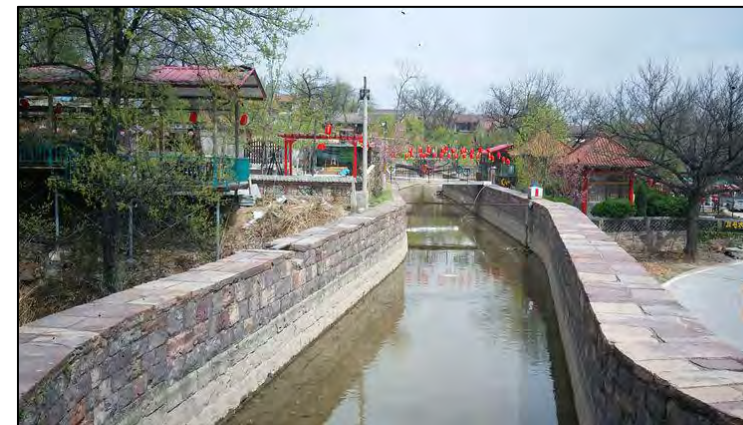
古寺（关霖禅寺）



古树（千年皂角树）



特色风貌节点



特色风貌节点



传统建筑



传统建筑

第十一章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规划

一、历史文化保护利用

1、保护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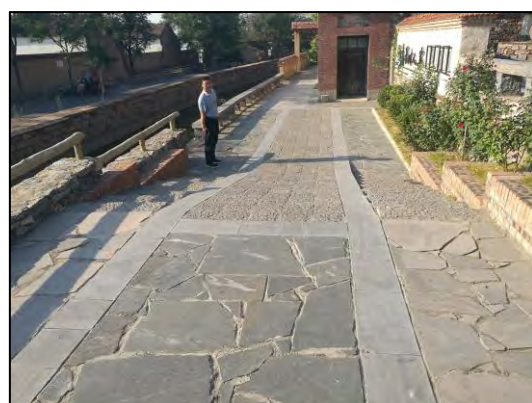
村庄内历史文化资源较为丰富，主要为红旗渠，百年古树、现存部分具有林州乡村特色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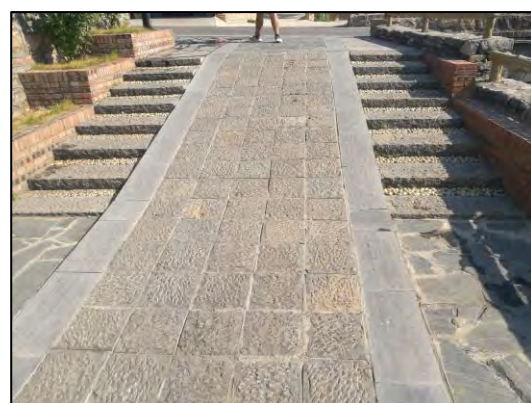
传统建筑



传统建筑



特色街巷



特色街巷

2、历史文化保护与修复

1) 古树（千年皂角树）

在垂直投影 2 米范围内, 或距树干 7 米以内, 设立古树保护区。通过改良土壤、疏花疏果、病虫害防治等措施, 保障古树正常生长, 避免衰败。

2) 古寺（关霖禅寺）

实施原址保护。对于存在局部结构损坏的关霖禅寺等传统风貌建筑, 应在文物保护专业人员的指导下, 由文物管理人员进行统一保护和修复。

3) 传统建筑

保留庙荒、关岭沟村自然村现状仍具有原始风貌特色的建筑, 在保持原样的基础上, 运用传统的工艺做法, 对建筑或构筑物进行维修和保护, 修旧如旧。

4) 特色风貌建筑

主要为传统建筑之外, 能够反映庙荒村特色的其他建筑, 规划延续建筑外观及形式, 增加庭院绿化及门牌标识等设施。

5) 传统街巷

对于庙荒、关岭沟村自然村现存传统街巷, 要严格保持街巷走向与宽度, 保持沿街民居的传统建筑形式及尺度。同时为了满足生活需要, 对部分路面进行铺装改造, 增加照明设施。

二、建设控制

1、不可移动文物建设控制

不可移动文物保护范围内的建设控制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执行。

第十二章 村庄安全与防灾减灾规划

一、消防安全规划

村内结合村委会设置微型消防站, 利用林州市公安消防大队负责消防任务。同时沿村庄道路设置消防栓, 所有市政消火栓应设置明显标志; 村庄公共服务设施应配置干粉灭火器; 村内各户也可采用水缸等储水设备解决消防用水需求; 村内组建村民消防志愿救援队。

在村委会、文化广场等公共区域设置普及消防安全常识的固定消防宣传栏; 易燃易爆区域应设置消防安全警示标志。

二、防洪排涝规划

对于村民住宅区应按照 20 年一遇洪水标准进行防护, 重要公共服务设施如村委会、幼儿园等按照 50 年一遇洪水标准进行防护。设防地段建筑设计高程应大于洪水高度 0.5 米以上。

三、抗震规划

严格按照林州市抗震等级 7 度等相关要求, 对新建、扩建工程严格设防。

对重要的公共建筑, 如村委会、幼儿园等进行鉴定和加固。结合各广场、小游园设置抗震避难场地。村委会作为防灾指挥中心, 村卫生所作为医疗救援中心。

四、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加强地质灾害专业调查和应急工作队伍建设, 做好地质灾害应急物资储备, 加强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和培训, 大力支持和推进村庄地质灾害监测、巡查、预警、转移等基层应急能力建设。

五 建筑防灾减灾规划

220KV 高压线两侧保护区内建设需满足《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及电力部门相关要求执行。

第十三章 近期建设项目

一、 近期项目安排

近期建设的目标主要以重点区域国土综合整治、生态修复、村民住房、道路交通设施、公用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环境治理为主，行动方案的制定充分结合具体项目的安排。

1、国土综合整治

需要对村域土地进行整理，近期整治面积约 30 公顷。

2、生态修复

为提高关霖沟沿线水生态环境质量，构造良好风貌，需对关霖沟河道（庙荒西至关岭沟段）进行整治，清除河道垃圾，平整河岸种植绿化。生态修复河道长度约 890m。

3、村庄建设

（1）住宅建筑改造提升

规划近期对于关岭沟自然村部分质量较差和风貌不符合整体特色的建筑进行整修，总计 17 户，建筑面积 5600 平方米。

（2）增加村庄标识 2 处，提升村庄形象及可识别性。

4、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卫生室改造

对现状 2 个床位的卫生室进行改造提升，增加建筑面积 205 平方米，扩充床位 3 个。

5、基础设施建设

改造庙荒村西至关岭沟村道路升级为村庄主干道，路面拓展为 6 米。

6、环境治理

完善村内雨、污管道的敷设，规划在关林沟、铁犁寨增加 2 处污水处理站。

在铁犁寨村、关岭沟村、古石上、小庙荒、子种队村各增加公共厕所 1 处，每处为 50 平方

米，共 250 平方米。

村庄近期行动项目表

表 11-1

| 项目类型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资金估算(万元) | 资金筹措 | 建设主体 | 建设时序 |
|--------|----------|--------------------------|----------|------|------|-----------|
| 国土综合整治 | 土地整理 | 30ha | 100 | 财政拨款 | 镇政府 | 2019—2022 |
| 生态修复 | 关霖沟整治 | 890m | 500 | 财政拨款 | 市政府 | 2019—2022 |
| 村庄建设 | 住宅建筑改造提升 | 17 户 5600 m ² | 570 | 村民自筹 | 村民 | 2019—2022 |
| | 村庄标识 | 2 处 | 8 | 村民自筹 | 村民 | 2019—2022 |
| 公共服务设施 | 卫生室改造 | 205 m ² | 10 | 村民自筹 | 市政府 | 2019—2022 |
| 道路交通 | 改造道路 | 580m | 50 | 专项资金 | 镇政府 | 2019—2022 |
| 环境治理 | 污水处理站 | 3 处 | 100 | 专项资金 | 市政府 | 2019—2022 |
| | 公共厕所 | 5 处 共 150 m ² | — | 专项资金 | 市政府 | 2019—2022 |
| 其他整治项目 | | — | — | — | | — |
| 合计 | | | 1642.0 | | | |

第十四章 管护机制

一、 规划实施策略

1、加强管理与宣传。

各级政府应积极发挥组织管理、协调作用，制定宣传计划，开辟宣传专栏，及时宣传农村振兴的重大意义，加强对村的指导、监督、管理，在规划通过后严格按规划实施。

2、充分利用好土地政策，发挥农民主动性。

2018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落实宅基地集体所有权，保障宅基地农户资格权，适度放活宅基地使用权。“三权分置”将保护进城农

民的土地承包权益，促使有条件的农业人口放心落户城，加快形成城乡融合发展格局。

村庄建筑在依靠群众，农民自愿，村民自治的基本原则，在规划及实施过程中，注意倾听农民意见，尊重当地风俗习惯，力求规划切合实际，在村庄发展旅游产业的过程中，充分利用好农村宅基地有偿退出政策，预留出未来旅游发展空间。

3、充分发挥好公司运营平台及招商引资作用。

通过现有村庄旅游开发公司平台，善于引进和利用好外部资金，搞活多种经营，借鉴外部成功案例及先进管理模式，积极探索特色旅游发展道路。

4、合理协调远期、近期利益。

在规划实施过程中，应多从有利于远期村庄发展的角度出发，有利于产业发展的角度出发，有利于整体面貌保护的角度出发，进行建设和开展村庄改造，避免出现因近期利益破坏整体、远期利益的建设行为。

5、完善管理团队，协调各方利益，形成统一合力。

在村庄建设过程中，要通过旅游发展公司为平台，主管村庄产业运营；建立以村委会党支部为核心，老党员、老干部、和农村能人中有声望、有公心的人组成的村庄建设管理委员会，统一协调村庄建设中可能出现的村民纠纷及日常民事管理事务，以达到各司其职、协同并进、形成合力的效果。

6、产业发展中应强化当地村民作用。

通过公司培训、产业扶持、联户经营、场地入股等方式，鼓励本地村民参与到旅游产业发展之中，增加服务总体水平，共享发展成果。在产业服务人员选取中，应优先选择本地村民。

二、管理策略

规划是实施和管理充分民主，鼓励公众积极参与、透明操作。

实行集体管理、政务公开。

政府引导、企业辅助、农民自愿。

政策引导为主、资金援助为辅。